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生态影响类）

项目名称：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1763433094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8wa2ve
建设项目名称	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1--090陆上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其他电力生产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DBTJ9088
法定代表人（签章）	孙黎明
主要负责人（签字）	孙黎明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万锦超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佳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DHWBCC56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朱琳	0352025064100000111	BH003270	朱琳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朱琳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生态环境影响分析、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附图、附件等全本	BH003270	朱琳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佳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DHWBCC56 ）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朱琳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3520250641000000111，信用编号 BH003270 ），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朱 琳 （信用编号 BH003270 ）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5年11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DHWBCC56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佳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常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4年05月09日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金融街6幢一单元308室

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5 月 0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 至 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朱琳

证件号码：411303198709131040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7年09月

批准日期：2025年06月15日

管 理 号：0352025064100000011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佳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DHWB6C56）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5 年 11 月 13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宋玲玲（身份证件号码411303198709131040）郑重承诺：本人在河南佳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DHWBCC5D）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2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宋玲玲

2025年11月13日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03198709131040		
社会保障号码	411303198709131040	姓　名	朱琳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佳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511	-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207	201911
河南洁达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609	202505
河南洁达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9	202505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207	202205
河南明合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6	202510
河南明合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506	202510
河南佳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11	-
前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10	201206
河南明合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505	202510
河南佳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510	-
河南洁达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609	202505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6-09-01	参保缴费	2016-09-01	参保缴费	2012-07-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3756	●	3756	●	3756	-
07	3756	●	3756	●	3756	-
08	3756	●	3756	●	3756	-
09	3756	●	3756	●	3756	-
10	3756	●	3756	●	3831	-
11	3831	●	3831	●	3831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1-18

编制单位责任声明

我单位河南佳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DHWBCC56）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

二、我单位受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的委托，主持编制了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编号：8wa2ve，以下简称“报告表”）。在编制过程中，坚持公正、科学、诚信的原则，遵守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等规定。

三、在编制过程中，我单位建立和实施了覆盖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并在现场踏勘、现状监测、数据资料收集、环境影响预测等环节以及报告表编制审核阶段形成了可追溯的质量管理机制。

四、我单位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承担直接责任，并对报告表内容的真实性、客观性、全面性、规范性负责。

编制单位（盖章）：河南佳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常乐

2025 年 11 月 18 日

建设单位责任声明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DBTJ9088）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对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承担主体责任，并对报告表内容和结论负责。我单位在此承诺，所提供材料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的资料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弄虚作假等情况，并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单位愿意负法律责任。

二、在本项目环评编制过程中，我单位如实提供了该项目相关基础资料，加强组织管理，掌握环评工作进展，并已详细阅读和审核过报告表，确认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充分知悉、认可其内容和结论。

三、本项目符合生态环境法律法规、相关法定规划及管理政策要求，我单位将严格按照报告表其批复文件确定的内容和规模建设，并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严格落实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落实环境环保投入和资金来源，确保相关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

四、本项目将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有关规定，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

五、本项目建设将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在正式投产前，我单位将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向社会公开验收结果。

建设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11 月 5 日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内容.....19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8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52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67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87

七、结论.....92

附图、附件清单.....93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		
项目代码	2312-411328-04-01-302502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经理	联系方式	18054091010
建设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区）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		
地理坐标	（中心坐标：东经 112 度 55 分 42.691 秒，北纬 32 度 26 分 30.162 秒）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90 陆上风力发电 4415-其他风力发电	用地（用海）面积（m^2）/长度（km）	永久占地 3.5188hm^2 临时占地37.299hm^2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部门（选填）	唐河县发展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文号（选填）	唐发改能源〔2024〕39 号
总投资（万元）	102900	环保投资（万元）	497
环保投资占比（%）	0.48	施工工期	1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

1、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生态保护红线

本工程位于南阳市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南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 年更新）》，同

析	时查询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可知，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2）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区域 SO_2、NO_2、PM_{10}、$PM_{2.5}$、CO、O_3 浓度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因此项目区域为达标区。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升压站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回用于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不外排。距离本项目较近的河流为丑河，流入三夹河，最终汇入唐河。根据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4 年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中唐河郭滩断面 2024 年水质监测统计结果，唐河郭滩断面水质指标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项目风电场及升压站附近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现状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通过环境影响分析，项目运营期采取环评要求的措施能够合理处置各项污染物，各项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不触及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属于可再生清洁能源，可为项目所在地提供电能，同时间节约了标煤的消耗，不会对区域资源利用造成负面影响。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南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 年更新）》，唐河县环境管控单元划分有唐河县生态保护红线、唐河县水优先保护单元、唐河县一般生态空间、唐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南阳官庄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唐河县城镇重点单元、唐河县水重点管控单元、唐河县大气重点单元、唐河县大气、水重点单元、唐河县一般管控单元。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见附图六），经研判分析，本项目涉及ZH41132810003唐河县一般生态空间（管控分类：优先）及ZH41132830001唐河县一般管控单元（管控分

类：一般），与环境管控单元（优先）1个【唐河县一般生态空间】有空间冲突。经比对唐河县一般生态空间（优先管控）单元的控制要求，本项目不属于空间布局约束类项目，同时本次项目已经取得唐河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项目建设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本项目与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空间分区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①环境管控单元

表1-1　本项目涉及唐河县环境管控单元相符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ZH41132810003	唐河县一般生态空间	优先保护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防止过度垦殖、放牧、采伐、取水、渔猎、旅游等对生态功能造成损害，确保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在不损害生态系统功能的前提下，因地制宜地适度发展旅游、农林产品生产和加工、观光休闲农业等产业。 2、禁止发展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产业，禁止有损自然生态系统的侵占水面、湿地、林地的农业开发活动。 3、禁止在公益林内放牧、开垦、采石、挖沙取土、堆放废弃物，以及违反操作技术规程采脂、挖笋、掘根、剥树皮、过度修枝等毁林行为。禁止向公益林内排放污染物。 4、已依法设立采矿权并取得环评审批文件的矿山项目，可以在不损害区域生态功能的前提下继续开采，并及时进行生态恢复。新建、扩建矿山项目应依法履行环评审批手续。	相符：本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产业；根据项目选址位置，风机 E22、EG14、E15、E28、E32、E36、E38 等 7 台风机位于唐河县一般生态空间优先保护单元，根据唐河县林业局出具的选址意见，本项目占用一般林地，场址范围内不涉及林地禁建区域，不存在与其他林业规划相冲突等方面的制约因素，不会损害生态系统功能。

ZH41132830001	唐河县一般管控单元	一般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 2、严格管控涉重污染型企业进入农产品主产区。 3、新建涉高VOCs排放的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企业要入产业集聚区，实行区域内V0Cs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	相符：本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不属于重污染型企业及涉高 VOCs 排放的重点行业；项目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止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和本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 2、逐步提升清洁生产水平，减少污染物排放。 3、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或优于一级A排放标准。	相符：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升压站内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及集水池处理后用于站区绿化或洒水抑尘，不外排；升压站厨房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烟道在屋顶排放，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环境风险防控	以跨界河流水体为重点，加强涉水污染源治理和监管，建立上下游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严格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	相符：本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项目生活污水，经升压站内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及集水池处理后用于站区绿化或洒水抑尘，不外排，不属于涉水污染源排放项目。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相符：本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属于清洁能源。

②生态空间分区

表1-2　本项目涉及唐河县生态空间分区相符性分析

生态空间分区编码	生态空间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YS411328113000 1	唐河县一般生态空间	优先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格控制生态空间转为城镇空间和农业空间。 2、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占用一般生态空间。 3、防止过度垦殖、放牧、采。伐、取水、渔猎、旅游等对生态功能造成损害，确保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	相符：本项目已经取得唐河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项目建设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本项目

				4、禁止发展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产业，禁止有损自然生态系统的侵占水面、湿地、林地的农业开发活动。 5、在不损害生态系统功能的前提下，因地制宜地适度发展 旅游、农林产品生产和加工、观光休闲农业等产业。 6、依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矿产开发活动对生态功能造成损害的程度，对矿产开发活动的规模、强度、布局实行承载力控制，防止对主导生态功能造成破坏，确保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 7、对无证开采、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但未有效治理及严重污染生态环境的矿山，坚决予以取缔；对不符合安全评价和环境影响评价要求以及无排污许可的矿山实施限期停产整治，整治不达标的，坚决予以关闭；对资源整合等政策性保留露天矿山，采取转为地下开采、设置景观遮挡墙等治理措施，在剩余可采储量开采完毕后予以关闭。鼓励和引导一般生态空间内露天矿山主动关闭退出，恢复生态环境。对关闭退出的矿山，要确保矿山环境恢复及生态修复达标。	为风力发电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产业；根据项目选址位置，风机 E22、EG14、E15、E28、E32、E36、E38 等 7 台风机位于唐河县一般生态空间优先保护单元，根据唐河县林业局出具的选址意见，本项目占用一般林地，场址范围内不涉及林地禁建区域，不存在与其他林业规划相冲突等方面的制约因素，不会损害生态系统功能。项目不涉及矿上开采等活动。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南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意见相关要求。

2、项目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相符性分析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按 1 号修改单修订），本项目属于 D4415 风力发电。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在淘汰类和限制类之列，为允许类项目，且项目已通过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项目代码 2312-411328-04-01-302502（核准文件见附件 2），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

3、项目与相关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相符性分析

3.1 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唐河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如下：

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唐河以西、陈庄以东，共19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55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605米外公切线所包含的区域。准保护区范围：二级保护区外，唐河上游5000米河道内区域。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距离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最近距离23.5km，不在唐河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3.2 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相关内容，唐河乡镇级集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情况如下：

①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

一级保护区范围：设计洪水位线(167.87 米)以下的区域,取水口侧设计洪水位线以上 20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全部汇水区域。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距离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最近距离8.1km，不在唐河县乡镇级集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3.3 与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相符性分析

虎山水库位于河南省唐河县马振抚镇小栗园村西三夹河支流丑河上，东经112°59′，北纬32°30′。属长江流域唐白河水系。虎山水库建于1958年-1972年，水库整体大体呈东西向，水库控制流域面积199km^2，设计洪水位141.80m（吴淞高程），相应库容7280万m；坝顶高程143.60m，2003年除险加固后现状防洪标准按100年一遇洪水设计，2000年一遇洪水校核，总库容9616万m^3；水库正常蓄水位（兴利水位）139.50m，相应库容4944万m^3；死水位128.50m，相应库容500万m^3。水库设计灌溉面积10.5万亩，实际灌溉面积7.5万亩。作为马振抚镇周边、河南油田矿区供水水源，是一座以防洪、供水为主，兼顾灌溉、养殖、生态的省重点中型水库。

水库主要建筑物有主坝、副坝、溢洪道、泄洪洞和输水洞等。

（1）一级保护区水域：虎山水厂和双河水厂共用取水口A周围半径300m范围内的水域范围；马振抚镇水厂取水口B周围半径300m范围内的水域范围。

陆域：虎山水厂和双河水厂共用取水口A周边200m范围内的水库139.5m正常水位线以上陆域且不超过防洪堤坝外侧的陆域范围；马振抚镇水厂取水口侧水库139.5m正常水位线以上200m的陆域范围。

（2）二级保护区水域：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水库139.5m正常水位线以下的所有水域面积为二级保护区。

陆域：除一级保护区陆域以外的水库139.5m正常水位线向陆地纵深2000m左右，但不超过分水岭的汇水区域，有防洪堤坝的至防洪堤坝外侧为边界。

（3）准保护区：入库河口二级保护区边缘（郭桥村南侧桥）至丑河向上游上溯3000m（板苍村南）段河道及两侧纵深约1000m区域（板苍村段东侧纵深为2000m至备战水库）。虎山水库东侧二级保护区陆域边缘以外水平距离2000m区域为准保护区（不超过分水岭）。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距离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最近的风机为ZG10，距离为1.6km；距离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最近的风机为E43，距离为885m；风机E33、E34、E36、E38、E39、升压站位于准保护区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订）中第六十七条规定：“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改建建设项目，不得增加排污量”。本项目施工期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移动式环保厕所处理后用作农肥资源化利用，不外排；项目风机区、集电线路区、升压站区、道路区、施工生产生活区施工时采取表土剥离、临时堆土及裸露地表采用土工布苫盖、表土坡脚采用装土编织袋拦挡，施工结束后进行土地整治、表土回覆，并撒播草籽绿化等水土保持措施。运营期升压站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及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及集水池处理后回用于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不外排；且项目风机箱变采用干

式变压器，不会产生废变压器油；升压站主变压器采用油浸式变压器，检修与突发事故时可能会发生漏油形成废变压器油，项目升压站单台主变压器绝缘油最大用量为54m^3，主变附近建设一座有效容积60m^{3}的事故油池，事故时，变压器油经排油管排至事故油池，事故油池容积能够满足单台最大容量主变发生事故漏油时变压器油100%不外泄到环境中的要求，杜绝事故状态下主变废变压器油对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造成不利影响。因此，项目建设不会对唐河县虎山水库水体造成污染。

4、项目与使用林地的相符性

根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规范风电场项目建设使用林地的通知》（林资发〔2019〕17 号），自然遗产地、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鸟类主要迁徙通道和迁徙地等区域以及沿海基干林带和消浪林带，为风电场项目禁止建设区域。风机基础、施工和检修道路、升压站、集电线路等，禁止占用天然乔木林（竹林）地、年降雨量 400 毫米以下区域的有林地、一级国家级公益林地和二级国家级公益林中的有林地等林地限制范围。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根据唐河县林业局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建设的选址意见（见附件 4），该项目占用一般林地，场址范围内不涉及天然乔木林和国家公益林，不涉及林地禁建区域，不存在与其他林业规划相冲突等方面的制约因素，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

5、项目与《唐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相符性分析

（1）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本次规划基期为2020年，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近期到2025年，远景展望到2050年。

（2）规划范围

本规划范围包括县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县域规划范围为唐河县行政辖区的全部国土空间。

中心城区范围包含老城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行政文化片区、临港经济区、

商务中心区。

（3）发展目标

2025年核心集聚阶段：粮食安全基础稳固，有效支撑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桐柏山脉修复、唐河复航及流域治理有初步成效。城市功能显著提升，保障区域互联通畅、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便捷高效，有效支撑区域综合物流枢纽建设，形成先进制造、创新驱动、产业升级、文化繁荣核心组团，有序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巩固省域副中心城市协同发展区县级功能组团建设。

2035年网络化格局建立，功能完善外溢阶段：粮食安全基础更加稳固，基本实现现代农业发展示范区建设。“唐河实力”全面跃升，综合实力大幅提升，与南阳市区域协调格局全面奠定，建成南阳省域副中心城市协同发展区重要功能组团。

2050年远景高水平均衡，高质量跃升阶段：建成更具区域竞争力的创新智造基地，革命老区绿色发展先行区、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实现宜业宜居宜游现代化公园城市建设目标，成为更高水平的现代化、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在河南省城市建设中具备引领示范作用。

（4）总体格局

①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锚固“一山为屏，九川共聚；一核两轴，多区共荣”的总体格局。

②农业空间：构建“四区、多基地”的农业发展格局。

四区，优质粮油农业示范区、特色高效农业示范区、近郊休闲农业示范区、山地特色农业示范区。

多基地，打造有机麦、水稻、专用玉米、栀子等多个现代农业示范基地。

③生态空间：筑牢“一带两脉多廊，一屏两区多点”的生态格局。

一带：打造具有生态保育、水源涵养、观光旅游、文化体验功能的唐河水脉生态保护带。

两脉：构建三夹河、泌阳河生态保育水脉廊道，加强沿线水源涵养林和水土

保持林建设，全面保护湿地，持续改善水环境和水安全，保障行洪能力。

多廊：构筑桐河、淠河、绵羊河、清水河、礓石河、蓼阳河、涧河等多条重要水系生态廊道，进行生态防护，串联重要水库、自然保护地等重要生态保育区，突出地域文化展示、生态文明示范、生态游憩等功能。

一屏：桐柏山生态屏障，保护桐柏山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生态功能。

两区：平原生态涵养区，强化水土保持能力，建设平原林网；山林生态涵养区，强化森林质量提升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实施森林生态系统和重要生态节点修复。

多点：保护虎山水库、罗庄水库、半坡水库、太山水库、白马堰水库等多个水库，河南唐河国家湿地公园、唐河县凤山省级地质公园、河南唐河石柱山省级森林公园等多个生态保育节点等。

④城乡空间，打造“一核、两廊、多节点”城镇空间格局。

一核：以中心城区为核心，强化“中心集聚”，突出中心城区引领作用，推进人口和经济向中心城区集中，重点加强产业发展，着力提升空间品质，提升区域服务职能，引领县域高质量发展。

两廊：沿国道312、国道234打造县域高质量发展走廊。

多节点：以重点镇为支撑，强化产业发展，提高城镇服务功能和承载力，形成区域增长节点。其余一般镇建设成为特色小城镇，支撑县域乡村振兴发展。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根据唐河县自然资源局颁发的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4113282025XS0010542号见附件3），项目建设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

6、项目与河南南阳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区的相符性分析

河南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位于河南省唐河县，地处唐河两岸，北起毗河、泌阳河与唐河交汇处，南至三夹河到唐河入口处，规划总面积675.5公顷，地理坐标介于北纬32°38'46"—32°45'39"，东经112°48'01"—112°54'08"之间。其中，永久性河流湿地254.84公顷，时令性河流湿地220.01公顷，划分为生态保育区、恢复重建区、

科普宣教区、合理开发利用区和管理服务区五个功能区。生态保育区位于唐河城区上游段，面积为347.00公顷，占湿地公园总面积的51.35%，是湿地公园的核心保护区域。建设原则以维持区内原有湿地自然风貌、保护湿地资源、保持生态系统的平衡为目的，使该区成为天然的野生水禽栖息地。恢复重建区位于唐河下游，面积173.10公顷，占总面积的25.62%。通过湿地的恢复与重建，达到恢复或重建河流湿地生态系统为主要目的。重点恢复区域内的生物多样性、河流水质、河滩植被，提高湿地的面积和质量。科普宣教区面积13.50公顷，占2%，主要展示湿地的结构、过程和功能，宣传湿地的重要功能和价值，使人们对湿地的结构特点、演替过程和脆弱性有一定的了解，激发人们自觉保护湿地的积极性。合理利用区面积135公顷，占19.98%，以生态旅游为主，包括湿地文化活动、休闲活动和宣教活动等，兼顾湿地生态系统的科学开发利用。管理服务区面积7.10公顷，占1.05%，是湿地公园开展管理和服务活动的区域。以“天然氧吧、生命栖地、市民乐园”为主题，突出拥抱自然、体验山水、感受农趣、追寻文化等特色。

本项目位于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项目选址位于河南南阳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区的东南侧，距河南南阳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区最近距离约为 27.1k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

7、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规划相符性分析

7.1《河南省“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和碳达峰碳中和规划》（豫政〔2021〕58 号）

积极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有序推动风能资源开发利用。按照最大保护、最低影响、适度开发的原则，规划建设高质量风电项目，打造沿黄百万千瓦级高质量风电基地。在电力负荷集中、电网接入条件较好的地方，统一规划、协同开发分散式风电项目。加大已并网项目技术升级改造力度，推进新建项目智慧化、数字化。到 2025 年，新增并网容量 1000 万千瓦以上。

本项目风电总装机容量 200MW，风力发电作为绿色新能源，是国家能源产业发展方向，因此，风电场的建设有利于改善当地的电源结构，经济效益、社会效

益、环保效益显著，符合《河南省“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和碳达峰碳中和规划》。

7.2《“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发改能源〔2021〕1445 号）

（一）大力推进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化开发。

在风能和太阳能资源禀赋较好、建设条件优越、具备持续规模化开发条件的地区，着力提升新能源就地消纳和外送能力，重点建设新疆、黄河上游、河西走廊、黄河几字弯、冀北、松辽、黄河下游新能源基地和海上风电基地集群。

统筹推进陆上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建设。发挥区域市场优势，主要依托省级和区域电网消纳能力提升，创新开发利用方式，推进松辽、冀北、黄河下游等以就地消纳为主的大型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建设。利用省内省外两个市场，依托既有和新增跨省跨区输电通道、火电“点对网”外送通道，推动光伏治沙、可再生能源制氢和多能互补开发，重点建设新疆、黄河上游、河西走廊、黄河几字弯等新能源基地。

本项目属于风力发电项目，项目总装机容量 200MW，符合《“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

7.3《河南省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2012—2030 年）》（豫政〔2013〕37 号）

（三）加快开发风能资源

按照集中与分散开发并重的原则，加强风能资源勘测开发。以伏牛山区、大别山区、太行山区等浅山丘陵区为重点，加快集中开发型风电场建设。在用电负荷中心附近区域，因地制宜推进分散式接入小型风电项目建设，积极探索推广风电与其他分布式能源相结合的互补开发模式，实现分散的风能资源就近分散利用。适时推进低风速风能资源规模化开发利用。到 2020 年，全省风电装机容量达到 1100 万千瓦，2030 年达到 2000 万千瓦。

本项目属于风力发电项目，项目总装机容量 200MW，符合《河南省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2012—2030 年）》。

7.4《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动风电光伏发电项目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豫发改新能源〔2021〕319 号）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动风电光伏发电项目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豫发改新能源〔2021〕319 号），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2　与豫发改新能源[2021]319号相符性

序号	文件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建设环境友好型风电。结合风资源条件，以沿黄浅山丘陵（含黄河故道）和中东部平原地区为重点，合理布局风电项目。山地风电项目要持续加强水土保持，做好生态修复和林业生产恢复。平原风电项目要尽量使用荒地、未利用地，少占或不占耕地、林地，充分利用现有和规划道路，规范临时用地管理，集约节约用地，采用有效技术手段，尽量降低对农业生产和群众生活的影响。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属于低山丘陵地区。本项目占用林地、草地、坑塘水面、耕地、未利用地等。项目对永久占地进行生态补偿，施工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进行生态恢复。 本项目充分利用现有道路，优化设计，尽量少占耕地，集约节约用地。符合文件要求。

7.5《河南省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豫发改新能源〔2023〕88 号）

根据《河南省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豫发改新能源〔2023〕88 号），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3　与豫发改新能源〔2023〕88号相符性

项目	文件内容	相符性分析
三、重点任务	（二）提升风电开发利用水平 1.积极推进集中式风电规模化开发 坚持生态环境优先，锚定新增灵活调节能力和用电负荷增长，根据风能资源分布规律，加快风能资源规模化开发利用。在京广铁路以西及大别山区域优先采用风电与传统电源、抽水蓄能电站一体化开发模式，打造一批多能互补示范项目；在京广铁路以东平原区域，支持风能就近开发就地消纳。科学布局沿黄绿色能源廊道，做好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和林地恢复，以沿黄浅山丘陵和中东部平原地区为重点，加快建设 4 个百万千瓦高质量风电基地。 2.科学引导分散式风电规范建设 在科学测算项目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基础上，因地制宜，结合工业园区、经济开发区、油气矿井及周边地区，就地就近就负荷开发分散式风电。强化风电场建设的生态环境要求，提高建设标准，支持风电开发采取新技术、新模式，探索推进千乡万村驭风行动，与当地农业发展、村镇规划及人文景观相融合，助力乡村振兴。 专栏2 高质量风电工程	本项目属于陆上风力发电项目，位于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总装机容量200MW，与规划相符。

	沿黄风电基地：重点在新乡、濮阳等豫北黄河北岸平原，在开封、商丘等豫东黄河古道平原，在周口、平顶山等豫中南引黄受水区，在洛阳、焦作等黄河两岸浅山丘陵区，布局建设4个百万千瓦高质量风电基地。分散式风电：推进一批助力乡村振兴的风电项目开发，积极建设一批为工业负荷就近供电的分散式风电示范项目。	

8、与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相符性分析

8.1 项目与《南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宛政〔2024〕6 号）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南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宛政〔2024〕6 号）的相关要求见下表。

表 4　与（宛政〔2024〕6 号）相符性分析

与本项目相关的文件内容	项目情况
三、优化能源结构，加快能源绿色低碳发展 （一）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加快非化石能源发展，以光伏发电、风电为重点，以生物质、抽水蓄能、地热能、氢能等为补充，因地制宜推动可再生能源多元化、协同化发展。到 2025 年，风电装机容量达到 260 万千瓦以上，光伏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430 万千瓦以上,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力争达到 850 万千瓦以上。	相符：本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属于大力发展的清洁能源项目。
五、强化面源污染治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一）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加强施工围挡、车辆冲洗、湿法作业、密闭运输、地面硬化、物料覆盖等精细化管理，鼓励建筑项目积极采用装配式建造等绿色施工技术。市政道路、水务等长距离线性工程实行分段施工，逐步推动 5000 平方米以上建筑工地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施并接入监管平台。将防治扬尘污染费用纳入工程造价。持续开展城市清洁行动，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整治，对长期未开发的建设裸地进行排查整治。到 2025 年，城市建成区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90%以上。	相符：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要求落实各项扬尘治理措施，将扬尘治理纳入工程造价。

综上，项目满足《南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宛政〔2024〕6 号）的相关要求。

8.2 项目与《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5〕5 号）相符性分析

2025年5月30日，南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发布了《南阳市2025年蓝

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2025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2025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2025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委办〔2025〕5号），本项目与其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5　项目与南阳市 2025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及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相符性分析

与本项目相关的文件内容	本项目情况
一、《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14.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 持续开展扬尘污染治理提升行动，以城市建成区及周边房屋建筑、市政、交通、水利、拆除等工程为重点，突出大风沙尘天气、重污染天气等重点时段防控，切实做好土石方开挖、回填等施工作业期间全时段湿法作业，强化各项扬尘防治措施落实；加大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保洁力度，严格渣土运输车辆规范化管理，鼓励引导施工工地使用新能源渣土车、商砼车运输，依法查处渣土车密闭不严、带泥上路、沿途遗撒、随意倾倒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强重点建设工程达标管理，实施分包帮扶，对土石方作业实施驻场监管。严格矿山开采、运输和加工过程防尘、除尘措施。加快扬尘污染防治智慧化监控平台建设，完成市级平台与省级平台的互联互通和数据上报。对长期未开发裸地进行排查，对超过 3 个月未开发的裸地，因地制宜进行绿化或硬化，绿化、硬化前的裸土要使用防尘土工布覆盖到位。	相符：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要求施工场地 100%围挡、物料堆放 100%覆盖、施工现场主要场区及道路 100%硬化、拆除和土方工程 100%湿法作业、出入车辆 100%冲洗、、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等，严禁大风天气进行土石方开挖、回填作业，严格落实各项扬尘防治措施。
二、《南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13.强化重点河流生态流量保障 进一步明确主要河流生态流量保障目标，实施动态管控。推进绿色水电站改造，强化水电站下泄生态流量监管。强化生态流量监测分析，完善生态流量监测预警机制，将河湖生态流量保证情况纳入河湖长制统一管理。探索将流域生态流量保障纳入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取（蓄）水造成河、湖或水库水文情势改变且带来不利影响的建设项目要严格落实环评中生态流量泄放要求，确保河道输水畅通。	相符：本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不属于涉河建设项目。项目施工期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移动式环保厕所处理后用作农肥资源化利用，不外排，不会对河流产生影响。
三、《南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1.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 按照《河南省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实施方案》要求，严格保护未污染土壤，推动污染防治关口前移。加强源头预防，持续动态更新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清单并完成整治任务，依法对涉镉等重金属的大气、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排放口和周边环境进行定期监测，评估对周边农用地土壤重金属累积性风险，对存在风险采取有效防控措施。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更新，并向社会公开。指导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和标准规范落实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土壤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等要求。督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做好隐患排查问题整改，并按要求将隐患排查报告及相关材料上传至重点监管单位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管理信息系统，着力提高隐患排查整改合格率。	相符：本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不属于涉镉等重金属的大气、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不会对土壤造成污染。

四、《南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4.加快淘汰老旧车辆 统筹运用“两新”资金和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加快淘汰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严格执行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符合强制报废情形的交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按规定回收拆解。加大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的监管力度，规范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为，严厉打击“作坊式”回收拆解，确保淘汰车辆真拆解、真报废。	相符：建议本项目施工期运输车辆均采用国五及以上标准柴油、燃气汽车。

综上，项目建设符合南阳市2025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及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文件相关要求。

8.3、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5〕6 号）相符性分析

2025 年 4 月 8 日，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发布了《河南省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项目与其相关内容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6　项目与河南省 2025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及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相符性分析

与本项目相关的文件内容	本项目情况
一、《河南省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13.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 持续开展扬尘污染治理提升行动，以城市建成区及周边房屋建筑、市政、交通、水利、拆除等工程为重点，突出大风沙尘天气、重污染天气等重点时段防控，切实做好土石方开挖、回填等施工作业期间全时段湿法作业，强化各项扬尘防治措施落实；加大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保洁力度，严格渣土运输车辆规范化管理，鼓励引导施工工地使用新能源渣土车、商砼车运输，依法查处渣土车密闭不严、带泥上路、沿途遗撒、随意倾倒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强重点建设工程达标管理，实施分包帮扶，对土石方作业实施驻场监管。严格矿山开采、运输和加工过程防尘、除尘措施。加快全省扬尘污染防治智慧化监控平台建设，完成市级平台与省级平台的互联互通和数据上报。	相符：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要求施工场地 100%围挡、物料堆放 100%覆盖、施工现场主要场区及道路 100%硬化、拆除和土方工程 100%湿法作业、出入车辆 100%冲洗、、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等，严禁大风天气进行土石方开挖、回填作业，严格落实各项扬尘防治措施。
二、《河南省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11.持续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	相符：本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不属于涉

	依法科学划定、调整、取消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推进乡镇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标志设置，确保 2025 年底完成保护区（范围）划定和勘界立标；持续开展保护区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巩固水源地整治成果；开展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专项调查和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做好乡镇级及以下水源地基础信息调查，切实保障水源地水质安全。	河建设项目。本项目升压站及部分风机位于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源准保护区内，项目施工期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移动式环保厕所处理后用作农肥资源化利用，不外排；项目各防治区风施工时采取表土剥离、临时堆土及裸露地表采用土工布苫盖、表土坡脚采用装土编织袋拦挡，施工结束后进行土地整治、表土回覆，并撒播草籽绿化等水土保持措施。运营期升压站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及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及集水池处理后回用于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不外排；且项目风机箱变采用干式变压器，不会产生废变压器油，升压站内设置有事故油池，杜绝事故状态下主变废变压器油对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造成影响。项目建设不会对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产生影响。
	三、《河南省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1.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制定《河南省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实施方案》，严格保护未污染土壤，推动污染防治关口前移。加强源头预防，持续动态更新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清单并完成整治任务，依法对涉镉等重金属的大气、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排放口和周边环境进行定期监测，评估对周边农用地土壤重金属累积性风险，对存在风险采取有效防控措施。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更新，并向社会公开。指导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和标准规范落实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土壤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等要求。做好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问题整改，按要求将隐患排查报告及相关材料上传至重点监管单位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管理信息系统，着力提高隐患排查整改合格率。	相符：本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不属于涉镉等重金属的大气、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不会对土壤造成污染。
	四、《河南省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4.加快淘汰老旧车辆。各省辖市制定老旧车辆淘汰目标及实施计划，统筹运用“两新”资金和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加快淘汰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严格执行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符合强制报废情形的交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按规定回收拆解。加大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的监管力度，规范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为，严厉打击“作坊式”回收拆解，确保淘汰车辆真拆解、真报废。	相符：建议本项目施工期运输车辆均采用国五及以上标准柴油、燃气汽车。

综上，项目建设符合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2025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及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文件相关要求。

8.4 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 2022 年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订工作的通知》（豫环文〔2022〕31 号）相符性分析

河南省生态厅于2022年4月27日发布了《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2022年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订工作的通知》（豫环文〔2022〕31号）。各地要根据生态环境部《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及减排措施补充说明的通知》和《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要求开展绩效评级。

本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不属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重点行业，不属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重点行业；项目运营期不产生颗粒物、VOCs，不涉及锅炉使用，项目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 2022 年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订工作的通知》（豫环文〔2022〕31 号）中相关要求。

二、建设内容

地理位置	唐河县隶属河南省南阳市，位于河南省西南部，豫鄂二省交界处，地处东经 112°28′—112°16′、北纬 32°21′—32°55′之间，东邻桐柏、泌阳，西接新野、南阳市宛城区，北与社旗毗连，南同湖北省枣阳市接壤。唐河县地属亚热带季风型大陆性气候。全区总面积为 2512.4km^2，其中东西长 74.3km，南北宽 63km。 本风电场场址位于南阳市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一。
项目组成及规模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拟投资 102900 万元在南阳市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建设 32 台单机容量 6.25MW 的风电机组，总装机容量 200MW，新建一座 220kV 升压站，升压站内建设 1 台 200MVA 主变压器（1#）、1 台 100MVA 储能主变（2#）及其配套设施，同时建设 1 套储能容量为 100MW/200MWh 的储能装置。 风电场所发电量通过 8 回 35kV 架空及地埋线路送入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 220kV 升压站。本次评价不包括升压站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和场外输电线路工程的电磁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中“第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中“90 陆上风力发电 4415”规定：涉及环境敏感区的总装机容量 5 万千瓦及以上的陆上风力发电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其他风力发电应编制报告表。陆上风力发电项目环境敏感区包括：（一）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三）以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的区域，以及文物保护单位。 经调查并查阅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本项目周边无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周边较近距离分布有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根据调查，本项目不在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内，其中距离一级

保护区最近距离1.6km（风机ZG10）、距离二级保护区885m（风机E43），风机E33、E34、E36、E38、E39、升压站位于准保护区内。

根据生态环境部通过“部长信箱”刊登的《关于明确准保护区到底是不是保护区的回复》，复函内容明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六十三条规定：国家建立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制度。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分为一级保护区和二级保护区；必要时，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外围划定一定的区域作为准保护区”。因此，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不属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畴。故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

根据调查，本项目不涉及以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的区域，以及文物保护单位。因此，本项目不涉及环境敏感区。

综上所述，本项目总装机容量为 20 万千瓦，不涉及环境敏感区，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推进重大投资项目建设的通知》（豫环办（2022）44号）附件1河南省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正面清单（2022年版），本项目属于“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中“风力发电”，属于环评文件告知承诺审批范围。

1、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该项目规划总装机容量为 200MW，拟安装 32 台单机容量 6.25MW 的风电机组，新建一座 220kV 升压站，升压站内建设 1 台 200MVA 主变压器（1#）、1 台 100MVA 储能主变压器（2#）及其配套设施，同时建设 1 套储能容量为 100MW/200MWh 的储能装置。项目基本情况见表 7，风电机组轮毂高度及叶轮直径情况见表 8。

表 7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	内容
项目名称	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
建设单位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投资	102900 万元

建设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			拟安装 32 台单机容量 6.25MW 的风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200MW
占地面积			总占地面积 40.8178hm^2，其中永久用地 3.5188hm^2，临时用地 37.299hm^2
主体工程	风电机组		拟建 32 台单机容量 6.25MW 的风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200MW。其中 E36 风机轮毂高度 115m、叶轮直径 204m；E43 风机轮毂高度 140m，叶轮直径 221m；其余风机轮毂高度均为 160m，叶轮直径均为 221m。
	箱式变电站		32 台 35kV 箱式变电站，箱变基础采用钢筋混凝土板式基础，布置在风机基础之上。同时，箱变与塔筒之间设置防火墙。
	升压站		新建 220kV 升压站一座，位于风电场中部，占地面积 21168m^2（含进站道路），围墙尺寸 182.5m×87m。新建 1 台 200MVA 主变压器（1#）、1 台 100MVA 储能主变压器（2#）及其配套设施，同时建设 1 套储能容量为 100MW/200MWh 的储能装置。
	35kV 集电线路		以 8 回 35kV 集电线路接入风电场中部 220kV 升压站，集电线路采用架空与电缆相结合的方式。集电线路总长 90.2km，其中架空段长 80.6km，铁塔 305 基；电缆敷设长度为 9.6km。
	储能装置		在升压站内建设 1 套 100MW/200MWh 的储能装置，主要包括储能电池预制舱及升压变流舱，储能电池预制舱采用磷酸铁锂电池储能系统。
辅助工程	升压站	综合办公楼	三层框架机构，占地面积 481.6m^2，长 28m，宽 17.2m，高 12m。一层主要布置主控室、办公室、门厅、卫生间、会议室、餐厅、厨房；二层主要布置休息室、办公室、资料室、活动室；三楼主要为休息室。
		辅助用房	单层框架结构，占地面积 160m^2，长 20m，宽 8m，高 6m。主要布置有备品备件库、生活水泵房、消防水泵房。
	道路交通	场内道路	本风电场施工道路总长 76.50km，其中新建道路长 9.84km，改扩建道路长 56.66km，利用现有道路 10km。施工道路路基/路面宽 6.0/5.0m，检修道路宽 3.5m，平曲线最小转弯半径需满足风电机组叶片运输要求。
		进站道路	进站道路长约 0.065km，行车道宽 4.5m，两侧各计路肩 0.25m，路基总宽 6.0m，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
	施工生产生活区		位于升压站西侧，设置综合加工厂、综合仓库、机械停放场、设备堆存场、临时生活区，占地面积 7450m^2。
公用工程	给水		升压站用水从附近村庄供水管网引接。消防用水考虑在升压站内设 350m^3 消防水池，以满足火灾初期站内水消防系统的供水。
	排水		升压站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升压站运行期间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为站内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及集水池处理后回用于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不外排。
	供电		升压站站用电共设 2 个电源，互为备用。
	消防		每台风电机组塔筒内控制柜附近配置 1 具手提式灭火器，在风电机舱内配置脉冲超细干粉自动灭火装置系统，塔筒外箱变配置手提式灭火器；升压站内主变区域配置推车式干粉灭火器及消防砂箱等灭火器材；在主控制室等设有精密仪器、仪表设备的房间内或附近走廊配置手提式磷酸

		铵盐干粉灭火器；室外变压器区域配置推车式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储能舱设有全氟己酮气体灭火装置及水喷淋系统。 升压站设置室内、外消火栓，室内消火栓设置在综合楼；室外消火栓设置在综合楼、附属用房、配电舱、35kv 开关柜预制舱、储能区。消防水池容积 350m³。
	供暖	空调采暖
环保工程	废气	升压站厨房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烟道在屋顶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规模 0.5m³/h）及集水池（20m³）处理后回用于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不外排。
	噪声	选用低噪声风机，合理规划风机布局，定期对风机进行维护和检修，使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升压站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变压器采取基础减振等措施。
	固废	①生活垃圾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②废磷酸铁锂电池由设备厂家统一更换回收； ③风机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升压站更换的废铅酸蓄电池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升压站内设一间 15m² 的危废暂存间。 ④主变附近设置 1 座 60m³ 的事故油池。废变压器油经事故油池收集后，及时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表 8　风电机组、升压站坐标及风电机组轮毂高度、叶轮直径情况一览表

序号	风机编号	坐标（°）		风机轮毂高度（m）	风轮直径（m）
		经度	纬度		
1	E03	112°52'38.537"	32°22'46.694"	160	221
2	E04	112°56'23.885"	32°23'00.403"	160	221
3	E05	112°52'27.327"	32°23'06.675"	160	221
4	E12	112°52'44.212"	32°23'29.342"	160	221
5	E15	112°54'13.597"	32°23'49.361"	160	221
6	E28	112°53'59.360"	32°23'57.313"	160	221
7	E31	112°56'15.361"	32°25'29.770"	160	221
8	E32	112°54'49.767"	32°25'40.947"	160	221
9	E33	112°56'01.090"	32°25'52.127"	160	221
10	E34	112°56'27.922"	32°26'19.934"	160	221
11	E36	112°55'44.778"	32°26'47.171"	115	204
12	E38	112°57'19.400"	32°26'57.578"	160	221
13	E39	112°56'51.059"	32°27'14.238"	160	221
14	E43	112°55'57.891"	32°27'23.077"	140	221
15	EG14	113°00'08.367"	32°28'57.902"	160	221
16	Z11	113°00'49.184"	32°30'47.525"	160	221
17	Z12	112°53'25.956"	32°23'39.217"	160	221
18	Z15	112°56'39.278"	32°22'59.313"	160	221
19	Z16	112°56'08.489"	32°23'04.837"	160	221

20	Z17	112°53'54.778"	32°25'31.320"	160	221
21	Z19	113°01'03.328"	32°31'43.014"	160	221
22	ZG20	112°54'41.281"	32°25'56.879"	160	221
23	Z21	112°54'01.207"	32°27'30.789"	160	221
24	Z22	112°55'04.050"	32°28'07.707"	160	221
25	Z24	112°51'34.496"	32°28'30.997"	160	221
26	Z26	113°01'06.637"	32°31'10.470"	160	221
27	Z28	112°56'22.338"	32°31'16.001"	160	221
28	Z29	112°58'20.414"	32°34'28.168"	160	221
29	Z30	112°57'06.507"	32°34'51.215"	160	221
30	ZG10	112°58'28.310"	32°35'21.555"	160	221
31	ZG25	113°00'23.705"	32°31'26.284"	160	221
32	ZG27	112°52'33.483"	32°27'31.529"	160	221
33	升压站	112.922246	32.444907	/	/
		112.921571	32.444177	/	/
		112.923246	32.443064	/	/
		112.923920	32.443796	/	/

2、风电场工程特性

风电场工程特性表见下表。

表 9　风电场工程特性表

风电场场址	海拔高度		m	150~350	备注
	年平均风速		m/s	4.76-5.07	/
	风功率密度		W/m^2	124-154	/
	盛行风向		/	NE、SSW	/
	风电机组	台数	台	32	/
		额定功率	kW	6250	/
		叶片数	片	3	/
		风轮直径	m	204/221	/
		风轮扫掠面积	m^2	38013	/
		切入风速	m/s	2.5	/
		额定风速	m/s	10	/
		切出风速	m/s	20	/
		轮毂高度	m	115/150/160	E36、E43 风机轮毂高度分别为 115m、140m，其余风机轮

					毂高度均为 160m
		发电机功率因数	/	-0.95~+0.95	/
		额定电压	V	1140	/
	35kV 箱变	数量	台	32	/
		型号	/	SC13-6900/37	/
升压站	出线回路设计电压等级	出线回路数	回	1	/
		主变压器	台	2	1 台 200MV 主变压器（1#）、1 台 100MVA 储能主变压器（2#）
		主变压器型号	/	SZ20-220/35	/
		电压等级	kV	220	/
土建	风电机组基础	台数	座	32	/
		地基特性	天然地基+桩基		/
	箱式变电站基础	台数	台	32	/
		型式	箱变布置在风机基础之上，钢筋混凝土板式基础		/
	工程数量	新建道路	km	9.84	/
		改扩建道路	km	56.66	/
		利用现有道路	km	10	
		施工期限 总工期	月	12	/
		施工期限 第一批发电	月	10	/

3、本项目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下表。

表 10　本项目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方案	数量	备注
风电场	风机	风轮直径 204/221m 轮毂 115/140/160	32 台	6250kW、出口电压 1.14kV； E36 风机轮毂高度 115m、叶轮直径 204m，E43 风机轮毂高度 140m，叶轮直径 221m，其余风机轮毂高度均为 160m，叶轮直径均为 221m；E36 钢塔、其余混塔
	箱式变电站	SC13-6900/37	32 台	6900KVA 37±2×2.5%/1.14kV，干式变压器

升压站	主变压器	SZ20-200000/230	1 台	1#主变压器，户外布置，容量 200MVA，油浸式变压器
		SZ20-100000/230	1 台	2#储能主变压器，户外布置，容量 100MVA，油浸式变压器
	接地变	DKSC-450/35	1 台	电压组合 37±2×2.5%
	站用变	/	2 台	容量：500kVA
	35kV 配电装置	/	21 台	采用户内移开式金属铠装成套开关柜，包括 12 回集电线路进线、3 回主变进线、2 回 SVG 馈线、1 回站用接地变、3 回母线设备
	35kV 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SVG	2 套	额定电压 37kV，额定容量 ±20MVar，#1 主变低压侧每段母线安装 1 套，#2 主变低压侧预留 1 套
	蓄电池	胶体，单体 2V	2 组	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蓄电池容量 500Ah，104 只/组
	储能装置	100MW/200MWh	20 套	含 40 个储能电池舱，20 个储能交流器舱 5MW（干式变压器）

4、项目占地

根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4113282025XS0010542 号，2025 年 9 月 28 日），本次项目永久占地 3.5188hm^2。

本项目在征求选址意见时，设计在 32 台风机的基础上，设置 8 台备选风机方案，因此在 2025 年 6 月唐河县自然资源局、唐河县水利局出具的选址意见中，项目占地面积约 64 亩，折合 4.2667hm^2，其中多出的 0.7479hm^2 为 8 台备选风机的占地面积，不在本次项目评价范围内。

2024 年 1 月唐河县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本次项目纳入国土空间规划的承诺中，项目用地总规模为 4.1530 公顷，与 2025 年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中的 3.5188hm^2 有所出入，主要由于 2024 年初项目仍在前期设计阶段，在项目推进过程中风机的数量、位置有所调整，因此占地面积有所变化。

本次评价按照 2025 年 9 月唐河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上的项目项目永久占地 3.5188hm^2 核算，主要包括风机基础（含箱变）及升压站占地，占地类型为林地、草地、园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用地；临时占地 37.299hm^2，包括风机安装场地、施工道路、集电线路、

施工生产生活区等占地，占地类型为耕地、林地、草地、园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用地。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40.8178hm^2。

项目挖填平衡，不设弃渣场。项目施工前对占地区域表土进行剥离，表土临时堆场在项目占地区域空地内，施工结束后用于施工场地恢复，不新增占地。

（一）永久用地

本项目永久占地主要为 32 台风机基础（箱变位于风机基础之上）、升压站用地，占地面积 3.5188hm^2，占地类型为林地、草地、园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用地。

（1）风机及箱变基础

箱变位于风机基础之上，不新增永久用地。本项目设计安装 32 台风电机组，风机基础直径 21m。4 台风机基础征地面积为 0.0439 公顷/台，28 台风机基础征地面积为 0.0438 公顷/台，32 台风机基础总征地面积约为 1.402hm^2，占地类型为林地、草地、园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用地。

（2）升压站（含进站道路）

本项目新建一座 220kV 升压站，位于风电场中部，占地面积 2.0778hm^2。升压站分为生产区和生活区。生产区主要布置储能区及配电装置区，其中储能区位于升压站西侧，布设变流升压预制舱和储能电池预制舱；配电装置区位于升压站中部，主要包括 35kV 预制舱、SVG、主变压器、接地变、事故油池、危废间预制舱等。生活区布置在站区东部，主要布置综合办公楼、辅助用房等。

项目进站道路长约 0.065km，为新建道路，路基宽 6.0m，进站道路占地面积约 0.039hm^2。

项目升压站（含进站道路）占地面积 2.1168hm^2，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林地、交通运输用地及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综上，本项目永久用地总面积为 3.5188hm^2。

（二）临时用地

本项目临时占地主要为风机安装场地、道路、集电线路、施工生产生活区

等用地，占地面积 37.299hm^2，占地类型为耕地、林地、草地、园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用地。

（1）风机安装场地

用大型运输车辆将风机机仓、塔筒、轮毂、叶片运输到安装现场后，为风电机组的施工吊装需要，在每个风机基础旁，设一施工吊装场地，并与场内施工道路相连。风机安装场地由风机基础施工平台和吊装平台组成，由于本项目吊装的风机塔筒主要为尺寸较大的钢混塔筒，且需要主吊及辅吊，因此安装场地占地面积稍大。整个风机安装场地尺寸为 70m×50m。安装场地临时占地面积为安装场地尺寸减去风机基础永久占地，安装场地总占地面积为 70×50×32/10000-1.402=9.798hm^2，占地类型为耕地、林地、草地、园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用地。

（2）集电线路

本项目风电场的接入系统方式为将整个风电场所发电力通过 8 回 35kV 集电线路接入 220kV 升压站的 35kV 配电装置。本工程采用架空及地埋线路集电线路方案，线路总长 90.2km，其中架空段长 80.6km，铁塔 305 基；电缆敷设长度为 9.6km。项目设置 20 处，牵张场占地面积 1750m^2/处，单个铁塔占地面积 40m^2，电缆沟施工作业面宽度计为 5.0m，则集电线路占地面积为 9.52hm^2，占地类型主要为耕地、林地、草地、园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用地。

（3）施工道路

风电场的施工以满足每台风电机组施工及安装要求为原则，结合后期检修道路的需求，永临结合。道路采用泥结碎石路面。施工期道路总长度 76.50km，其中新建场内道路 9.84km，改扩建道路 56.66km，直接利用现有道路 10km。道路路基/路面宽 6.0/5.0m，平曲线最小转弯半径需满足风电机组叶片运输要求。

施工结束后，改扩建道路恢复原状，新建道路施工结束后保留路面宽 3.5m 作为检修道路。

需要改扩建的原有道路路宽约 4m，在此基础上进行加宽改造，原有路面扩宽。采用泥结碎石路面，两侧各 0.5m 的路肩，以满足风机大件运输公路技术条件的要求。新建道路按 6.0m 宽建设，改扩建道路临时加宽约 2m，施工道路总占地面积为 17.236hm^2，为临时占地，占地类型主要为耕地、林地、草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用地。

（4）施工生产生活区

项目设置施工生产生活区 1 处，位于升压站西侧，布置有综合加工厂、综合仓库、机械停放场、设备堆存场、临时生活区等，临时用地面积 7450m^2，占地类型主要为林地及草地。

本项目总占地 40.8178hm^2，其中永久占地 3.5188hm^2，临时占地 37.299hm^2。项目占地情况见下表。

表 11　项目占地情况一览表　　单位：hm^2

项目		占地类型及面积							小计
		耕地	林地	草地	园地	交通运输用地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其他用地	
永久用地	风机基础（含箱变）	0.1947	0.7838	0.2848	0.0438	0.0179	0.0275	0.0495	1.402
	升压站（含进站道路）	/	2.0965	/	/	0.0028	0.0175	/	2.1168
	小计	0.1947	2.8803	0.2848	0.0438	0.0207	0.045	0.0495	3.5188
临时用地	风机吊装场地	0.9153	3.4517	4.6831	0.0617	0.072	0.3075	0.3067	9.798
	集电线路	0.5339	1.6018	5.2364	0.0318	2.0481	0.0405	0.0275	9.52
	施工道路	4.8370	2.8966	9.3232	/	/	0.1403	0.0389	17.236
	施工生产生活区	/	0.519	0.226	/	/	/	/	0.745
	小计	6.2862	8.4691	19.4687	0.0935	2.1201	0.4883	0.3725	37.299
合计		6.4809	11.3494	19.7535	0.1373	2.1408	0.5333	0.422	40.8178

5、项目土石方工程

根据工程特点，项目按风机区、升压站、集电线路区、道路区和施工生产生活区 5 个区域介绍土石方填挖方平衡情况。其中风机区包括风机基础（箱变位于风机基础之上）、风机吊装场地；道路区主要为场区施工道路和进站道路。

（1）表土剥离

施工前期对项目施工区域进行表土剥离，表土剥离面积 40.8178hm^2，表土剥离剥离厚度 35cm，共剥离量 14.286 万 m^3。项目剥离表土在施工区域临时堆存后，可用于施工区植被恢复。项目表土剥离情况见表 12，表土平衡流向图见图 1。

表 12　表土剥离情况一览表

项目区	剥离厚度(cm)	剥离面积(hm^2)	剥离量(万 m^3)	存放场地及防护措施	用途说明	回填量(万 m^3)
风电机组区	35	11.2	3.92	风机区堆土临时堆存区；临时拦挡、临时苫盖	临时占地复耕及绿化用土	3.92
升压站区	35	2.1168	0.74	升压站内表土堆存处；临时苫盖	站内绿化覆土	0.74
集电线路区	35	9.52	3.332	施工场地内；临时苫盖	临时占地复耕及绿化用土	3.332
道路区	35	17.236	6.033	道路一侧路肩外侧；临时苫盖、拦挡、临时排水沟	临时占地复耕及绿化用土	6.033
施工生产生活区	35	0.745	0.261	施工生产生活区表土堆存处；临时拦挡、临时苫盖	临时占地绿化用土	0.261
合计	/	40.8178	14.286	/	/	14.2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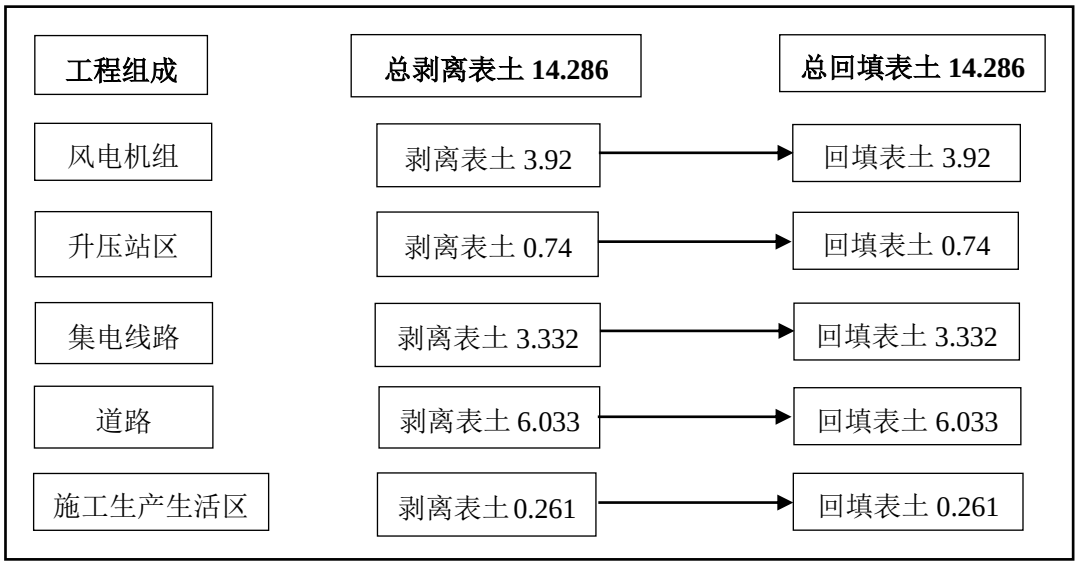

图 1　表土平衡流向图　　单位：万 m^3

（2）土石方平衡

本项目土石方开挖、回填主要集中在风机基础、集电线路及施工道路等施工单元。项目建设共需开挖土石方 44.22 万 m^3，其中挖方量 22.11 万 m^3，填方量 22.11 万 m^3，挖填方平衡。项目土石方平衡表见表 13，土石方平衡流向图见

图 2。

表 13　项目土石方平衡一览表　　（万 m³）

防治分区	开挖	回填	调入		调出		借方		弃方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风电机组区	7.78	5.22	0	/	2.56	升压站	0	/	0	/
升压站区	1.05	3.61	2.56	风机区	0	/	0	/	0	/
集电线路区	3.6	3.6	0	/	0	/	0	/	0	/
道路区	9.37	9.37	0	/	0	/	0	/	0	/
施工生产生活区	0.31	0.31	0	/	0	/	0	/	0	/
合计	22.11	22.11	2.56	/	2.56	/	0	/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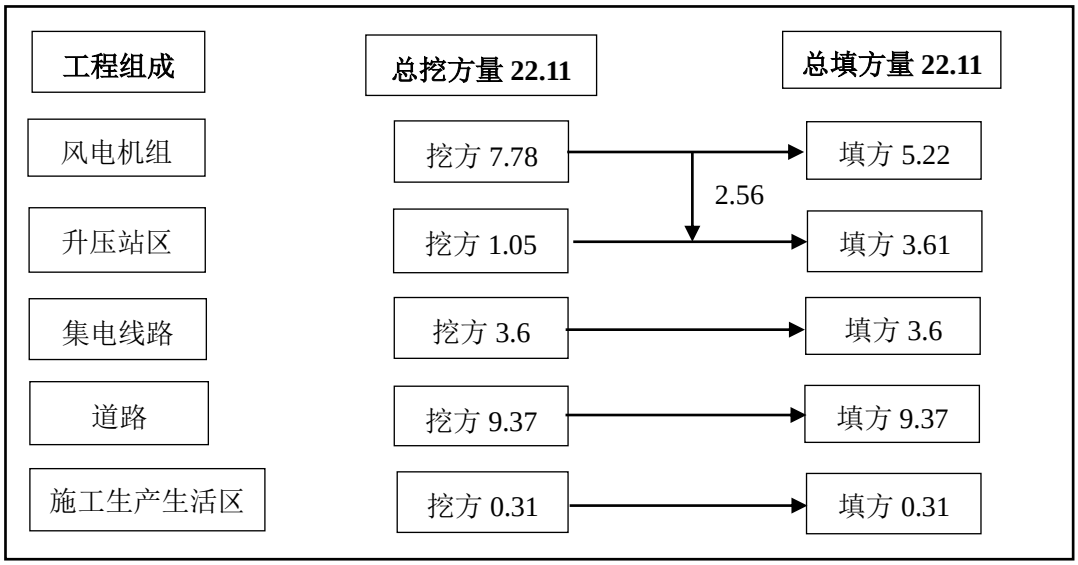

图 2　土石方平衡流向图　　单位：万 m³

6、公用工程

（1）供电

施工用电电源由附近乡镇引接 10kV 线路至施工临时场地；营运期升压站站用电共设 2 个电源，互为备用。

（2）供水

升压站用水从附近村庄供水管网引接。

营运期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14 人，主要负责风电场风机运维和升压站管理。生活用水量参照《河南省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

	（DB41/T385-2020），升压站内员工生活用水量按照 100L/（人·d），生活用水量为 1.4m^3/d、511m^3/a。 （3）排水 升压站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产生系数按照 0.8 计，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12m^3/d，即 408.8m^3/a。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及集水池处理后回用于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 （4）消防 每台风电机组塔筒内控制柜附近配置 1 具手提式灭火器，在风电机舱内配置脉冲超细干粉自动灭火装置系统，塔筒外箱变配置手提式灭火器；升压站内主变区域配置推车式干粉灭火器及消防砂箱等灭火器材；在主控制室等设有精密仪器、仪表设备的房间内或附近走廊配置手提式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室外变压器区域配置推车式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储能舱设有全氟己酮气体灭火装置及水喷淋系统。 升压站设置室内、外消火栓，室内消火栓设置在综合楼；室外消火栓设置在综合楼、辅助用房、配电舱、35kV 开关柜预制舱、储能区。消防水池容积 350m^3。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14 人，主要负责风电场风机运维和升压站管理。年工作 365 天。
总平面及现场布置	1、施工期布置 （1）施工生产生活区布置 施工生产生活区布置在升压站西侧，占地面积 7450m^2，主要布置综合加工厂、综合仓库、机械停放场、设备堆存场、临时生活区。临时办公和生活用房应采用经济、美观、占地面积小、对周边地貌环境影响较小，且适合于施工平面布置动态调整的多层轻钢活动板房、钢骨架水泥活动板房等标准化装配式结构。生活区与生产区分开布置，并设置标准的分隔设施。

施工现场围墙可采用连续封闭的轻钢结构预制装配式活动围挡，减少建筑垃圾，保护土地。

（2）风机安装场地布置

风机安装场地由风机基础施工平台和吊装平台组成，安装场地尺寸以满足风机设备拼接及吊装设备施工需要为原则设计。

由于本项目风机尺寸较大，风电机组吊装选用 300t 履带起重机及 1500t 履带起重机作为主吊，只负责塔筒、机舱和转轮的吊装；另外配备 1 台 50t 全液压汽车吊作为辅吊，主要辅助施工及施工机具材料的装卸、座浆等。因为风电设备吊装过程是个动态的过程，考虑到起吊器械需在吊装平台内移动，安装场地的征地尺寸为 70m×50m。

2、营运期布置

（1）风电场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二。

（2）升压站平面布置

根据生产、管理功能要求，升压站采用围栏将站区明确分为办公生活区和生产区两大区域，以方便运行、管理，减少相互干扰，确保安全生产。本项目生产区主要布置储能区及配电装置区，其中储能区位于升压站东，布设储能交流器舱和储能电池舱；配电装置区位于升压站中部，主要包括 35kV 预制舱、SVG、主变压器、接地变、事故油池、危废间预制舱等。生活区布置在站区西部，主要布置综合办公楼、辅助用房等。升压站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三。

（3）集电线路布置

按风电机布置及线路走向划分，风电场本期共设 8 回 35kV 集电线路。

联合 1 线：E03、E05、E12、E14，共 4 台风机；

联合 2 线：E15、Z15、E31、Z17，共 4 台风机；

联合 3 线：Z11、E04、Z12、E28，共 4 台风机；

联合 4 线：E32、E38、E36、E33，共 4 台风机；

联合 5 线：Z22、ZG20、Z19、Z21，共 4 台风机；

联合 6 线：Z30、Z28、Z29、ZG27，共 4 台风机；

联合 7 线：Z24、Z16、ZG10、E43，共 4 台风机；

联合 8 线：Z26、ZG25、E39、E34，共 4 台风机。

施工方案

一、工艺流程

本风电场首先进行供水供电系统、施工生产生活区的修建工作，随后进行施工道路修建、平整场地，然后进行风机和升压站的基础施工，之后进行集电线路的施工，最后是设备的安装及调试。施工结束后进行施工场地绿化及植被恢复。

1、项目施工工艺流程

本项目施工工艺流程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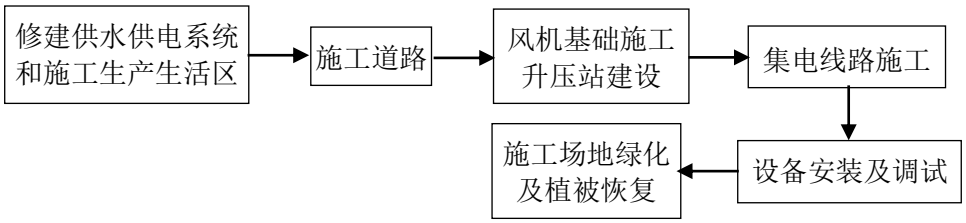

图 3　项目施工工艺流程图

1.1 道路施工

本项目进站和场内道路均由县乡道路引接修建，新建及扩建场内临时施工道路兼永久检修道路全长约 76.50km。施工道路按大件设备运输路宽计算，道路路基宽度 6.0m，以满足施工期车辆行驶和大型吊车的通行；平曲线最小转弯半径 30m，外侧 10m 内不应有障碍物，以避免叶片扫尾；路线纵坡坡度应控制在 15%以内，路面结构采用泥结碎石路面，满足重大构件的运输。

道路土方采用挖掘机开挖，推土机集料，开挖土方临时堆放在道路一侧，并采区相应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土石方填筑采用自卸汽车卸料，推土机推平，按设计要求振动、分层碾压至设计密实度。

1.2 风力发电机组及箱变基础工程施工

风机基础施工主要工艺流程如下：混凝土灌注桩施工→基础开挖→浇筑仓面准备（立模、绑钢筋、埋管、质检等）→混凝土浇筑→混凝土养护→基础土方回填。

（1）混凝土灌注桩施工

灌注桩：首先确定钻孔位置和孔径，使用钻机进行钻孔，钻孔完成后进行孔壁清理；然后在钻孔中安装钢筋笼，再进行灌注材料的搅拌、灌注。

（2）基础开挖

风电机组基础开挖可以直接使用手工操作或土方机械进行施工开挖。为防止对基底土的扰动或破坏管桩，要求距设计开挖面 0.5m 范围内不得采用机械开挖，应采用人工开挖。对基础临时开挖边坡采取适当保护措施，严禁在边坡顶堆放开挖料及其他重物，确保施工安全。

（3）浇筑仓面准备

待垫层混凝土凝固后，进行立模、绑钢筋、埋管等的工作，并进行质检工作。

（4）混凝土浇筑

为保证基础的整体性，整个基础一次浇筑完成，不留施工接缝。基础混凝土分层浇筑、分段连续浇筑，上下两层混凝土浇注时间间隔不得大于下层混凝土初凝时间以前 1 小时，单个风电机组基础混凝土浇筑时间不宜超过 12 个小时。降雨时不宜浇筑混凝土。

（5）混凝土养护

浇筑完成后，混凝土表面应立即遮盖养护，混凝土养护时间应大于 14 天，混凝土龄期 28 天后才允许安装上部塔架。

（6）基础土石方回填

进行土石方回填，回填时应分层回填、电动打夯机分层进行夯实，并预留沉降量。

1.3 风力发电机组安装

本风电场共安装 32 台风电机组，吊装最重件为塔筒，最长件为风机叶片。安装完塔架后吊装发电机机舱，然后再吊装叶轮组件。风电机组安装应在厂家专门技术人员的指导下进行。

（1）混凝土塔筒吊装

风机基础浇筑完成并达到一定强度后，先将其他电气设备吊装到指定位置，然后开始混凝土塔筒的吊装。

首先在快速拼装平台上利用弯螺栓和高强结构胶将若干片混凝土塔筒管片拼接成整环，将整环塔筒缓慢吊起，在已就位的混凝土塔筒顶面均匀涂抹结构胶，通过定位销将整环塔筒精确地放置在下方塔筒上。

（2）预应力索张拉

混凝土塔筒段吊装完毕后，从塔筒顶部把预应力索沿筒壁穿到风机基础环梁底部，预应力索上端锚固在过渡段，从下端张拉。张拉时风机基础混凝土强度需要达到强度设计值。

（3）钢塔筒起吊方案

预应力张拉施工结束，即可开展钢塔筒及整机吊装。混凝土段及钢制过渡段吊装可采用转场快、作业面积小的 300t 主吊；钢塔筒及整机吊装采用 1500t 主吊，两者交替使用，流水作业，灵活协调吊机资源，提高施工效率。

（4）机舱起吊方案

由主吊单独将机舱吊起轮毂高度，再起吊发电机，再连接法兰螺栓，完成机舱吊装。

（3）风轮起吊方案

在地面完成风轮组装。风轮组装完成后，由主吊和辅吊联合将转轮吊起，主吊的吊点在轮毂中心，两台吊车联合将转轮翻转后由主吊单独起吊到轮毂高度，再连接法兰螺栓，完成风轮吊装。风力发电机组采用分件吊装的形式，在安装时，应选择在良好的天气情况下，下雨或风速超过 10m/s 时不允许安装。

发电机舱在安装过程中要严格按照安装说明书和要求及安装规程进行，吊装过程中不能碰伤和损坏设备，并按照操作规程的要求对安装人员及设备加以保护。

1.4 升压站的建设

项目升压站的主要建筑物有综合楼、预制舱、辅助用房等，主要构筑物有主变基础、站用接地变基础、SVG基础及避雷针等。主要施工顺序为：施工准备—基础开挖—地基处理—基础混凝土浇筑—基础回填—混凝土框架柱、梁浇筑—楼板浇筑—墙体砌筑—室内外装修及给排水系统施工—电气设备就位安装调试。

1.5 集电线路建设

按风机布置及线路走向划分，本项目风电场设置 8 回集电线路，采用架空及地埋电缆形式。施工前对集电线路施工临时占地进行表土剥离，表土临时堆存在施工占地区域内，施工结束后进行土地整治并对临时占地进行复耕或植被恢复。

2、运营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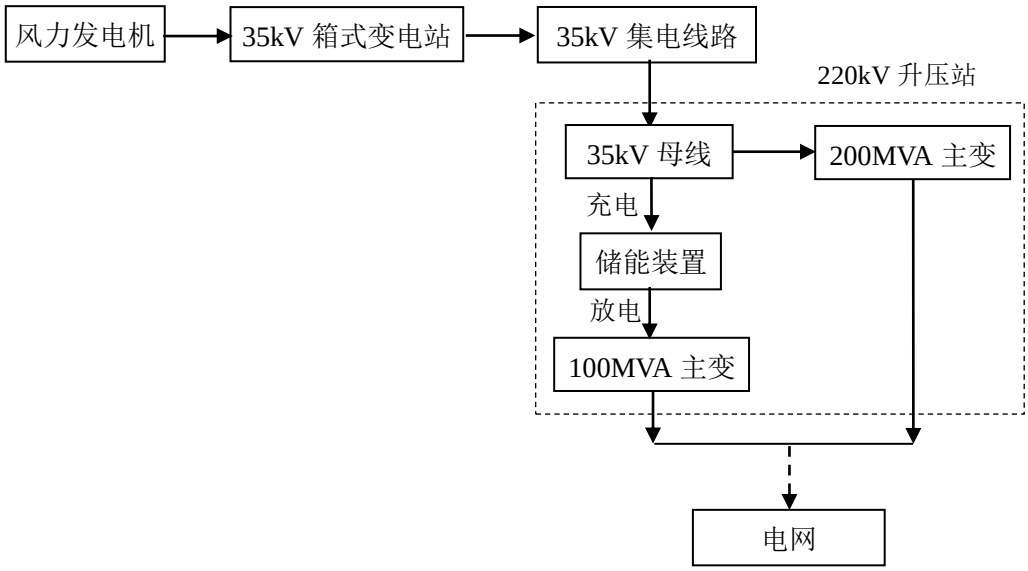

图 4　运营期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规划建设32台单机容量6.25MW的风电机组，总装机容量200MW，

	采用发电机—变压器组接线型式，经电缆引接至箱式变电站低压侧，通过箱式变电站变升压至35kV，再通过8回35kV架空线路送入220kV升压站2段35kV母线上，每段母线接入4回线路。一部分电量进入200MVA主变，经升压至220kV送出，一部分电能由储能装置充电存储。风速较小或无风天气，风电机组发电量较少时，储能装置经放电后由100MVA主变升压送出。 **二、施工时序及建设周期** 本工程拟定于2026年1月开始建设，至2026年12月底建成，建设周期约为12个月。2026年1月进行施工征地、供水、供电系统修建；2026年2月修建进场道路，并开始升压站土建工作；2026年3-4月开始风电机组安装场地平整、风机基础开挖打桩；2026年5月开始首台风机基础混凝土浇筑；2026年7月完成全部基础混凝土浇筑及上部土方回填；2026年8月，开始升压站电气设备安装，并开始集电线路的建设；2026年9月开始进行塔筒和风机的吊装；2026年10月升压站具备倒送电条件；2026年11月首台机组发电；2026年12月全部风电机组并网发电后开始工程竣工验收，工程于当月底完工。
其他	无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生态环境现状

1、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大气功能区划分原则，建设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4年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4年唐河县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数据统计结果如下。

表 14　唐河县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统计结果一览表　　(μg/m³)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5	60	8.3	达标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19	40	47.5	达标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63	70	90	达标
$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35	100	达标
CO	第95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1000	4000	25	达标
O_3	第90百分位数日最大8h平均质量浓度	152	160	95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 SO_2、NO_2、$PM1_0$、$PM_{2.5}$、CO、O_3 浓度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因此项目区域为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及集水池处理后回用于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不外排。距离项目较近的地表水体为丑河，丑河流入三夹河，最终汇入唐河。唐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要求。

本次评价引用河南省南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发布的《2024 年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中唐河郭滩断面 2024 年水质监测统计结果，具体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15　唐河郭滩断面 2024 年监测数据一览表

监测断面	COD（mg/L）	氨氮（mg/L）	总磷（mg/L）
唐河郭断面	15	0.3	0.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	20	1.0	0.2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唐河郭滩断面各水质指标均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区域的声环境质量采用实地监测，建设单位委托河南洁泓环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对风电场、升压站附近秋河、山坡、板苍村、小柯庄、升压站散户及升压站四周厂界的声环境质量进行监测，监测数据见表 16 及附件 13。

表 16　声环境质量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昼间	夜间
秋河		2025.2.27-2025.2.28	46.5	35.1
山坡		2025.2.27-2025.2.28	46.2	39.1
板苍村		2025.2.27-2025.2.28	48.1	35.9
小柯庄		2025.2.27-2025.2.28	46.5	34.2
升压站	东厂界	2025.2.27-2025.2.28	51.5	38.9
	南厂界	2025.2.27-2025.2.28	50.7	37.4
	西厂界	2025.2.27-2025.2.28	47.3	36.9
	北厂界	2025.2.27-2025.2.28	47.7	38.1
	散户	2025.2.27-2025.2.28	49.6	35.8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区标准			55	45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风机、升压站附近敏感点及升压站四周厂界声环境质量现状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区标准（昼间 55dB(A)，夜间 45dB(A)）。

（4）地下水、土壤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为“其他风力发电”，可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2.1 主体功能区划

根据《河南省主体功能区划》（豫政[2014]12 号），唐河县属于农产品主产区。农产品主产区的功能定位是：国家重要的粮食生产和现代农业基地，保障国家农产品供给安全的重要区域，农村居民安居乐业的美好家园，新农村建设的先行区。该区域开发管制原则中提出：积极发展沼气、太阳能、地热能、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努力满足农村能源需求。在资源环境允许的范围内，因地制宜发展农产品加工业、劳动密集型新兴服务业和具有技术含量的制造业等，适度开发矿产资源，严格控制高耗能、重污染产业发展。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行业类别为风力发电，属于清洁能源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重污染项目。项目的实施可以促进区域经济的发展，符合《河南省主体功能区划》的要求。

2.2 生态功能区划

根据南阳市生态功能区划分报告，依据生物多样性保护、水源涵养、营养物质循环、土壤保持等4种功能类型，对南阳市生态环境进行分区。南阳市生态功能区一级区共分18个。其中，水源涵养区12个，生物多样性保护区2个，营养物质循环区1个，土壤保持区3个。经比对“南阳市生态功能区划分图”，本项目所在位置一一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属于土壤保持区IV3-1和水源涵养区II11-1。本项目为风电项目，不会改变原有功能区生态功能。

本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属于可再生清洁能源。生产过程不产生工艺废气，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造成明显影响；升压站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及集水池处理后回用于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不外排，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造成明显影响；项目施工期不可避免地会对部分植被造成破坏，

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加强管理，进一步优化施工方案，尽量占用植被较少的土地，后期加强施工区域地表植被恢复和绿化，减轻对区域生态环境的不良影响。项目不会改变原有功能区生态功能。

2.3 生态敏感区调查

经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本项目选址于唐河县东南，项目占地区域和评价范围均不涉及重要物种及生态敏感区，属于一般区域。

2.4 区域生态环境现状

（1）植被种类调查

1）植物多样性

项目区域处于南北过渡气候区，为华中、华东、华北植物区系交汇区，各种植物成分兼容并存是评价范围植物的主要特征。但由于工程区域人为活动频繁、开发活动较早，天然植被基本上破坏殆尽，以人工栽培植物为主，主要有刺槐、杨树、侧柏、泡桐、榆树等林木，仅少量现存的栓皮栎次生幼林和荆条灌草丛。

2）植被分布规律

根据调查，项目评价范围内植被分布规律如下：

低山灌丛草甸农作物带：本带位于海拔500m以下的低山丘陵、地区。本带以栽培植被为主，主要农作物有小麦等，人工栽培有刺槐、侧柏、杨树及各种果树等。自然植被以栎类萌生林为主，常见的有栓皮栎、麻栎等。在向阳沟谷地区还分布有青檀林、牛鼻栓林、铜钱树林。灌丛较为发育，如荆条、黄栌、杜鹃、菱叶海桐、醉鱼草、柔毛绣线菊等。草本植被主要有黄背草、白羊草、狗牙根、野菊、蒿类、委陵菜等。

本项目位于低山丘陵区，植被类型主要为栽培植被（农田作物、侧柏林、刺槐林、杨树林）、栓皮栎次生林（栓皮栎萌生林为主）和灌草丛植被。

3）区域主要植被类型特征

根据植物种类组成、外貌特征、生态地理特点演化的动态趋势以及土壤和

人类活动的影响，将其植被划分为：

①旱生灌丛

旱生灌丛是项目附近低山地区极常见的一种群落类型。该植物群落是在森林群落破坏后，生境旱化的基地上发展起来的一种类型。群落高0.8-1.2m，盖度不同地方变化较大。伴生植物多为一些旱生性灌木，主要有胡枝子、盐肤木、黄栌、马桑、山莓、悬枸子、野枣等以及栓皮栎、槲树的一些萌生幼苗，盖度10～40%。草本层由白羊草、荩草、黄背草、野菊、委陵菜、蛇莓、莎草、白茅、结缕草等草本种类组成，整个群落优势种高度一般在20~50cm，盖度60~90%。

②人工侧柏林

在低山丘陵山坡上栽植有耐瘠薄、耐于旱的侧柏，针叶林侧柏对该地区水土流失起到一定作用。侧柏在该地区呈带状分布，树高约1.5~4.5米，胸径约4~12厘米，长势一般。群落结构简单，分乔木层和草本层，林下主要分布草本植被，主要是马唐、狗尾草、野菊、蒿类等植物。群落覆盖度约70%。

③人工刺槐林

在低山丘陵山坡上栽植有耐瘠薄、耐千旱的刺槐，一般分布在村庄附近的山坡上，对该地区水土流失起到一定作用。刺槐群落长势一般，树高约3~6米，胸径约5~17厘米，长势一般。群落结构简单，分乔木层、灌木层和草本层，林下主要分布灌木为胡枝子、酸枣等，草本植物主要是马唐、狗尾草、野菊、嵩类等植物。群落覆盖度约75%。

④人工杨树林

以杨树为主的阔叶林主要包括以用材林为主的杨树林、以经济为主的果木林和道路两旁及沟渠、河边护岸及护堤的杨树防护林等，它们一般分布在浅山区、丘陵坡地和道路两旁。该群落一般群落密度较大，种植整齐，密度600-800株/hm^2，郁闭度0.5-0.6。林下土壤脊薄，林中灌丛发育较差，零星生长有山楂、野刺梅、胡枝子、荆条等。林下草本层有白羊草、黄背草、野菊花、野艾蒿、珍珠草、萎陵菜、三叶萎陵菜及少数蕨类。

	⑤村落林 该群落主要分布在村庄居民的院中和村庄的四周，面积大小随村庄大小而差别较大，通常呈片状分布。群落中树种种类组成的成分较为多样，结构上多呈现单层林，林下灌木、草本植物极少。该群落类型有两类，一类是杨树类型，形成以杨树为主的群落，其乔木层建群种为杨树，年龄整齐，品种多为大官杨、沙兰杨、毛白杨和杂交杨等种类，另一种为混交类，树种组成上较为多样，混交树种主要有榆树、槐树、椿树、泡桐等，年龄差异较大。 本项目占地主要为林地及草地，根据根据唐河县林业局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建设的选址意见（见附件4），该项目占用一般林地，场址范围内不涉及天然乔木林和国家公益林。据初步调查，项目所在区域尚未发现国家和省级珍稀保护野生植物和当地林业部门登记在册的古树名木分布。 （2）动物 项目区常见的野生动物有地鼠、野兔、野猪、野鸡、乌鸦、喜鹊、麻雀等均为适应性强、分布广泛的常见的野生动物；项目区无珍稀保护动物分布，非野生动物迁徙通道，不属于鸟类迁移通道。项目所在区域周边村庄较多，人类活动较为频繁，主要动物以牛、羊、猪等家畜和鸡、鸭等家禽为主，还分布有麻雀、喜鹊等常见鸟类。项目所在区域无特别需要保护或稀有陆生保护动物。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	无

破坏问题	
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占地范围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等特殊生态敏感区和重要生态敏感区。 根据项目周围敏感点分布情况，评价将风电机组、升压站、集电线路、施工道路周边较近的村庄居民点作为大气环境和声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不排水，不再设置地表水保护目标；将风机、升压站、施工生产生活区周边 500m 区域及集电线路、施工道路周边 200m 区域的环境敏感点作为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评价将风机北侧近距离敏感点作为光影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调查，风机 E34 东北侧 90m 处散户及北侧 385m 处散户，位于风机噪声防护距离或光影防护距离内，根据祁仪镇人民政府出具的搬迁承诺（见附件 15），施工前对散户居民搬迁并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同时签定相关协议，祁仪镇人民政府负责对搬迁工作进行监督，负责督促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将搬迁工作落实到位，因此以上散户不作为环境保护目标。 综上，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7 和附图四。

表 17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敏感点类别	敏感点名称	参照点	方位	水平距离（m）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声环境	小陈庄	E03 风机	E	43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要求《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1 类标准
	金沟		NW	590	
	程窑		NE	600	
	山头李村		SE	665	
	月庄	E04 风机	NE	535	
	王明点		SE	570	
	程窑	E05 风机	E	545	
	金沟		SW	535	
	南王庄	E12 风机	NW	440	
	山坡		NE	520	

			孟泉		SE	525	
			邓庄	E15 风机	NE	505	
			马林沟		NW	575	
			丁庄		SW	560	
			散户 1	E28 风机	NE	415	
			饶庄		NE	540	
			散户 2		NW	435	
			孙庄		SE	520	
			石灰窑	E31 风机	E	425	
			郭庄		NE	495	
			元山村		W	455	
			赵庄		SE	445	
			曹庄		SW	500	
			小庄	E32 风机	NE	865	
			饶庄		SE	450	
			散户 3		S	585	
			岳庄	E33 风机	NE	555	
			板苍村		NW	520	
			焦影		NW	670	
			小庄		SE	450	
			板苍	E34 风机	NE	470	
			李连		N	480	
			板苍村		E	500	
			王庄		S	495	
			葡萄庵	E36 风机	N	545	
			湛庄		W	620	
			罗湾	E38 风机	NE	680	
			石庄		SW	435	
			湛庄		S	430	
			散户 4		SW	365	
			大路白	E39 风机	NE	750	
			散户 5		NW	440	
			河岸		SE	470	
			李连		SW	555	

			李家小庄		SW	560	
			桃园	E43 风机	NE	400	
			曲庄		N	525	
			八里冲村		W	410	
			小柯庄		S	475	
			山坡	EG14 风机	W	480	
			兴堂村		N	450	
			曹井	Z11 风机	SE	510	
			王明点		S	570	
			方庄	Z12 风机	NW	510	
			南充	Z15 风机	NW	490	
			周庄		E	430	
			丁庄		SE	530	
			小岗顶	Z16 风机	NE	435	
			昊庄		SE	486	
			里范庄		NW	503	
			北杨庄		W	440	
			郭庄	Z17 风机	E	468	
			油坊岗	Z19 风机	E	436	
			李上林	ZG20 风机	SE	442	
			杜国安		SE	525	
			李有富		SE	480	
			张官桥	Z21 风机	SE	486	
			汪庄		SW	448	
			西刘庄	Z22 风机	SE	405	
			石头坡	Z24 风机	E	420	
			桃园		S	425	
			曲庄		W	450	
			逯岗村	Z26 风机	N	526	
			马振抚二中		NE	445	
			桂湾	Z28 风机	N	416	
			张庄		NE	430	
			孔庄		S	460	

			丰广庙	Z29 风机	NE	487	
			黄湾	Z30 风机	NW	540	
			外范庄	ZG10 风机	N	530	
			姚湖村	ZG25 风机	S	400	
			大杨庄	升压站	NW	375	
			散户 6		N	45	
			东杨庄		S	295	
			山坡	集电线路联合 1 线、集电线路联合 2 线	N	45	
			李沟		NW	85	
			马林沟		E	55	
			小周庄		N	608	
			陈庄	集电线路联合 3 线、集电线路联合 4 线	E	102	
			祁仪乡万庄小学		W	38	
			万庄		W	88	
			东李庄		W	96	
			王庄		NE	38	
			大齐庄	集电线路联合 5 线、集电线路联合 6 线	NW	75	
			李上林		S	96	
			常德义		S	82	
			高庄		N	53	
			小油坊岗		N	22	
			中王庄		W	60	
			汪庄		W	105	
			涂庄		W	118	
			东郭楼		W	70	
			逯岗村		W	120	
			枣园		S	60	
			上冲		E	138	
			刘岗		NE	95	
			陈湾		E	105	
			小河上		E	92	
			桂湾		W	72	
			里范庄	集电线路联合 7 线、	NE	90	
			八里冲村		N	85	

			小冯庄	集电线路联合8线	S	65	
			小栗园		W	45	
			汪马庄		E	110	
			老胡里岗		N	135	
			简庄村		N	85	
			上冲		N	70	
			蔡岗		N	125	
			马振抚镇		SE	95	
			姚湖村		E	175	
			茅草岗		E	70	
			文庄		E	170	
			刘国珍		E	145	
			涂庄		W	95	
			小杨庄		SW	165	
			河岸		N	70	
			李连		SE	90	
			程窑	临时施工道路	N	紧邻	
			孟泉		/	穿过	
			山坡		/	穿过	
			兴堂村		S	紧邻	
			孙庄		N	紧邻	
			丁庄		N	紧邻	
			葛湾		/	穿过	
			赵庄		/	穿过	
			湛庄		S	100	
			岳庄		E	30	
			窝窝庄		/	穿过	
			饶庄		N	紧邻	
			月庄		S	紧邻	
			陈庄		N	紧邻	
			张庄		/	穿过	
			大张庄村		W	20	
			邢川村		N	紧邻	
			河南		/	穿过	

		光影保护目标	小陈庄	E03 风机	E	435	营运期不影响居民生活质量
			金沟		NW	590	
			程窑		NE	600	
			月庄	E04 风机	NE	535	
			程窑	E05 风机	E	545	
			南王庄	E12 风机	NW	440	
			山坡		NE	520	
			邓庄	E15 风机	NE	505	
			马林沟		NW	575	
			散户 1	E28 风机	NE	415	
			饶庄		NE	540	
			散户 2		NW	435	
			石灰窑	E31 风机	E	425	
			郭庄		NE	495	
			元山村		W	455	
			小庄	E32 风机	NE	865	
			岳庄	E33 风机	NE	555	
			板苍村		NW	520	
			焦影		NW	670	
			板苍	E34 风机	NE	470	
			李连		N	480	
			板苍村		E	500	
			葡萄庵	E36 风机	N	545	
			湛庄		W	620	
			罗湾	E38 风机	NE	680	
			大路白	E39 风机	NE	750	
			散户 5		NW	440	
			桃园	E43 风机	NE	400	
			曲庄		N	525	
			八里冲村		W	410	
			山坡	EG14 风机	W	480	
			兴堂村		N	450	
			方庄	Z12 风机	NW	510	
			南充	Z15 风机	NW	490	

	周庄		E	430	
	小岗顶	Z16 风机	NE	435	
	里范庄		NW	503	
	北杨庄		W	440	
	郭庄	Z17 风机	E	468	
	油坊岗	Z19 风机	E	436	
	石头坡	Z24 风机	E	420	
	曲庄		W	450	
	逯岗村	Z26 风机	N	526	
	马振抚二中		NE	445	
	桂湾	Z28 风机	N	416	
	张庄		NE	430	
	丰广庙	Z29 风机	NE	487	
	黄湾	Z30 风机	NW	540	
	外范庄	ZG10 风机	N	530	
生态环境	风机、升压站、施工生产生活区周边 500m 区域及集电线路、施工道路占地区域外 200m 范围	/	/		/

评价标准

1、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年平均浓度 $PM_{2.5}$≤35μg/m^3，PM_{10}≤70μg/m^3，SO_2≤60μg/m^3，NO_2≤40μg/m^3；CO24 小时平均浓度≤4000μg/m^3，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160μg/m^3

（2）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COD≤20mg/L，NH_3-N≤1.0mg/L，总磷≤0.2mg/L

（3）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1 类标准

昼间≤55dB(A)，夜间≤45dB(A)

2、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施工期扬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1.0mg/m^3； （2）废水：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1限值，pH 6～9、BOD_5≤10mg/L，氨氮≤8mg/L； （3）噪声：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70dB（A），夜间≤55dB（A）；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昼间≤55dB（A），夜间≤45dB（A）。 （4）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
其他	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气及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及集水池处理后回用于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1、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将进行土石方的挖填，包括风电机组基础施工、升压站基础施工、集电线路施工、风电场道路修建等，不仅需要动用土石方，而且有大量的施工机械及人员活动。对区域土地利用结构、植被、野生动物、景观等均会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且随着地表植被的破坏，可能造成土壤侵蚀和水土流失。 （1）工程占地对土地利用结构的影响 本工程总用地面积为 40.8178hm^2，其中永久占地 3.5188hm^2，临时占地 37.299m^2。 工程永久占地主要为林地、草地、园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用地，本项目风电场区域主要以林草植被为主，主要有刺槐、杨树、侧柏、泡桐、榆树等林木，仅少量现存的栓皮栎次生幼林和荆条灌草丛，草本植被主要有黄背草、白羊草、狗牙根、野菊、蒿类、委陵菜等，农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优势种不明显，均为当地常见物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家实行占用耕地补偿制度；非农业建设经批准占用耕地的，按照“占多少，垦多少”的原则，由占用耕地的单位负责开垦与所占用耕地的数量和质量相当的耕地；没有条件开垦或者开垦的耕地不符合要求的，应当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规定缴纳耕地开垦费，专款用于开垦新的耕地；根据建设占用耕地“占补平衡”原则的要求，企业方已将征地安置资金和补充耕地资金列入工程投资概算，拟采用缴纳耕地开垦费委托开垦的方式补充耕地。 工程临时占地主要为耕地、林地、草地、园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用地，对于临时用地，在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清理，实施土地整治，并覆土进行植被恢复（复耕或绿化），一般临时占地在 2～3 年基本可以恢复原有土地利用功能，因此临时占地不会对区域土地利用类型造成影响。

综上，本项目建设不会引起区域地表植被的明显减少，不会对土地利用结构造成明显影响。

（2）对动物的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间，土石方开挖、物料运输等工程活动将干扰施工区原有的生态环境，部分植被的破坏将减少区间小型动物生存空间，废气、噪声等污染物的排放以及地表的扰动将对施工区周边的动物栖息环境产生干扰，使该区域内的动物迁徙到其它地方。

①对野生动物的影响

工程施工过程中，人为活动的增加，必将引起适宜于原有生存环境条件的陆生动物种群结构、生态分布、数量等诸多方面的变化。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部分灌草丛区域陆生动物栖息地将会损失。此外，工程施工期间机械施工、车辆运输等噪声也将导致当地或附近陆生动物迁徙到其它地方，势必会对其生存环境及正常生活规律造成一定影响。工程施工过程中会对爬行类动物产生直接影响，如蛙、蛇等，但因其数量多，分布广，故不会危及其种群数量。

由于工程区域常见的野生动物有地鼠、野兔、野猪等，均为适应性强、分布广泛的常见的野生动物，无单一固定的生境，在山坡、草地等多种生境下均可栖息生存，同类生境易于寻找，受施工影响会迁徙至工程区附近同类生境中。

②对鸟类的影响

鸟类受到施工过程中人为活动，会飞至周边区域，具有趋利避害的本能，项目建设对其一般无直接影响，但施工季节不当，可能会造成部分鸟巢及栖息地的破坏。项目占地面积不大，同时施工点位不多，施工期对鸟类栖息地影响一般限于施工区域，范围较小，在整个施工区环境变化不大、与外围环境特征基本相似的情况下，施工区内鸟类较容易就近找到新的栖息地，不会因为工程的施工而死亡，种群数量也不会发生较大的改变。

项目建设除对工程区内动物的直接影响外，施工人员及施工机械、车辆的噪声、灯光以及施工过程产生的扬尘，也将对项目区周边动物栖息、生长造成

影响。如高噪声可使鸟羽毛脱落，不产卵等，生理受到影响，相对栖息地破坏，这种影响相对要小一点，但也不可忽视。因此，施工期应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场地，合理选择施工时间，避免夜间施工，并强化施工人员教育，做好鸟类保护工作。

工程施工过程产生的噪声、灯光等可能会对风电场及周边区域动物的栖息和觅食产生一定的影响。但由于本项目施工周期短，且动物具有一定的运行性，一般情况下，动物会回避噪声影响带，暂时迁往其他地方。根据调查，项目评价区无珍稀濒危或重点保护的动物及鸟类分布，因此工程的施工活动对区域动物的影响不大，且随着施工的结束这种影响也随之消失。

综上所述，项目施工期施工活动对区域内动物的影响是暂时的，施工活动结束、生态环境得到恢复后，可返回原生境，不会引起其种群和数量的减少。

（3）对植物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风场区为低山丘陵地形，现状植被以林草植被为主，林木主要有刺槐、刺柏、泡桐等低矮乔木、灌木，草类主要有山黄草、茅草等，农作物以小麦、玉米、豆类及少量稻谷为主，经济作物有棉花、芝麻、花生等。现场勘查及咨询相关部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珍稀保护植物分布。

①对占地植被生物量的影响

本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项目征地采取点征方式，工程施工均在局部区域进行，不进行大面积施工，因此对区域植被的破坏也是局部的、小范围的。项目占用耕地（种植作物主要为小麦、玉米）面积为 6.4809hm^2、林地面积为 11.3494hm^2、草地面积为 19.7535hm^2、园地面积为 0.1373hm^2，本项目占地植被生物损失量见下表。

表 18　本项目生物损失量一览表

植被类型	主要植物种类	占地面积（hm^2）	单位生物量（t/hm^2）	总生物量（t）
耕地	小麦、玉米	6.4809	16.42	106.42
林地	刺槐、侧柏、杨树	11.3494	14.775	167.69

草地	山黄草、茅草	19.7535	3	59.26
园地	果园	0.1373	23.7	3.25
合计	/	37.7211	/	336.62

注：单位生物量参照《我国森林植被的生物量和净生产量》、《交通建设环评中生物量影响评价指标探讨》取值。

由上表可知，项目生物量损失合计约为336.62t。工程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都将造成占地区域植物生物量的损失，其中工程永久占地类型为主要为林地，采取撒播草籽等措施进行恢复；工程临时占地类型主要为林地、草地，临时占地的生物量损失大部分是暂时性的，随着施工结束后的植被恢复，其损失的生物量会得到一定程度的缓和，不会对区域生物量造成明显影响。项目区域植物均为当地常见物种，无珍稀濒危物种、受保护的古树名木等，工程施工期对其将产生一定的破坏，但不会造成区域植物区系组成发生变化，不会对区域内植物多样性产生明显影响。

②施工扬尘对植被的影响

工程施工过程中扬尘主要来自物料运输过程的漏撒、土石方开挖、临时道路路面起尘等。扬尘对植物的不利影响主要表现在扬尘降落在植物叶面上吸收水分形成深灰色的一层薄壳，降低叶面的光合作用，堵塞叶面气孔，阻碍其呼吸作用，阻碍水分蒸发，减少调湿和有机体代谢功能，造成叶尖失水、干枯、落叶和减产，使植物抗逆性下降，从而使其生长能力衰退。项目施工期扬尘对施工区及周边植被的影响是局部的、短期的，工程结束后影响也会随之消失，施工过程中可通过洒水抑尘、物料运输采用篷布遮盖等措施将其影响程度降到最低。

（4）景观影响分析

在施工期，土石方开挖、道路施工、物料运输等会产生扬尘，施工人员施工过程中会产生生活垃圾等，如果管理不当将会对局部景观造成一定的不良影响。通过采取围挡作业、分段施工、防尘抑尘措施、集中收集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并及时清运等措施，可以使施工区域及时恢复原有自然面貌，将施工期造成

的景观影响降至最小。

（5）水土流失影响分析

项目区水土流失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多年平均土壤侵蚀模数为400t/km^2·a，属轻度侵蚀；土壤侵蚀类型区属南方红壤区，项目区位于河南省水土保持区划中的南方红壤区—大别山-桐柏山山地丘陵区—南阳盆地及大洪山丘陵保土农田防护区，容许土壤流失量500t/km^2·a，位于河南省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项目施工水土流失的危害主要有：

①对土地资源的影响分析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基础开挖、场地平整、道路开挖与填筑、建筑物兴建等施工活动扰动地表、破坏原地表植被和水土保持设施，使原地貌截留降水、涵蓄水分、滞缓径流、固土拦泥的作用降低，从而造成水土保持功能下降，土壤可蚀性相应增加，侵蚀程度加大，一遇暴雨，使地面由面蚀发展到沟蚀，严重的水土流失造成生态环境恶化，给周边区域带来极大的危害。

②对土地生产力下降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时必将对土地这一重要生态要素产生影响，由于土层的混合和扰动，原有土壤耕作层性质将不可避免发生改变，土壤养分流失，土壤性质恶化，同时由于机械及车辆碾压等活动，都将对土地生产力造成破坏，导致工程区植物生长受到抑制，严重时甚至难以恢复植被，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③对河流沟渠的影响

本项目扰动原地貌、占压土地，破坏植被，形成裸露的地面，土壤可蚀性相应增加，侵蚀程度加大。施工过程中开挖的土方在外营力作用下易发生加速侵蚀，若不及时采取有效的水保措施，一遇暴雨，泥沙会被降雨和地表径流冲刷，直接危害项目区周边及下游的耕地，淤积天然排水冲沟，导致冲沟内的流水不能顺利排往下游，加剧洪水灾害发生的频率和危害。

④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分析

项目工程施工使原地貌景观格局发生变化，随着地表植被的破坏、大量土方的临时堆放以及造成的灰尘和噪音等，使该地区原有的景观格局发生变化，甚至丧失自然生态功能。

⑤水土流失总量

本项目水土流失总量为 1454.33t，新增水土流失量为 1020.95t。各单元、各时段土壤流失总量和新增流失量详见下表。

表19　　水土流失总量预测表

预测单元	原地貌侵蚀量（t）	预测土壤流失总量（t）	新增土壤流失量（t）			占新增总量（%）
			施工期	自然恢复期	小计	
风电机组区	123.18	417.16	235.20	58.78	293.98	28.80
升压站区	7.10	32.89	25.19	0.60	25.79	2.53
集电线路区	87.18	282.95	156.46	39.31	195.77	19.17
道路区	207.72	702.52	406.80	87.99	494.79	48.46
施工生产生活区	8.20	18.81	6.15	4.47	10.62	1.04
合　计	433.38	1454.33	829.80	191.15	1020.96	100.00

为减少施工过程的影响，本项目建设单位已委托相关单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严格按照水保方案施工，尽可能减小对水土流失的影响。

2、施工废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建设内容为：场内道路、风机、升压站、集电线路施工等。项目施工期废气污染源主要包括土石方开挖、堆放、回填、清运过程中产生的扬尘，物料运输、装卸、堆放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和施工车辆排放的汽车尾气。施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会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造成一定的影响，但施工期影响是短暂的，并随着工程的结束而消失。

（1）施工扬尘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污染物为扬尘，施工扬尘主要来自于土石方开挖、堆放、回填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和物料运输、装卸、堆放过程中产生的扬尘。

①土石方工程及物料装卸、堆放扬尘影响分析

土石方工程施工及物料装卸、堆放产生的扬尘，与气候及施工条件有关，

当遇大风天气，施工现场易起扬尘，应停止施工。

类比国内相似工程施工现场调查情况，在无围挡的情况下，距施工场地 50m 范围内施工扬尘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1.0mg/m^3）；采取围挡措施后，在距施工场地 20m 范围内施工扬尘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1.0mg/m^3），相对上风向对照点的主要影响范围可控制在距施工场地 100m 范围内，可有效减轻施工扬尘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类比数据参见表 20。

表 20　某施工现场 TSP1 小时平均浓度实测值（mg/m^3）

围挡情况	施工区下风向						上风向对照点
	20m	50m	100m	150m	200m	250m	
无	1.54	0.981	0.635	0.611	0.504	0.401	0.404
围金属板	0.943	0.577	0.416	0.421	0.417	0.420	0.419

②物料运输扬尘影响分析

施工物料的运输过程中伴随着大量扬尘产生。根据某施工场地施工期间洒水抑尘的实验结果（见表 21），在未采取任何措施时，距路边下风向 50m 处 TSP 浓度达到 1.15mg/m^3，若在施工期间对车辆行驶的路面和部分易起尘的部位实施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4～5 次），可使施工扬尘在 20～50m 的距离内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1.0mg/m^3），大幅降低施工扬尘污染程度。

表 21　施工洒水降尘实验结果一览表

距路边距离(m)		0	20	50	100	200
颗粒物 TSP (小时平均浓度 mg/m^3)	不洒水	11.03	2.89	1.15	0.86	0.56
	洒水	2.11	1.4	0.68	0.6	0.29
降尘率（%）		81	52	41	30	48

（2）施工汽车尾气影响分析

评价建议施工期间选用有环保手续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施工期车辆排放的汽车尾气主要空气污染物是 CO、NO_x、碳氢化合物等，废气产生量较小，且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扩散条件好，汽车废气具有间歇性、短期性和流动性的特点，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3、施工废水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

（1）施工废水

项目施工现场不进行施工机械修配、汽车保养，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车辆的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2）施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施工人员主要为风机、施工道路等现场施工建设人员和当地民工，施工生产生活区常驻施工人员数量较少，施工高峰期人员数量约为 50 人，施工人员生活用水按照 50L/（人·d）计，则施工期施工人员生活用水量为 2.5m^3/d，生活污水排放系数取 0.8，则施工期生活污水量为 2m^3/d。项目在施工生产生活区设移动式环保厕所，施工人员产生粪污定期收集后用作农肥资源化利用，不外排。

综上，项目施工期产生废水经处理后回用或资源化利用，不外排，不对区域地表水体产生污染影响。

4、施工噪声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源主要为推土机、挖掘机、装载机、振捣器、汽车吊等，其特点是间歇或阵发性的，并具备流动性、噪声较高(1m 处噪声值 90～95dB(A))的特征）。采用点源衰减模式，预测计算声源至受声点的几何发散衰减，计算不考虑声屏障、空气吸收等衰减。预测公式如下：

式中：$L_A(r)$，$L_A(r_0)$——分别是距声源 r，r_0 处的 A 声压级，dB(A)；

r－预测点与声源的距离，m；

r_0－监测点与声源的距离，m。

本工程夜间不安排施工，故仅对昼间施工过程噪声影响进行预测，施工场地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22　距声源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　　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噪声源强	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							
			10m	20m	50m	100m	150m	200m	250m	300m
1	全液压汽车吊	90	70	64	56	50	46	44	42	40
2	桁架式汽车吊	90	70	65	56	50	46	44	42	40
3	挖掘机	95	75	69	61	55	51	49	47	45
4	推土机	95	75	69	61	55	51	49	47	45
5	静压桩机	95	75	69	61	55	51	49	47	45
6	空气压缩机	90	70	64	56	50	46	44	42	40

根据《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噪声限值为 70dB(A)，夜间噪声限值 55dB(A)。由预测结果可看出，施工机械噪声声级随距离的增加而衰减，20m 范围以外的昼间噪声值均在 70dB(A)以下，150m 范围以外的昼间噪声值均在 55dB(A)以下。本项目夜间不施工，因此本项目距离施工场界 50m 即可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噪声值要求，300m 范围以外的昼间噪声值在 45dB(A)及以下。本项目区域植被绿化较好，在考虑障碍物、反射、地面效应等引起的衰减情况下，施工机械噪声实际影响范围将会降低。

风机、升压站的施工场地距离周围村庄较远，因此风机区和升压站的施工对周边居民点影响较小。部分集电线路、施工道路距离村庄较近，施工及施工车辆行驶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会对周围村庄声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但施工期是短暂的，施工期影响是短期的，并随着工程的结束而消失。

5、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无弃渣产生，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主要包括钢筋、钢板等下脚料、混凝土废料、废砖、石、砂等。其中建筑垃圾如钢筋、钢板等下脚料可分类回收、送废物收购站处理；混凝土废料、废砖、石、砂等废弃渣土集中堆放，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指

定地点进行处理；工程施工高峰期人数为 50 人，垃圾产生量按照 0.5kg/（人·d）计，则施工高峰期产生的垃圾为 25kg/d，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送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进行处理。

综上分析，项目建设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是暂时的、可恢复的，项目建设不会使景观格局的破碎化程度有所增大，不会对周边的动植物造成不可逆环境影响。由于工程占地面积小，临时占地恢复后景观格局很快可以得到恢复，评价认为本项目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6、施工期对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境影响分析

6.1 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

（1）施工废水

项目施工现场不进行施工机械修配、汽车保养，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车辆的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2）生活污水

施工生产生活区常驻施工人员数量较少，项目施工期设移动式环保厕所，施工人员产生粪污定期收集后用作农肥资源化利用，不外排。

本项目施工人员生活废水与施工废水均能够得到妥善处理，不外排，项且在施工过程中应将沉淀池布置远离虎山水库区域，施工废水禁止就地倾倒，并加强施工人员环保意识。项目施工期废水不会对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产生影响。

6.2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空气影响主要为土石方工程、物料装卸、堆放扬尘，物料运输扬尘。

项目土石方工程及物料装卸、堆放扬尘在采取围挡措施后，在距施工场地 20m范围内施工扬尘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1.0mg/m^3）；施工期间对车辆行驶的路面和部

分易起尘的部位实施洒水抑尘，物料运输扬尘在20～50m的距离内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1.0mg/m^3），可大幅降低施工扬尘污染程度。

评价要求，施工场地设置围挡，施工过程中物料及土石方堆放区覆盖土工布，并定期对施工场地及车辆行驶的路面和部分易起尘的部位进行洒水作业，不在大风天气工作。项目当地主导风向为东北风，本项目最近的安装场地位于距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南侧，距离为30m，位于主导风向下风向，采取以上措施后对虎山水库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环境影响较小。

6.3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开挖土石方后期均回填，能够得到充分利用，不会产生废弃土石方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项目各防治区临时堆土采取土工布苫盖，对表土坡脚采用装土编织袋拦挡等水土保持措施。项目建筑垃圾主要包括钢筋、钢板等下脚料、混凝土废料、废砖、石、砂等。其中建筑垃圾如钢筋、钢板等下脚料可分类回收、送废物收购站处理；混凝土废料、废砖、石、砂等废弃渣土集中堆放，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进行处理。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送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进行处理。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均可妥善处置，不会对虎山水库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安生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均能合理处置，不会对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产生影响。

1、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1）对野生动物的影响

项目区主要野生动物为地鼠、野兔、野猪等，数量众多，风电场营运后，不会影响工程区域内生态系统的连通性和完整性，不会对野生动物的正常活动和迁徙产生明显的影响。

（2）对鸟类的影响

风电场对鸟类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风机叶片转动对候鸟的影响，二是风电机组噪声和旋转气流对留鸟的影响。

①对候鸟的影响

风电场营运期间对鸟类的危害主要为鸟类在飞行过程中撞上运行的叶轮而死亡，尤其当风机安装在鸟类活动频繁的地区。

大型风力发电机安装，对鸟类造成的危害，主要是夜间迁徙的候鸟。美国鸟类专家罗格艾特埃奥尔进行了较为全面的研究，研究表明风力发电机并不总是对大量夜间飞行的鸟类构成致命危险，即使是在相当高的迁徙密度和低云层、有雾情况下也是如此。风力发电机对鸟类造成的危害比无线电和电视转播塔以及它们成千上万的拉索所造成的危害要小。尽管如此，选择风力发电场址时，还要尽量避开有大群夜间迁徙候鸟近地面通过的地方为宜。

鸟类调查资料表明，一般鸟类的飞行高度为 300m；在迁徙季节，候鸟的迁飞高度在 300m 以上，如燕为 450m、鹤为 500m、雁为 900m。鸟类在飞行或迁徙中，风机有可能会对其造成伤害。M.A.Farfa′n 研究了西班牙南部风电场鸟类碰撞事件，得出鸟类碰撞风机叶轮死亡率为 0.03 只/（风机·年）。因此，鸟类在飞行或迁徙中，风机对其造成的危害较小。

河南省共有鸟类385种，其中冬候鸟有45种，以游禽、涉禽等鸟类为主。在迁徙路线上，河南基本处于我国中部候鸟迁徙区，河南猛禽、水禽、涉禽、鸣禽等4种鸟类的迁徙路线主要有8条，见下表。

表 23　河南省鸟类迁徙路线表

类型	迁徙路线说明
猛禽	一条以黑龙江省北部为起点，经辽东半岛、山东半岛至河南省商丘市，商丘是其越冬地；另一条路线以黑龙江省中部为起点，经山东渤海地区，到我省信阳市东南部短暂停留，然后直飞广西地区
雁、鸭等水禽	从俄罗斯亚洲部分的北方开始，经蒙古国，我国内蒙古、山西及郑州一带，再贯穿至信阳后，越过江西北部和安徽南部

选址选线环境合理性分析	1、风能资源具有开发价值 根据《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选择风电场选址内3座测风塔4101#、4102#、4103#作为项目风能资源代表塔，根据分析，判定该风电场风功率密度等级为D-1级，场址区域全年盛行东北风和南风，风电场风向稳定，风能资源较为丰富，具备一定的开发价值，有利于风机的布置。 2、项目对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影响较小 项目风机 E33、E34、E35、E36、E38、E39、升压站位于准保护区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中第六十七条规定："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改建建设项目，不得增加排污量"。本项目施工期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移动式环保厕所处理后用作农肥资源化利用，不外排；运营期升压站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及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及集水池处理后回用于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不外排，项目建设不会对水体造成污染。根据分析，经采取措施后，项目施工期、运营期对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影响较小。 3、集电线路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风电场所发电力通过 8 回 35kV 集电线路接入 220kV 升压站的 35kV 配电装置。项目集电线路采用架空与电缆相结合的方式，架空线路铁塔和架空线路均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唐河县生态保护红线，避开了居民区，架空线路铁塔占地不占用天然乔木林和国家公益林，不涉及林地禁建区域和限制范围，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线路走向选择合理。 4、其他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不涉及天然乔木林和国家公益林，不涉及林地禁建区域和限制范围；不在鸟类迁徙通道上；根据《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查询报告》（豫压矿临查〔2025〕1459号）以及建设单位委

托河南省第七地质大队有限公司编制的《河南省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拟压覆矿产资源储量核实评估报告》，本项目风电场拟征地范围外扩1000m形成的核实范围查询到的压覆重要矿产资源情况如下表。

表 30-1　项目拟征地范围外扩 1000m 涉及查明资源储量矿区情况

序号	资源储量矿区名称	矿种	重叠情况	拟压覆资源量情况	备注
1	河南省泌阳县泌阳凹陷天然碱区及郭桥矿段	碱矿	重叠	不压覆	按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处理
2	唐河县冻沟矿区金矿	金矿	不重叠	不压覆	/
3	河南省唐河县常湾-东塔院铜镍矿普查东塔院矿段	萤石矿	重叠	不压覆	按探矿权项目处理
4	河南省唐河县常湾-东塔院铜镍矿普查东塔院矿段	铜镍矿	重叠	不压覆	按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处理
5	河南省唐河县玻璃用脉石英矿区	脉石英矿	重叠	不压覆	/

表 30-2　项目拟征地范围外扩 1000m 涉及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情况

序号	资源储量矿区名称	有无资源量	验收文号	重叠情况	拟压覆资源量情况
1	河南省泌阳凹陷天然碱矿预查	/	/	重叠	不压覆
2	河南省唐河县常湾—东塔院铜镍矿普查	有	豫自然资函〔2023〕743 号	不重叠	不压覆
3	河南省唐河县常湾-东塔院金多金属矿预查	有	豫自然资函〔2018〕38 号	不重叠	不压覆

表 30-3　项目拟征地范围外扩 1000m 涉及矿业权情况情况

序号	资源储量矿区名称	类别	证号及有效期	矿种	拟压覆资源量情况	重叠关系
1	河南省唐河县兴堂萤石矿详查	探矿权	重叠	萤石矿	不压覆	与矿区范围重叠
2	河南南襄盆地南阳泌阳油气勘查	油气矿权	不重叠	油气	不压覆	与矿区范围重叠
3	河南省南襄盆地泌阳凹陷双河、赵凹、下二门油田开采	油气矿权	重叠	油气	不压覆	与矿区范围重叠

综上所述，根据《河南省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拟压覆

	矿产资源储量核实评估报告》结论，经核实本项目仅与矿区范围重合，不压覆矿产地、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及采矿权项目。 项目风电场风电机组均远离村庄布设，各风电机组的噪声防护距离和光影防护距离内无村庄分布，风电机组运行产生噪声和光影不会对周围敏感点造成影响；升压站运行期不排放废水，厨房油烟达标排放；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排放限值（昼间55dB(A)、夜间45dB(A)）要求。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较好，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在认真落实工程设计及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的前提下，工程选址可行。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一、施工期主要生态保护措施** 1、临时占地生态恢复措施 在挖填土石方作业过程中，将施工区进行表土剥离，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压实”的原则，保护植被生长层所需的熟土，同时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减少对土壤理化性质的影响，待施工结束后对风机安装场地、道路、集电线路、施工生产生活区等临时占地进行场地平整，并将前期剥离的表土回覆，尽量恢复土壤生产力。其中占地属于耕地应交还给原有农户复耕。为防止生物入侵，也为提高植物存活率，生态恢复所使用的植被尽量利用当地常见物种，最好采用评价区广泛分布的乡土乔灌草种。 项目临时占地具体生态恢复措施要求如下： （1）风机安装场地生态恢复措施 施工结束后，对安装场地临时扰动地面进行场地平整，表土回覆，其中占用耕地、园地的，在恢复至满足复耕条件下，交还给原有农户种植农作物或果树，恢复面积为 0.977hm^2；占用林地、草地及其他用地的，应采取撒播草籽等措施进行绿化，恢复面积为 8.4415hm^2；占用坑塘水面（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的恢复为坑塘水面，恢复面积为 0.3075hm^2；占用交通运输用地的恢复为交通运输道路，恢复面积为 0.072hm^2。 （2）施工道路临时占地生态恢复措施 施工结束后，对施工道路临时占地区域进行场地平整，表土回覆，其中占用耕地的在恢复至满足复耕条件下，交还给原有农户种植农作物，恢复面积为 4.8370hm^2；占用林地、草地及其他用地的，应采取撒播草籽等措施进行绿化，恢复面积为 12.2587hm^2；占用坑塘水面（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的恢复为坑塘水面，恢复面积为 0.1403hm^2。 （3）集电线路临时占地生态恢复措施 施工结束后，对集电线路除硬化外区域临时占地进行场地平整，表土回覆，

其中占用耕地、园地的，在恢复至满足复耕条件下，交还给原有农户种植农作物或果树，恢复面积为 0.5657hm^2；占用林地、草地及其他用地的，应采取撒播草籽等措施进行绿化，恢复面积为 6.8657hm^2；占用坑塘水面（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的恢复为坑塘水面，恢复面积为 0.0405hm^2；占用交通运输用地的恢复为交通运输道路，恢复面积为 2.0481hm^2。

（4）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占地生态恢复措施

施工结束后，对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占地区域进行场地平整，表土回覆，对占用林地、草地的，应采取撒播草籽等措施进行绿化，恢复面积为 0.745hm^2。

（5）集电线路施工对环境敏感目标的保护措施

本项目通过 8 回 35kV 集电线路将风电场所发电力接入升压站配电装置。优化设计方案，项目采用架空及地埋线结合的方案，线路总长 90.2km，其中架空段长 80.6km，地埋线段长度为 9.6km。地埋线段长度占比仅为 10.6%，可以大大减少土方开挖量，从而降低集电线施工对两侧环境敏感目标的影响。同时加强施工管理、明确施工边界、规范施工材料堆放、控制施工时间、加强对施工人员教育进行文明施工。施工结束后，立即开展场地平整，表土回覆，和植被恢复工作。

2、植物保护措施

根据项目工程组成及占地特点，本评价建议施工期采取以下植物保护措施：

（1）工程开工前即通过发放宣传册和张贴公告等方式，对施工人员进行环境保护方面的教育，使其自觉树立保护生态环境的意识。

（2）施工期应结合场区现有及规划道路情况，进一步优化施工道路的布设，尽量利用现有道路或在现有道路基础上进行改建，减少施工占地。新建施工道路应尽量利用田间小路进行建设，减少对耕地的临时占用，减少农作物损失。另外，新建及改建道路尽量避开植被较好路段，减少植被砍伐。

（3）为将施工活动的影响范围降至最低，应根据施工总平面布置，确定施工用地范围，进行标桩划界，严格控制施工人员和施工机械的活动范围，严禁任意越界破坏周围植被。

（4）在施工过程中应注意开挖土壤的分层堆放，以及在回填过程中的分层覆土，尽可能地减少土壤层次的混合，尤其是表土层，必须覆土回用以利于植被恢复。堆存的临时表土应采用土工布苫盖、拦挡等措施防止表土发生水土流失，损失土壤肥力，同时也可防止空气污染。

（5）施工期应减少土石方的开挖以及树木的砍伐，减少施工土石量的产生，及时清除多余的土方和石料，严禁就地倾倒覆压植被。

（6）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及工序，基础开挖及缆沟开挖应避开大风天气和雨天，并尽快进行土方回填，从而降低土壤受风蚀和水蚀的影响程度以及由此带来的对植被的破坏。若遇突然降雨，防护工程不能及时开展的，应对施工面及堆土表土采取土工布苫盖等防护措施。

（7）对施工区域内有移植条件的树木要进行移植，减轻项目建设对当地生态的破坏。

（8）评价建议采取逐步逐段施工、边施工边修复的措施，降低生态影响。

（9）严格执行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避免施工扬尘排放、未处理废水排放、固废乱堆乱放等对施工区域植被造成污染和破坏。

（10）服务期满后对风电机组、升压站等进行拆除，并对占地进行迹地恢复，覆土并恢复为原有的植被。

3、动物保护措施

根据项目工程组成及占地特点，评价建议施工期采取以下动物保护措施：

①通过宣传教育，提高施工人员的保护意识，同时制定严格的惩罚制度，严禁施工人员捕猎野生动物。

②施工场地设置尽量避让茂密或具有一定原生性的林木或灌木区域，保护动物的栖息场所。

③加强管理，严格执行本评价提出的环保措施，减少项目施工对周围环境的污染，最大限度地保护动物生境。

④夜间灯光容易吸引鸟类撞击，施工期夜间不施工，若工艺要求必须连续施工，尽量控制光源使用量，对光源进行遮蔽，减少对外界的漏光量，并派专人进行夜间巡视。

⑤鸟类和兽类大多是晨、昏（早晨、黄昏)或夜间外出觅食，正午是鸟类休息时间。为了减少工程施工噪声对野生动物的惊扰，应做好施工方式和时间的计划，晨、昏和正午避免高噪音作业，尽量避免夜间施工。

⑥发现受伤的野生动物应采取保护措施，经治愈后放归自然。

⑦工程完工后尽快做好生态环境的恢复工作，以尽量减少生境破坏对动物的不利影响。

4、水土保持措施

根据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本项目划分为风电机组防治区、升压站防治区、集电线路防治区、道路工程防治区、施工生产生活区防治区共 5 个防治区，各防治分区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布设工程措施、临时措施和植物措施，具体如下：

（1）风电机组防治区

工程措施：施工前对风机基础和安装场地可剥离表土区域进行表土剥离；施工结束后对安装场地扰动地面进行表土回覆，土地整治后进行复耕和绿化。

植物措施：施工结束后对风电机组区临时占地撒播草籽绿化。

临时措施：施工时，对临时堆土采取土工布苫盖，对表土坡脚采用装土编织袋拦挡；对施工临时裸露地表采取土工布苫盖。

（2）集电线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施工前对可剥离表土区域进行表土剥离；施工结束后对除硬化外区域临时占地进行表土回覆，土地整治后进行复耕和绿化。

植物措施：施工结束后对除占用耕地外的临时占地进行撒播草籽绿化。

临时措施：施工时对裸露地表及临时堆存的表土进行土工布苫盖。

（3）升压站防治区

工程措施：施工前对施工扰动区域进行表土剥离，并堆放在升压站占地范围内；施工后期对规划绿化区域实施土地整治、表土回覆；施工结束后，对站内道路一侧布设雨水管网，升压站外四周边坡实施多孔砖护坡，升压站外侧边坡顶部布设排水沟。

植物措施：施工结束后对对升压站内绿化区域进行植草、培植苗木绿化。

临时措施：施工时，对裸露地表实施土工布苫盖、对临时堆存的表土实施土工布苫盖及袋装土拦挡、站内四周布设临时排水沟、排水沟末端布设临时沉沙池。

（4）道路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施工前对道路可剥离表土区域进行表土剥离；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表土回覆，土地整治后进行复耕和绿化。

植物措施：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撒播草籽绿化。

临时措施：施工时对裸露地表及临时堆存的表土进行土工布苫盖、在新建施工道路一侧布设临时排水沟。

（5）施工生产生活区防治区

工程措施：施工前对临时占地进行表土剥离；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表土回覆，土地整治。

植物措施：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撒播草籽绿化。

临时措施：施工时，对裸露地表进行土工布苫盖，对临时堆存的表土进行土工布苫盖及袋装土拦挡、在施工生产生活区四周布设临时排水沟、排水沟末端布设沉沙池。

二、施工期废气防治措施

为进一步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贯彻国家《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

	《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精神，结合《河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南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宛政〔2024〕6 号）等文件，对项目施工提出以下扬尘控制要求： （1）工程开工前应做到“六个到位”，即：审批到位、报备到位、治理方案到位、配套措施到位、监控到位、人员到位；施工过程中应做到“十个百分之百”，施工现场应做到“两个禁止”（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禁止现场配制砂浆）。 ①施工场地 100%围挡：施工现场应设置稳固、整齐、美观并符合安全标准要求的连续封闭式围挡，围挡高度不低于 2m；围挡底部应设置 30 厘米防溢座，防止泥浆外漏。 ②物料堆放 100%覆盖：施工场地剥离表土集中堆存，进行防尘土工布苫盖，装土编织袋挡墙等临时拦挡，定期洒水抑尘。施工现场建筑材料、构配件、施工设备等应按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确定的位置放置；专门设置集中堆放建筑垃圾、渣土的场地；不能按时完成清运的，应及时加盖苫布。 ③施工现场地面 100%硬化：施工现场出入口、操作场地、材料堆场、生活区、场内道路等应采取铺设钢板、水泥混凝土、沥青混凝土或焦渣、细石或其它功能相当的材料进行硬化，并辅以洒水、喷洒抑尘剂等其他有效的防尘措施，保证不扬尘、不泥泞；场地硬化的强度、厚度、宽度应满足安全通行卫生保洁的需要。 ④出入车辆 100%冲洗：升压站施工区域出口必须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并配套临时沉淀池，确保出场的垃圾、土石方、物料及大型运输车辆 100%清理干净，不得将泥土带出现场。 ⑤拆除和土方工程 100%湿法作业：土石方开挖过程中应进行洒水抑尘，分散状物料装卸作业时采取临时围挡措施，定期洒水，及时清扫，不利气象条件下，限制装卸作业等。 ⑥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出入工地车辆应采取密闭车斗，并保证物料

不遗撒外漏。若无密闭车斗，物料、垃圾、渣土的装载与车厢持平，不得超高；车斗应用苫布盖严、捆实，车厢左右侧各三竖道，车后十字交叉并收紧，保证物料、垃圾、渣土等不露出、不遗撒。车辆运输不得超过车辆荷载，不得私自加装、改装车辆槽帮。渣土运输车辆必须安装 GPS 装置，时速不得超过 60 公里。

⑦施工工地100%安装在线视频监控：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以上及涉及土方作业的施工工地 100%安装在线视频监控。

⑧工地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车辆 100%达标。

⑨施工工地立面100%封闭：防止物体和人员跌落。

⑩扬尘污染处罚100%到位：对扬尘污染行为进行严格处罚，确保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2）合理规划施工运输车辆行车路线，出入料场的道路、未铺装的道路等经常洒水，以减少粉尘污染。

（3）施工现场设置控制扬尘污染责任标志牌，标明扬尘污染防治措施、主管部门、责任人及环保监督电话等内容。建立扬尘控制责任制度，将扬尘治理费用列入工程造价。

（4）施工结束后及时对施工区域进行生态恢复。

（5）非移动污染源防治措施：严禁租赁和使用未履行申报登记、张贴环保标识、核发号牌等环保手续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加强设备养护，确保达到环保要求。

通过采取以上抑尘措施后，可最大限度的降低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三、施工废水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现场不进行施工机械修配、汽车保养，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车辆的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建议在施工场地设置沉淀池，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澄清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本项目施工人员主要为风机、施工道路等现场施工建设人员和当地民工，项目施工生产生活区不设厨房，施工高峰期人员数量约为 50 人，施工人员生活用水按照 50L/（人·d）计，则施工期施工人员生活用水量为 2.5m^3/d，生活污水排放系数取 0.8，则施工期生活污水量为 2m^3/d。项目在施工生产生活区设置移动式环保厕所，施工人员产生粪污定期收集后用作农肥资源化利用，不外排。

四、施工期噪声防治措施

为避免施工机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本评价要求项目施工期间应采取以下措施：

①合理安排施工现场，结合本评价施工机械噪声预测结果，施工现场的固定噪声源相对集中放置，以减轻对环境的影响；

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距沿线声环境敏感点较近施工区域禁止昼间 12：00～14：00 和夜间 22：00～6：00 进行施工。

③施工现场设置施工标志，并将施工计划报交通管理部门，以便做好车辆的疏通工作，保证交通的安全、畅通。

④施工单位应尽量选用低噪声、低振动的施工机械设备和带有消声、隔音的附属设备，施工现场靠近声环境敏感点一侧设置不低于 2.0m 高的硬质围挡，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⑤加强施工机械的保养维护，使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做好宣传工作，倡导科学管理和文明施工。

⑥为减少施工运输车辆行驶过程的交通噪声，建议施工单位应合理设计建筑材料等运输路线，尽可能绕开居民点、学校等敏感建筑物。如确实无法避开居民点，要求施工运输车辆在经过近距离声环境敏感点时控制车速、禁鸣，同时加强车辆维护，减轻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减轻施工噪声对沿线声环境敏感点的影响，且施工噪声影响是短期的、暂时的，具有局部影响特性，噪声影响将随着各施工区域的结束而消除。

五、施工固废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建筑垃圾如钢筋、钢板等下脚料可分类回收、送废物收购站处理；混凝土废料、废砖、石、砂等废弃渣土集中堆放，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进行处理；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送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进行处理。

六、施工期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保护措施

（1）水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应将沉淀池布置远离出虎山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施工废水禁止就地倾倒，施工时应加强施工管理，时刻关注天气情况，避开强降水天气施工，并及时清运施工固废，避免产生垃圾渗滤液，造成二次污染。

（2）环境空气保护措施

针对位于虎山水库饮用水源准保护区内的风机E33、E34、E35、E36、E38、E39、升压站及距离虎山水库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较近的E43风机、ZG10，提出以下措施：

①在土方开挖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洒水喷湿，使作业面保持一定的湿度，回填土方时，在表层土质干燥时应适当洒水，防止回填作业时产生扬尘；

②开挖土方及时进行回填，避免在堆放过程中产生二次扬尘，若确需在施工现场堆存的，堆放场地应洒水提高表面含水率并加盖土工布，防止二次扬尘。

③道路工程施工时，开挖的土方要及时回填，若需堆存时应进行密闭覆盖并洒水降尘。

④严格按照施工设计控制施工地带，严禁在保护区内产生施工活动。

（3）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工程施工前应做好施工人员的环保培训，明确要求施工过程中的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应分别堆放。生活垃圾定期送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进行处理；建筑垃圾如钢筋、钢板等下脚料可分类回收、送废物收购站处理，混凝土废料、废砖、石、砂等废弃渣土集中堆放，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进行处理，单个施工点结束后由施工单位带走，禁止有现场遗留。

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一、营运期主要生态保护措施** （1）营运期如果碰到大雾、暴雨或大风的夜晚，升压站室外的照明尽量最小化，尽量不要长时间开启明亮的照明设备，给室外需要照明的设备加装必要的遮光设施，减轻对附近动物的影响。 （2）优化风机设备、安装驱鸟装置、涂抹警示色、加强巡逻管理，及时联系救助，禁止捕杀等措施，减少对鸟类的影响；营运期风电机组的检修和维护期间，任何工作人员均不得猎捕、杀害鸟类。 （3）运营期应加强巡护和管理，监测生态恢复和水土保持实施效果，对植被恢复不佳区域及时补种补栽，切实巩固和加强生态恢复及水土保持成果。 （4）工程运行后对施工临时占地植被恢复情况，包括植被存活率、种植密度、覆盖率开展 2 年的监测；同时定期开展动物监测（尤其是针对鸟类的监测）和巡护工作，如发现风机运行严重影响到动物（主要是鸟类）的生存，则必须及时采取调整措施。 **二、营运期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为升压站内的厨房油烟。升压站内设置有厨房 1 处，厨房炒菜过程中会有少量油烟废气产生。则厨房油烟产生浓度 6.3mg/m^3，风量 2000m^3/h。厨房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油烟净化效率为 90%，处理后废气油烟排放浓度约为 0.63mg/m^3，能够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标准要求（浓度 1.5mg/m^3，处理效率不低于 90%）经烟道在屋顶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三、营运期废水防治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为工作人员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及集水池处理后回用于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不外排。 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是一种模块化的高效污水生物处理设备，以 A/O 生化工艺为主，集生物降解、污水沉降、氧化消毒等工艺于一体。该装置

采用生化法原理处理生活污水，其利用污水中自有的微生物菌，经过一定培养使之迅速繁殖成为具有一定活性的好氧菌，好氧菌通过吸附污水中的有机物及空气和水中的氧，进行生物氧化、分解，一部分生成二氧化碳、水和无机物，另一部分则生成新的具有一定活性的生物膜，继续进行降解污水中的污染物。污水经过格栅依次进入厌氧池和好氧池。在好氧池内好氧菌附着在填料表面上生长，并形成生物膜，在充氧的条件下，污水以一定的流速流过填料与生物膜接触，使污水中的有机物得到降解，同时生物膜中的好氧菌得到进一步繁殖，经过好氧处理后的污水进入沉淀池进行沉淀，澄清水经过消毒，将达标的处理水排至蓄水池。地埋式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包括初沉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消毒池、消毒装置、污泥池。设备剩余污泥少，能有效去除氨氮，出水中细菌和病毒能够大幅去除，能耗低，占地面积小，适宜于排水管网不完善的地区生活污水处理。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12m^3/d，污水水质为：pH6～9、COD250mg/L、$BOD_5$120mg/L、SS200mg/L、氨氮 25mg/L、动植物油 25mg/L。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处理规模 0.5m^3/h），处理效率为：COD85%、BOD_5 93%、SS80%、氨氮 80%，动植物油 70%，处理后废水水质为：pH6～9、COD 37.5mg/L、BOD_5 8.4mg/L、SS 40mg/L、氨氮 5mg/L、动植物油 7.5mg/L，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 1 限值（pH 6～9、BOD_5≤10mg/L，氨氮≤8mg/L）要求。

考虑到冬季升压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频率，评价建议在升压站内设置一座 20m^3 集水池用于储存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12m^3/d，考虑 15 天暂存，则集水池容积不小于 16.8m^3，升压站内设置 20m^3 集水池可行。

综上，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及集水池处理后，全部用于升压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不外排，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

四、营运期噪声防治措施

为将项目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降至可接受的最低水平，评价提出以下噪声防

治措施：

（1）风机在设备选型时应选用低噪声设备

①风机叶片选用低噪声锯齿叶片设计。

②采用隔音防震型电机减速叶片和阻尼材料减振隔声等措施对风电机噪声进行控制，同时可以提高加工工艺和安装精度，使轴承保持良好的润滑条件等来减少风电机噪声源强。

③表面阻尼处理，将一定厚度的粘弹阻尼材料粘贴于基板表面，阻尼层越厚，阻尼损耗因子越大，制震效果更好。

（2）运营过程中，建设单位要经常对风机进行维护和检修，使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机器运转不正常时噪声增高。

（3）升压站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变压器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营运期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1）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4 人，生活垃圾按 0.5kg/(人•d)，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7kg/d、2.56t/a。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2）一般固体废物

升压站配置的储能装置主要包括储能电池预制舱和储能交流器舱，储能电池预制舱采用磷酸铁锂电池储能系统。100MW/200MWh 储能装置由 40 个储能电池舱（5MWh）和 20 个储能交流器舱（5MW）组成。经咨询设计单位，每个电池舱内 4992 个电芯，单个电芯重约单体重 5.6kg，则单个电池舱储能电池重 28t。因此本工程升压站储能电池单元总重约 1120t，磷酸铁锂电池寿命为 5～8 年，一般不更换，如果出现损坏情况，将由设备厂家统一更换回收。

（3）危险废物

①废润滑油

本项目采用永磁直驱风机，该风机无齿轮箱，仅轴承和发电机需使用少量

润滑油。风电机组在定期维护检修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润滑油，产生量为48kg/a，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危险废物代码为 900-249-08，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检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评价建议在更换润滑油时严禁乱倒乱撒，同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管理要求，杜绝造成漏油、滴油、油布乱扔等现象，对项目周边植被、土壤形成污染。

②废变压器油

项目箱式变压器采用干式变压器，不会产生废变压器汽油。项目主变压器采用油浸式变压器，变压器的检修周期约为 10～20 年，正常运行状况下，变压器油不会泄漏，也没有废变压器油产生。突发事故与检修时，可能会发生漏油形成废变压器油，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危险废物代码为 900-220-08。

变压器下建有主变油坑，主变事故状态下需排油时，经主变下部的主变油坑排至 60m^3 事故油池。一般情况下，2 台主变压器不会同时事故，考虑单台容量最大的主变压器发生事故的情形。本项目单台主变压器最大油重约为 48t，变压器油（环烷基）密度为 895kg/m^3，则主变压器内绝缘油最大体积为 54m^3，60m^3 的事故油池的容积可以满足本项目单台最大容量主变发生事故漏油时变压器油 100%不外泄到环境中的要求。废变压器油属于危险废物，经事故油池收集后，及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外排，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③废铅酸蓄电池

本工程升压站内设置 2 组阀控式密封胶体铅酸蓄电池组（104 块/组，单块蓄电池容量为 500AH，单重约 30kg），2 组蓄电池总重约 6.24t，蓄电池寿命为 5～8 年，升压站蓄电池为终生免维护的，一般不更换，当铅酸蓄电池因发生故障或其他原因无法继续使用时会产生废铅蓄电池。

升压站更换下来的废铅酸蓄电池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 HW31 含铅废物，

废物代码为 900-052-31），产生量按最不利情况计，每 5 年产生 1 次废铅酸蓄电池，约 6.24t/5 年，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31，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表 32。

表 31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形态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润滑油	HW08	900-249-08	0.048t/a	液态	矿物油	0.5 年	T，I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2	废铅酸蓄电池	HW31	900-052-31	6.24t/5a	固态	铅	5~8 年	T，C	
3	废变压器油	HW08	900-220-08	48t/10a	液态	多环芳烃、苯系物	10～20 年	T，I	及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 32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间	废润滑油	HW08	900-249-08	升压站内	15m^2	密闭桶装	0.5t	6 个月
	废铅酸蓄电池	HW31	900-052-31			耐腐蚀包装容器	6.24t	3 个月
	废变压器油	HW08	900-220-08			密闭桶装	48t	6 个月

本项目在升压站内设置 1 间 15m^2 的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建设、运行和管理。项目危废的收集、贮存、运输应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有关要求进行，并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做好登记管理存档备查。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要求具体如下：

1）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

①收集、贮存危险废物过程中按危险废物特性进行分类包装。包装容器的外面必须有表示废物形态、性质的明显标志，并向运输者和接受者提供安全保护要求的文字说明；

②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③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④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⑤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cm/s），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cm/s），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⑥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渗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⑦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2）危险废物的运输

采用专用车辆和专用容器运输贮存危险废物，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生活垃圾或其他废物；危险废物的运输应采取危险废物转移“五联单”制度（电子联单），保证运输安全，防止非法转移和非法处置，保证危险废物的安全监控，防止危险废物污染事故发生。

六、营运期光影防治措施

本风电场风机周围敏感点均在各风电机组的光影防护距离之外，项目风电机组产生光影不会对周围敏感点造成影响。本评价建议风电机组的光影防护距离内不再规划村庄、学校等环境保护目标。

七、营运期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保护措施

（1）水环境保护措施

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站内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升压站内设置的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及集水池处理后，全部用于升压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不外排。

（2）环境空气保护措施

风电为清洁型能源，项目营运期不产生工艺废气。本项且在升压站内设置厨房，主要大气污染为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的要求。

（3）固体废物保护措施

项目运营期间职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废磷酸铁锂电池由设备厂家统一更换回收；风机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升压站更换的废铅酸蓄电池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项目箱变采用干式变压器，不会产生废变压器油，项目废变压器油主要为升压站内主变事故状态下产生，废变压器油经事故油池收集后，及时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结合实际建设情况，项目在升压站内设置1间危险废物暂存间。废铅酸蓄电池、废润滑油统一暂存于危废暂在间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并加强危废管理，要求危险废物在站内储存时间不能超过一年。项目主变下方设置事故油池，废变压器油经收集后及时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4）风险防范措施

①主变压器设置在户外，底部设置贮油坑，事故油池内的废变压器油及时交由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理。

②集油坑底面采用三层防渗措施，变压器下铺设卵石层，主变四周地面硬化并敷设鹅卵石，鹅卵石四周设置围堰，防止废油渗漏至外环境。

③加强对主变压器的检查维修，降低系统异常工作的概率，避免系统大规

	模短路引起火灾。
其他	一、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环境管理 为使环保措施落实并正常发挥作用，公司应设立专门的环保机构，配备专职人员并建立环保档案。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规和标准，切实做到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A 施工期 ①落实环评报告及批复意见中的环境保护措施，并将环境保护相关工程内容及施工期环境管理要求纳入工程招投标中，明确相关责任，确保施工期环保措施切实落实，并协助环保部门进行施工期的环保监督与管理。 ②在项目施工期做好环保设施的“三同时”及施工现场的环境保护工作。 ③加强对施工过程中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物的管理。 B 运营期 ①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法规和标准，建立健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明确环保责任制及其奖惩办法。 ②建立健全环保档案，包括环评报告、环保工程验收报告、环保设备及运行记录，做好环境统计、环境监测报表及其它环保资料的上报和保存。 ③收集有关污染物排放标准、环保法规、环保技术资料。 ④负责组织突发性污染事故的应急措施及善后处理，追查事故原因及事故隐患。 ⑤搞好环保设施与生产主体设备的协调管理，使污染防治设施的完好率、运行率与生产主体设备相适应，并与主体设备同时运行和检修，污染防治设施发生故障时要及时采取补救措施，防治污染事故的扩大和蔓延。 环境监测的目的是便于及时了解项目在施工期与营运期的各种工程行为对环境保护目标所产生的影响范围和程度，以便对产生环境影响的工程行为采取相应的减缓措施。本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的环境监测计划见表 32，监测工作

可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完成。

表 33　施工和营运期的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时段	监测内容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施工期	大气环境	TSP	施工区下风向 10m 处	施工高峰期监测 1 期
	声环境	Leq	距离施工区较近的村庄	施工高峰期监测 1 期
营运期	声环境	Leq	距离风机较近的居民点，升压站四周厂界外 1m	每年监测 1 次
	生态	—	施工临时占地植被恢复情况，包括植被存活率、种植密度、覆盖率	监测 2 年，每年监测 1 次

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02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97 万元，占 0.48%。项目环保投资及竣工验收内容见下表。

表 34　本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时段	类别	污染源	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施工期	废气	扬尘	工程开工前应做到“六个到位”，即：审批到位、报备到位、治理方案到位、配套措施到位、监控到位、人员到位；施工过程中应做到“十个百分之百”，施工现场应做到“两个禁止”（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禁止现场配制砂浆）；合理规划施工运输车辆行车路线，出入料场的道路、未铺装的道路等经常洒水；施工现场设置控制扬尘污染责任标志牌，建立扬尘控制责任制度，将扬尘治理费用列入工程造价；施工结束后及时对施工区域进行生态恢复；严禁租赁和使用未履行申报登记、张贴环保标识、核发号牌等环保手续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加强设备养护，确保达到环保要求。	80
	废水	施工车辆冲洗废水	施工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2
		生活污水	施工生产生活区设置移动式环保厕所，施工人员产生粪污定期收集后用作农肥资源化利用，不外排	1
	噪声	施工设备及运输车辆噪声	1、合理安排施工现场，施工现场的固定噪声源相对集中放置。 2、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距沿线声环境敏感点较近施工区域禁止昼间12：00～14：00和夜间22：00～6：00进行施工。 3、选用低噪声、低振动的施工机械设备和带有消声、隔声的附属设备，施工现场靠近声环境敏感点一侧设置不低于2.0m 高的硬质围挡。 4、加强施工机械的保养维护，使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5、合理设计建筑材料等运输路线，尽可能绕开居民点、学校等敏感建筑物。如确实无法避开居民点，要求施工运输车辆在经过近距离声环境敏感点时控制车速、禁鸣，同时加强车辆维护。	4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送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进行处理。	1
			建筑垃圾	分类处置，合理利用。	
	营运期	噪声	风机运转及升压站噪声	设备选型时应选用低噪声风机，合理规划风机布局，定期对风机进行维护和检修，使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升压站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变压器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2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及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规模0.5m^3/h）及集水池（20m^3）处理后回用于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不外排。	8
		废气	厨房油烟	厨房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烟道在屋顶排放。	2
		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②废磷酸铁锂电池由设备厂家统一更换回收； ③风机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升压站更换的废铅酸蓄电池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升压站内设一间 15m^2 的危废暂存间； ④主变附近设置1座60m^{3}的事故油池。废变压器油经事故油池收集后，及时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15
		生态保护措施		施工期： 1、临时占地生态恢复措施：对风机区、集电线路区、施工道路区及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占地区域进行场地平整，表土回覆，其中占用耕地、园地的，在恢复至满足复耕条件下，交还给原有农户种植农作物；占用坑塘水面（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的恢复为坑塘水面；占用林地、草地的，应采取撒播草籽等措施进行绿化。 2、植物保护措施：（1）工程开工前发放宣传册和张贴公告，对施工人员进行环境保护方面的教育，使其自觉树立保护生态环境的意识。（2）优化施工道路，尽量减少占地和植被砍伐；（3）严格控制施工人员和施工机械活动范围，严禁跨界破坏植被；（4）开挖土壤分层堆放，回填过程中的分层覆土，尤其是表土层，必须覆土回用以利于植被恢复。堆存的临时表土应采用土工布苫盖、拦挡等措施防止表土发生水土流失，损失土壤肥力，同时也可防止空气污染。（5）减少土石方开挖以及树木的砍伐，及时清运土石方和石料，严禁覆压植物；（6）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及工序，土石方开挖应避开大风天气和雨天，尽快进行土石方回填，从而降低土壤受风蚀和水蚀的影响程度；（7）对施工区域内有移植条件的树木要进行移植；（8）采取逐步逐段施工、边施工边修复的措施，降低生态影响；（9）严格执行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避免施工扬尘排放、未处理废水排放、固废乱堆乱放等对施工区域植被造成污染和破坏；（10）服务期满后对占地进行迹地恢复，覆土并恢复为原有的植被。 3、动物保护措施：（1）严禁施工人员捕猎野生动物；（2）施工场地设置尽量避让茂密或具有一定原生性的林木或灌木区域；（3）落实环保措施，减少污染，保护动物生境；（4）夜间尽量不施工，若必须夜间施工，进行光源	382

		遮蔽，并排专人夜间巡视；（5）为了减少工程施工噪声对野生动物的惊扰，晨、昏和正午避免高噪音作业，尽量避免夜间施工；（6）发现受伤的野生动物应采取保护措施，经治愈后放归自然；（7）工程完工后尽快做好生态环境的恢复工作。 4、水土保持措施 （1）风机防治区：施工前对风机基础和安装场地可剥离表土区域进行表土剥离，施工结束后对对安装场地扰动地面进行土地整治、表土回覆；施工结束后对风电机组区临时占地撒播草籽绿化；施工时，对临时堆土采取土工布苫盖，对表土坡脚采用装土编织袋拦挡；对施工临时裸露地表采取土工布苫盖。 （2）集电线路防治区：施工前对可剥离表土区域进行表土剥离，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表土回覆、土地整治；对对除占用耕地外的临时占地进行撒播草籽绿化；施工时，对裸露地表及临时堆存的表土进行土工布苫盖。 （3）升压站防治区：施工前对施工扰动区域进行表土剥离；施工结束后，对规划绿化区域实施土地整治、表土回覆；对站内道路一侧布设雨水管网，升压站外四周边坡实施多孔砖护坡，升压站外侧边坡顶部布设排水沟；施工结束后对对升压站内绿化区域进行植草、培植苗木绿化；施工时，对裸露地表实施土工布苫盖、对临时堆存的表土实施土工布苫盖及袋装土拦挡、站内四周布设临时排水沟、排水沟末端布设临时沉沙池。 （4）道路工程防治区：施工前道路可剥离表土区域进行表土剥离，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表土回覆，土地整治；对临时占地进行撒播草籽绿化；施工时，对对裸露地表及临时堆存的表土进行土工布苫盖、在新建施工道路一侧布设临时排水沟。 （5）施工生产生活区防治区：施工前对道路占地进行表土剥离，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表土回覆，土地整治，并撒播草籽绿化；施工时，对裸露地表进行土工布苫盖，对临时堆存的表土进行土工布苫盖及袋装土拦挡、在施工生产生活区四周布设临时排水沟、排水沟末端布设沉沙池。 营运期： ①优化风机设备、安装驱鸟装置、涂抹警示色、加强巡逻管理，及时联系救助，禁止捕杀等措施，减少对鸟类的影响；营运期风电机组检修和维护期间，任何工作人员均不得猎捕、杀害鸟类。 ②加强巡护和管理，监测生态恢复和水土保持实施效果，对植被恢复不佳区域及时补种补栽，切实巩固和加强生态恢复及水土保持成果。	
		合计	497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施工期		运营期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陆生生态	1、临时占地生态恢复措施 对风机区、集电线路区、施工道路区及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占地区域进行场地平整，表土回覆，其中占用耕地、园地的，在恢复至满足复耕条件下，交还给原有农户种植农作物；占用坑塘水面（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的恢复为坑塘水面；占用林地、草地的，应采取撒播草籽等措施进行绿化。 2、植物保护措施 ①工程开工前发放宣传册和张贴公告，对施工人员进行环境保护方面的教育，使其自觉树立保护生态环境的意识。②优化施工道路，尽量减少占地和植被砍伐；③严格控制施工人员和施工机械活动范围，严禁跨界破坏植被；④开挖土壤分层堆放，回填过程中的分层覆土，尤其是表土层，必须覆土回用以利于植被恢复。堆存的临时表土应采用土工布苫盖、拦挡等措施防止表土发生水士流失，损失土壤肥力，同时也可防止空气污染。⑤减少土石方开挖及树木砍伐，及时清运土石方和石料，严禁覆压植物；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及工序，土石方开挖应避开大风天气和雨天，尽快进行土石方回填，从而降低土壤受风蚀和水蚀的影响程度；⑦对施工区域内有移植条件的树木要进行移植；⑧采取逐步逐段施工、边施工边修复的措施，降低生态影响；⑨严格执行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避免施工扬尘排放、未处理废水排放、固废乱堆乱放等对施工区域植被造成污染和破坏；⑩服务期满后对占地进行迹地恢复，覆土并恢复为原有的植被。 3、动物保护措施 ①严禁施工人员捕猎野生动物；②施工场地设置尽量避让茂密或具有一定原生性的林木或灌木区域；③落实环保措施，减少污染，保护动物生境；④夜间尽量施工，若必须夜间施工，	按要求落实	①营运期如果碰到大雾、暴雨或大风的夜晚，升压站室外的照明尽量最小化，尽量不要长时间开启明亮的照明设备，给室外需要照明的设备加装必要的遮光设施，减轻对附近动物的影响；②风机叶片图绘警示色，降低鸟撞事件；营运期风电机组的检修和维护期间，任何工作人员均不得猎捕、杀害鸟类③运营期应加强巡护和管理，监测生态恢复和水土保持实施效果，对植被恢复不佳区域及时补种补栽，切实巩固和加强生态恢复及水土保持成果；④工程运行后对施工临时占地植被恢复情况和动物进行监测，同时记录撞鸟情况，必要时采取调整措施	按要求落实

	进行光源遮蔽，并排专人夜间巡视；⑤为了减少工程施工噪声对野生动物的惊扰，晨、昏和正午避免高噪音作业，尽量避免夜间施工；⑥发现受伤的野生动物应采取保护措施，经治愈后放归自然；⑦工程完工后尽快做好生态环境的恢复工作。 4、水土保持措施 ①风机防治区：施工前对风机基础和安装场地可剥离表土区域进行表土剥离，施工结束后对对安装场地扰动地面进行土地整治、表土回覆；施工结束后对风电机组区临时占地撒播草籽绿化；施工时，对临时堆土采取土工布苫盖，对表土坡脚采用装土编织袋拦挡；对施工临时裸露地表采取土工布苫盖。 ②集电线路防治区：施工前对可剥离表土区域进行表土剥离，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表土回覆、土地整治；对对除占用耕地外的临时占地进行撒播草籽绿化；施工时，对裸露地表及临时堆存的表土进行土工布苫盖。 ③升压站防治区：施工前对施工扰动区域进行表土剥离；施工结束后，对规划绿化区域实施土地整治、表土回覆；对站内道路一侧布设雨水管网，升压站外四周边坡实施多孔砖护坡，升压站外侧边坡顶部布设排水沟；施工结束后对对升压站内绿化区域进行植草、培植苗木绿化；施工时，对裸露地表实施土工布苫盖、对临时堆存的表土实施土工布苫盖及袋装土拦挡、站内四周布设临时排水沟、排水沟末端布设临时沉沙池。 ④道路工程防治区：施工前道路可剥离表土区域进行表土剥离，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表土回覆，土地整治；对临时占地进行撒播草籽绿化；施工时，对对裸露地表及临时堆存的表土进行土工布苫盖、在新建施工道路一侧布设临时排水沟。 ⑤施工生产生活区防治区：施工前对道路占地进行表土剥离，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表土回覆，土地整治，并撒播草籽绿化；施工时，对裸露地表进行土工布苫盖，对临时堆存的表土进行土工布苫盖及袋装土拦挡、在施工生产生活区四周布设临时			

	排水沟、排水沟末端布设沉沙池。			
水生生态	/	/	/	/
地表水环境	项目施工现场不进行施工机械修配、汽车保养，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车辆的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建议在施工场地设置沉淀池，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澄清后全部回用，不外排；施工生产生活区设置移动式环保厕所，施工人员产生粪污定期收集后用作农肥资源化利用，不外排。	按要求落实	升压站内设置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规模 0.5m^3/h）及集水池（20m^3）。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回用于站内绿化及洒水抑尘，不外排。	按要求落实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	/	/	/
声环境	①合理安排施工现场，施工现场的固定噪声源相对集中放置，以减轻对环境的影响；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距沿线声环境敏感点较近施工区域禁止昼间 12：00～14：00 和夜间 22：00～6：00 进行施工；③施工现场设置施工标志，并将施工计划报交通管理部门，以便做好车辆的疏通工作，保证交通的安全、畅通；④施工单位应尽量选用低噪声、低振动的施工机械设备和带有消声、隔声的附属设备，施工现场靠近声环境敏感点一侧设置不低于 2.0m 高的硬质围挡，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⑤加强施工机械的保养维护，使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做好宣传工作，倡导科学管理和文明施工；⑥施工单位应合理设计建筑材料等运输路线，尽可能绕开居民点、学校等敏感建筑物。如确实无法避开居民点，要求施工运输车辆在经过近距离声环境敏感点时控制车速、禁鸣，同时加强车辆维护，减轻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限值	①设备选型时应选用低噪声风机。风机叶片选用低噪声锯齿叶片设计；采用隔音防震型电机减速叶片和阻尼材料减振隔声等措施对风电机噪声进行控制，同时可以提高加工工艺和安装精度，使轴承保持良好的润滑条件等来减少风电机噪声源强；表面阻尼处理，将一定厚度的粘弹阻尼材料粘贴于基板表面，阻尼层越厚，阻尼损耗因子越大，制震效果更好。②运营过程中，建设单位要经常对风机进行维护和检修，使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机器运转不正常时噪声增高。③升压站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变压器采取基础减振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1 类标准
振动	/	/	/	/
大气环境	（1）工程开工前应做到“六个到位”，即：审批到位、报备到位、治理方案到位、配套措施到位、监控到位、人员到位；施工过程中应做到“十个百分之百”，施工现场应做到“两个禁止”（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禁止现场配制砂浆）。 （2）合理规划施工运输车辆行车路线，出入料场的道路、未铺装的道路等经常洒水，以减少粉尘污染。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8-1996）表 2 标准要求	厨房油烟由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烟道在屋顶排放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标准要求（油烟排放浓度≤

	（3）施工现场设置控制扬尘污染责任标志牌，标明扬尘污染防治措施、主管部门、责任人及环保监督电话等内容。建立扬尘控制责任制度，将扬尘治理费用列入工程造价。 （4）施工结束后及时对施工区域进行生态恢复。 （5）非移动污染源防治措施：严禁租赁和使用未履行申报登记、张贴环保标识、核发号牌等环保手续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加强设备养护，确保达到环保要求。			1.5mg/m^3，油烟去除效率≥90%）
固体废物	建筑垃圾如钢筋、钢板等下脚料可分类回收、送废物收购站处理；混凝土废料、废砖、石、砂等废弃渣土集中堆放，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进行处理；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送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进行处理。	按要求落实	①生活垃圾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②废磷酸铁锂电池由设备厂家统一更换回收；③风机维护检修产生的废润滑油、升压站更换的废铅酸蓄电池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升压站内设一间 15m^2 的危废暂存间；④主变附近设置 1 座 60m^3 的事故油池。废变压器油经事故油池收集后，及时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
电磁环境	/	/	/	/
环境风险	/	/	（1）主变油泄漏事故：变压器底部设有贮油坑，贮油坑的四周设挡油坎，坑内敷设卵石层，坑底设有排油管。变压器油经鹅卵石自动渗入池中。主变附近设置一座 60m^3 的事故油池，变压器事故状态下需排油时，经主变下部的贮油坑与排油管排至事故油池。废变压器油经事故油池收集后，及时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2）风机发生轮毂（叶片）脱落及倒塔事故风险：建立完善的风机巡检制度，加强对轮毂、叶片巡检；根据运行方式和天气变化等情况及时分析和预测事故发展可能带来的后果，采取针对性措施进行防范。 3）主变压器和储能装置火灾、爆炸风险事故：按规定在升压	/

			站内配置一定数量的消防器材，确保足够的消防设施和消防水源；严格安全生产管理，针对各种风险制定专项风险应急预案，同时对职工要加强职业培训和安全教育。	
环境监测	施工高峰期监测噪声及废气	按要求落实	声环境每年监测一次 施工临时占地植被恢复情况，包括植被存活率、种植密度、覆盖率；陆生动物的种类、数量、觅食路线及栖息地，鸟类的组成及栖息地，监测 2 年，每年监测一次	按要求落实
其他	/	/	本风电场风机周围敏感点均在各风电机组的光影防护距离之外。建议风电机组的光影防护距离内不再规划村庄、学校等环境保护目标。	按要求落实

七、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当前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要求，选址可行；在认真落实评价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的情况下，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在认真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本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图、附件清单

一、本报告表附有以下附图、附件：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二　风电场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三　升压站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　风机及升压站周边敏感点示意图

附图五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点位图

附图六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管控单元图

附图七　本项目与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位置关系图

附图八　河南省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图

附图九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平面图

附图十　现场照片

附件 1　项目环评委托书

附件 2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核准的批复

附件 3　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附件 4　唐河县林业局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的选址证明

附件 5　唐河县人民政府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纳人国土空间规划的承诺

附件 6　唐河县自然资源局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工程选址意见

附件 7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工程选址初步审查意见

附件8　唐河县交通运输局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工程

选址初步审查意见

附件9　唐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工程选址初步意见

附件10　唐河县水利局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建设的选址意见

附件11　中国人民解放军河南省唐河县人民武装部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建设的选址意见

附件12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查询报告

附件13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改进和优化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的通知

附件 14　检测报告

附件 15　祁仪镇人民政府搬迁承诺

附件 16　营业执照

附件 17　法人身份证

附件 18　建设单位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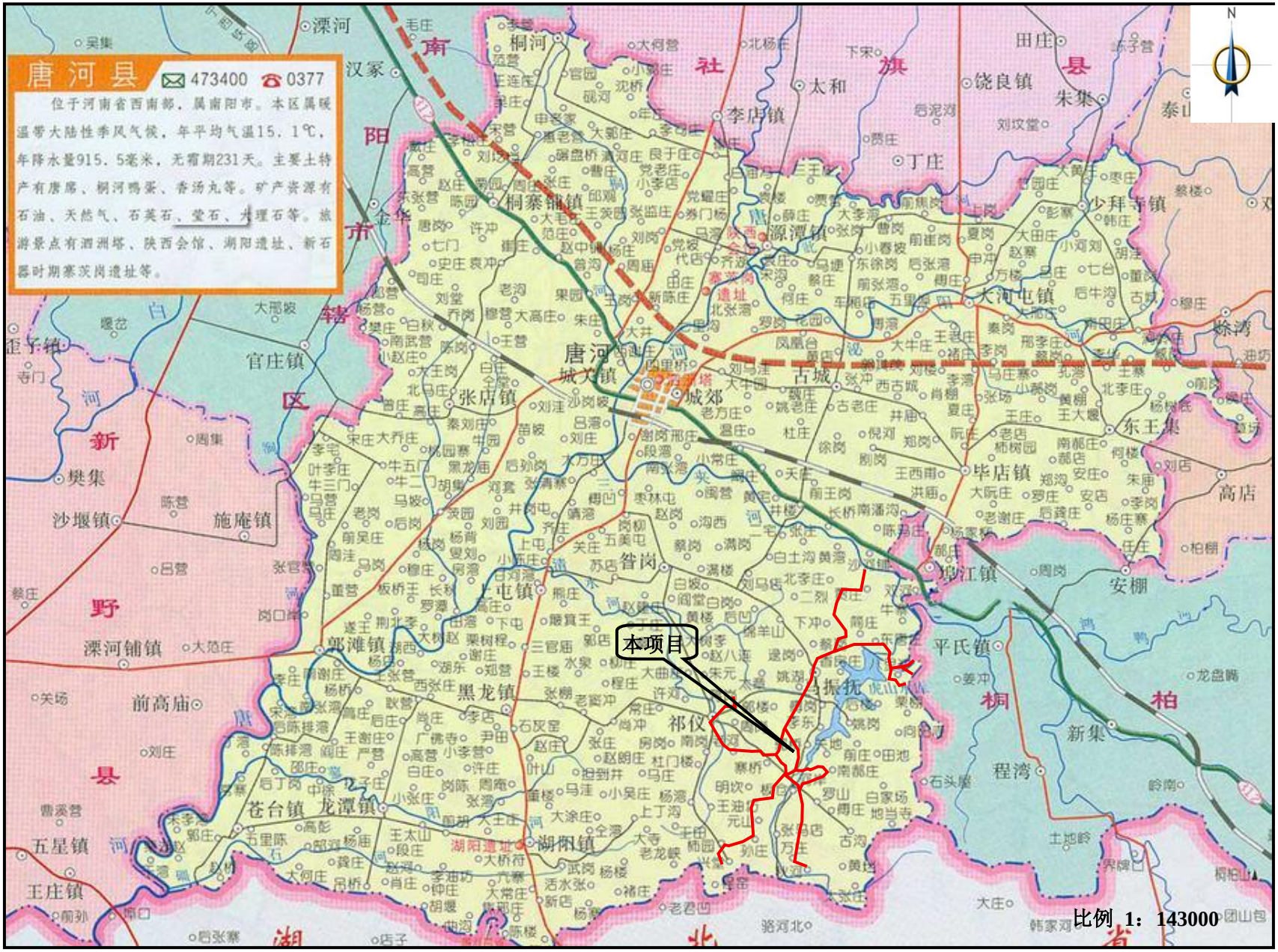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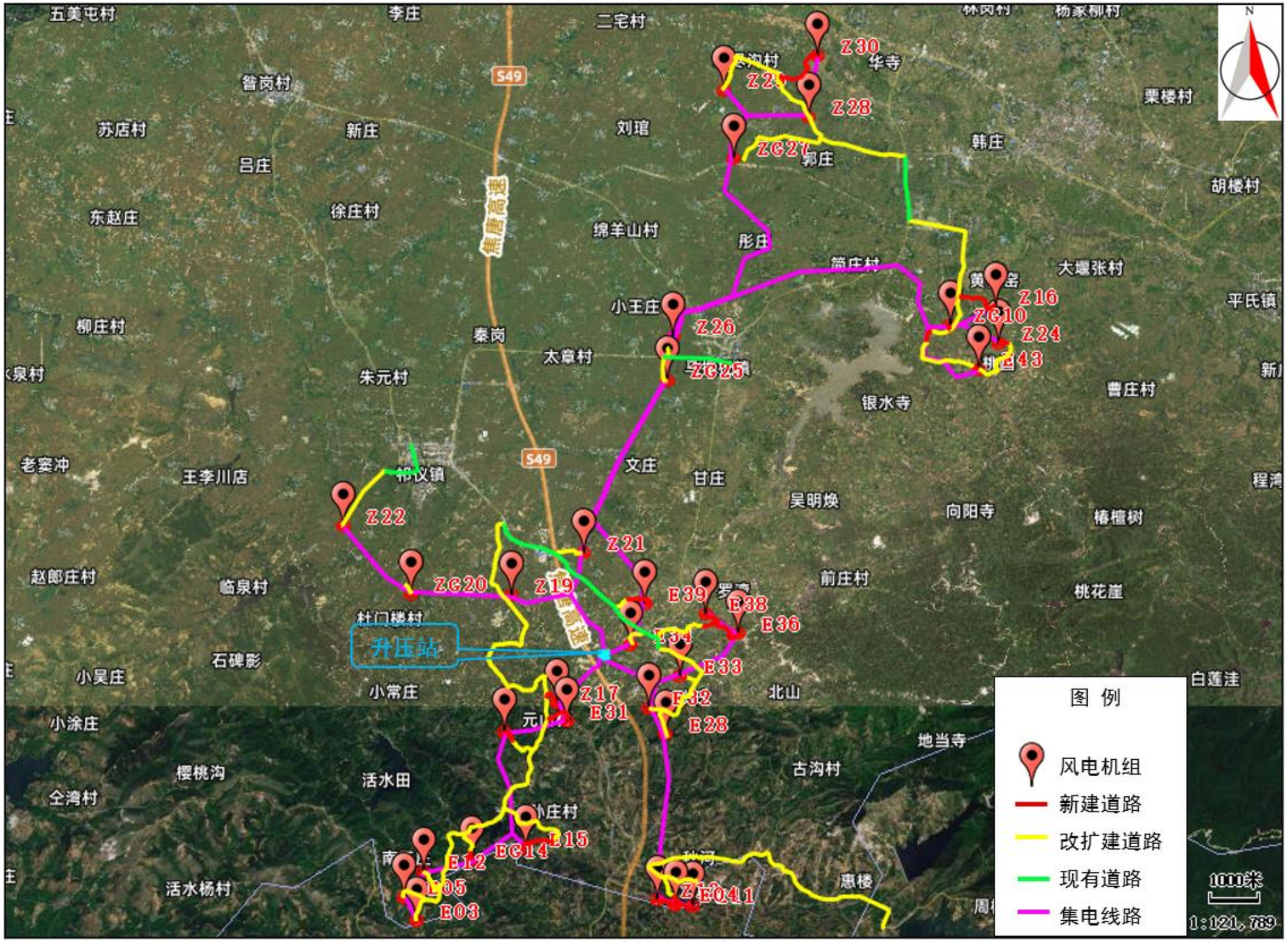

附图二　风电场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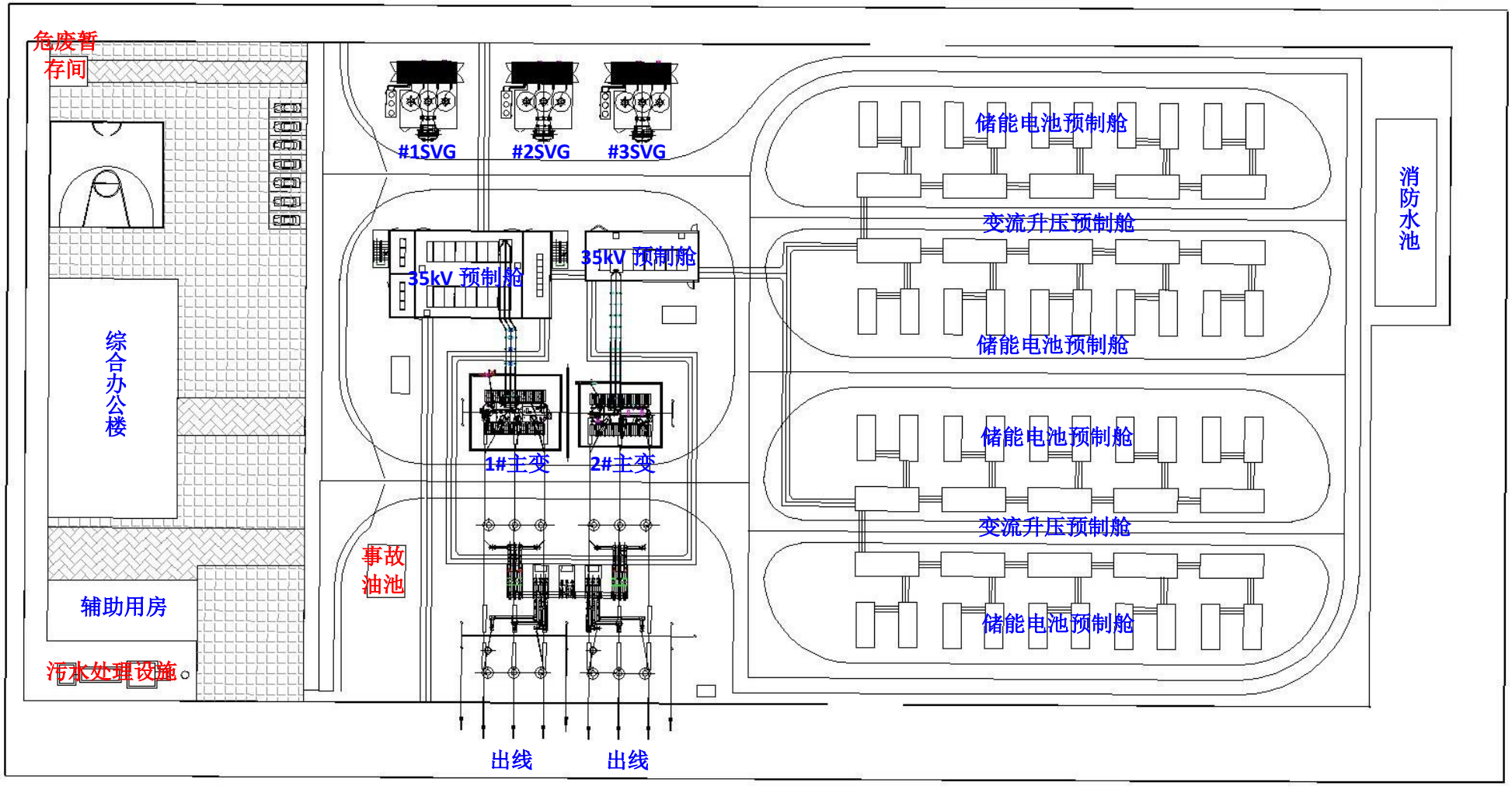

附图三　升压站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1） 风机及升压站周边环境敏感点示意图

附图四（2） 风机及升压站周边环境敏感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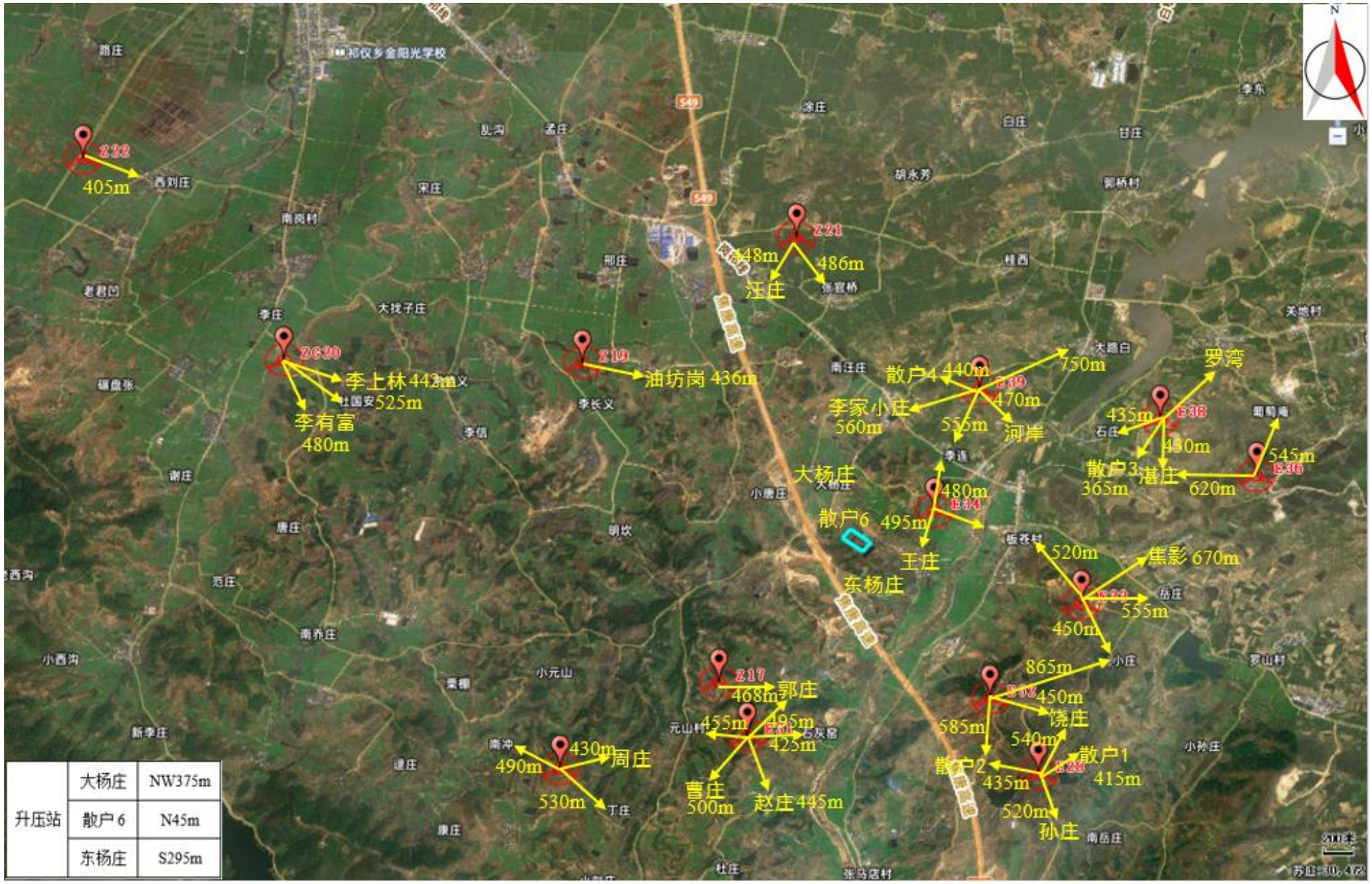

升压站	大杨庄	NW375m
	散户 6	N45m
	东杨庄	S295m

附图四（3） 风机及升压站周边环境敏感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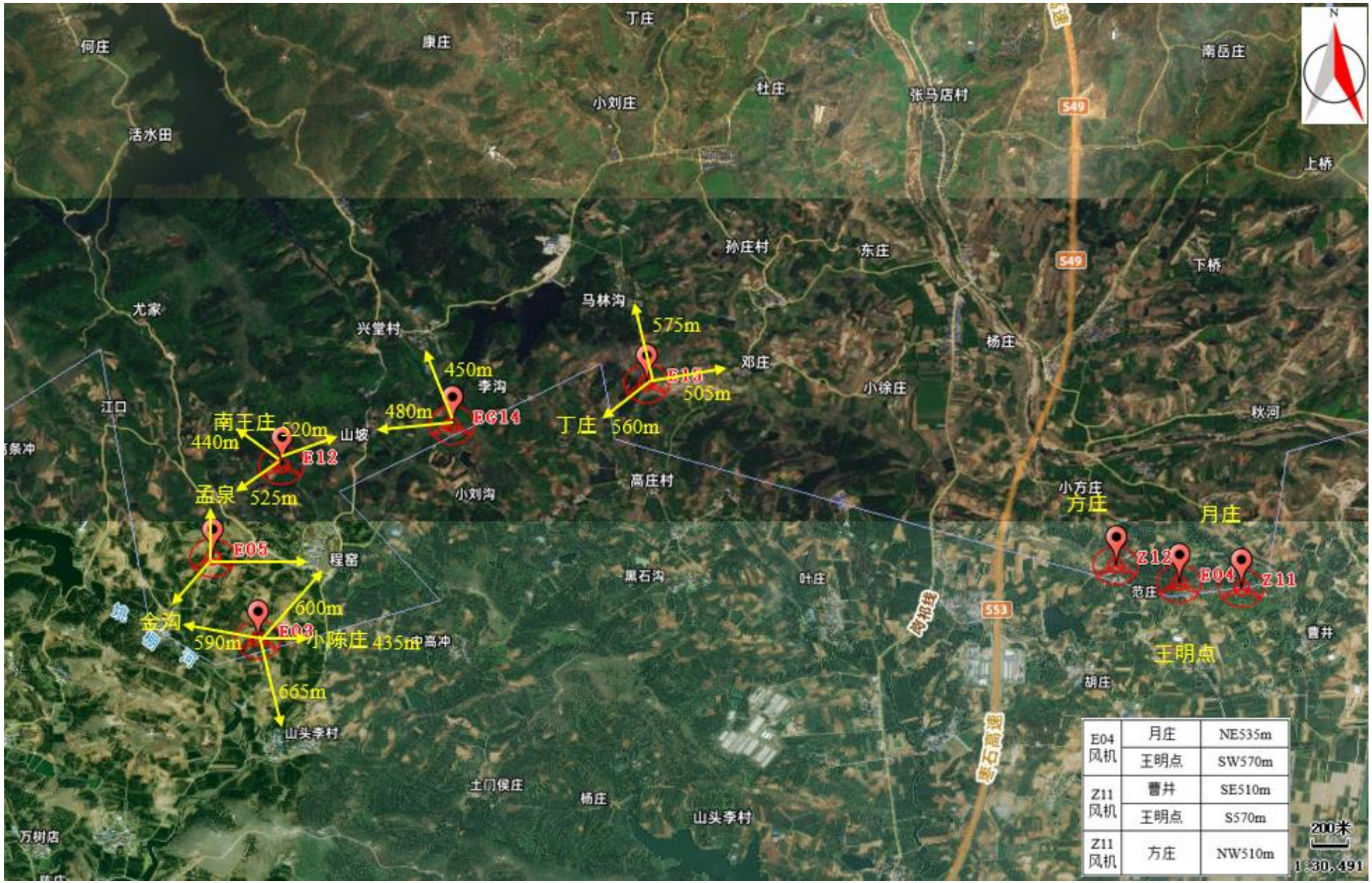

E04风机	月庄	NE535m
	王明点	SW570m
Z11风机	曹井	SE510m
	王明点	S570m
Z11风机	方庄	NW510m

附图四（4） 风机及升压站周边环境敏感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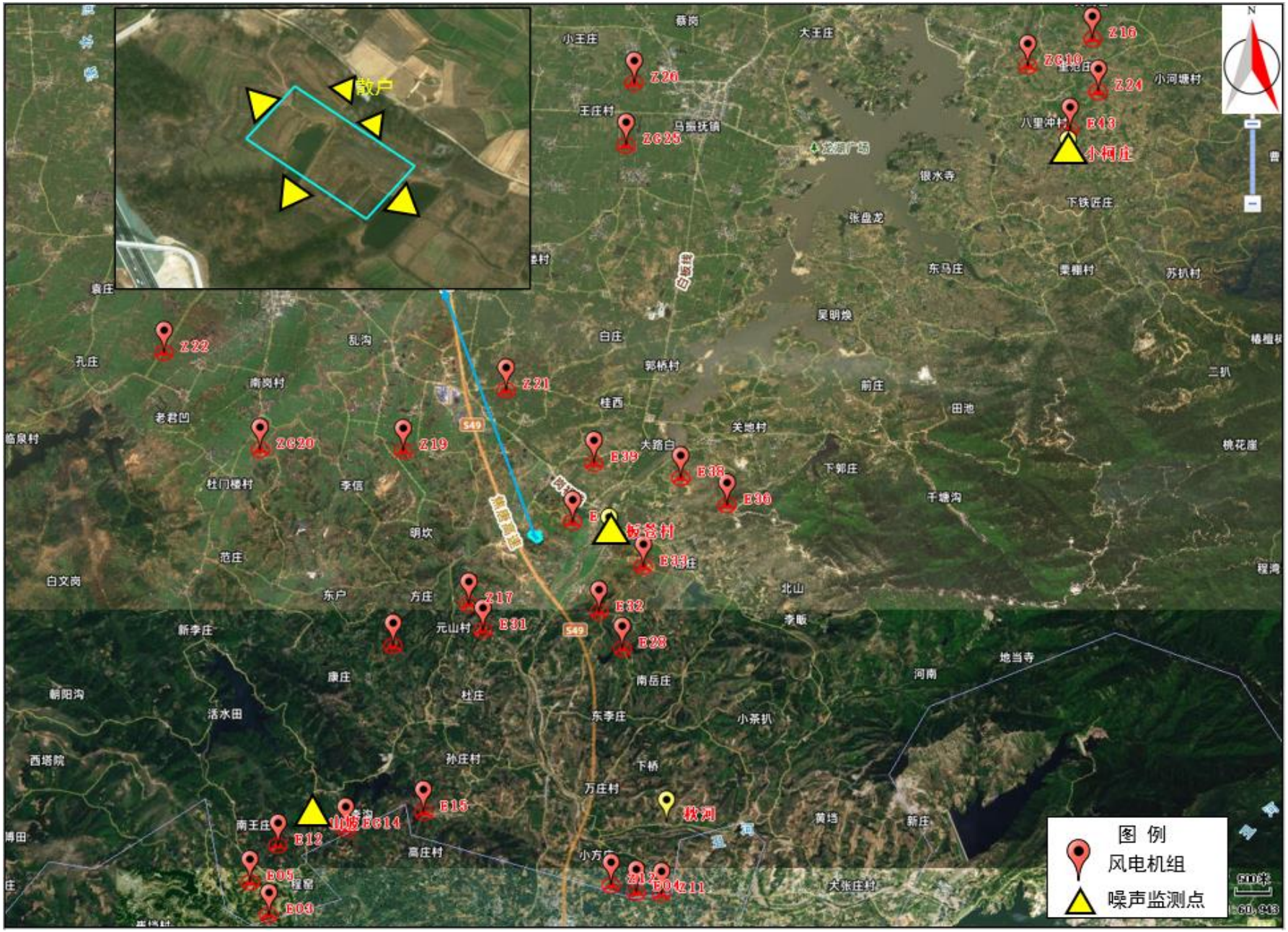
散户
Z16
ZG10
Z24
E43
小柯庄
Z26
ZG25
Z22
Z21
ZG20
Z19
E39
E38
E36
板岔村
E33
E32
E28
Z17
E31
E15
ZG14
山坡
E12
E05
E03
E04
Z11
牧河
图 例
风电机组
噪声监测点

附图五　噪声监测点位图

附图六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管控单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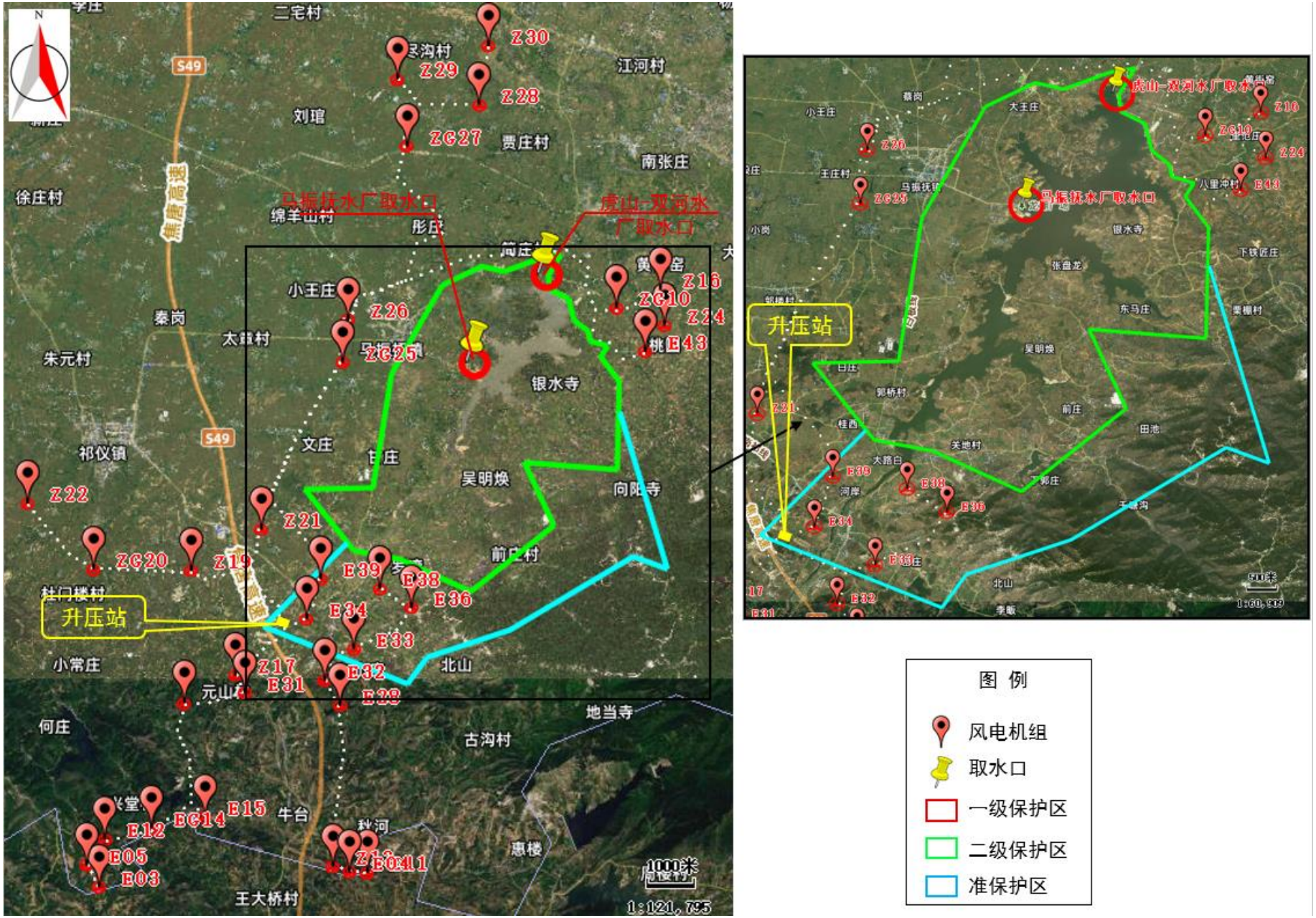

附图七　本项目与唐河县虎山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位置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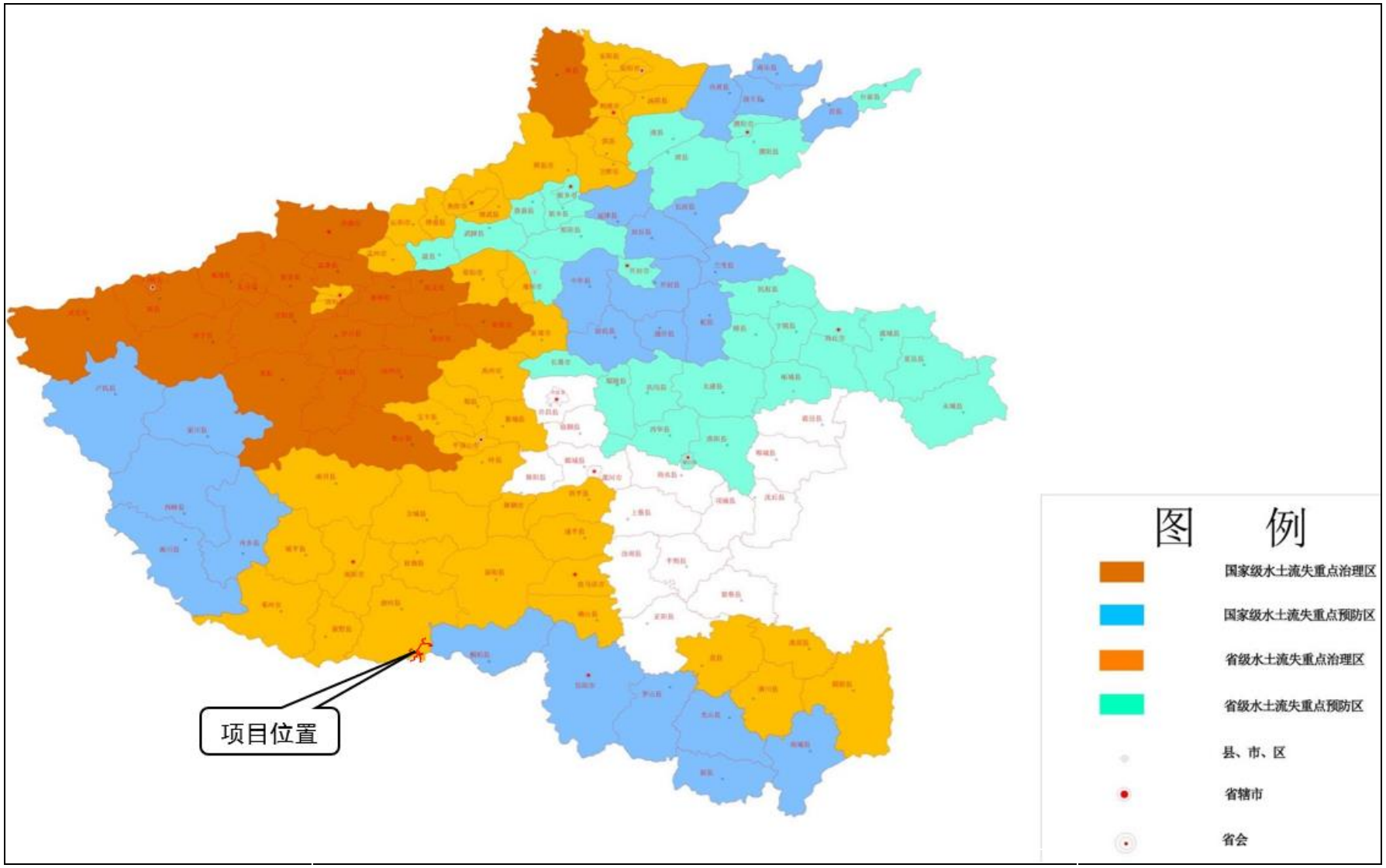

附图八　河南省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划分图

风机 E03

风机 E05

风机 E12

风机 E15

风机 E31

风机 E28

风机 E34

风机 E38

集电线路现状	集电线路现状
新建道路	改建道路
升压站	施工生产生活区
E34 东北侧 90m 处散户	E34 北侧 385m 处散户

附图十　现场照片

附件1

委 托 书

河南佳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我方拟建设 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项目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现委托贵公司进行环境影响报告的编制工作。我公司承诺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说明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11MA2T3EF58D）是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MA008P0A00）在华东地区下设的分公司，负责《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项目代码：2312-411328-04-01-302502）的前期申报及复函取得工作。项目获取指标立项后，将在唐河县设立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

“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项目公司为“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由“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100%控股，为本次申报企业的全资项目公司。

本项目在未设立项目公司前，部分手续是以“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申报，后续工作均以项目公司“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作为主体。

特此说明！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2024年3月5日

附件2

唐河县发展改革委（批复）

唐发改能源〔2024〕39号

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核准的批复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报来《关于核准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的请示》（中能建唐河〔2024〕1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将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了充分利用我县风能资源，改善能源结构，提高清洁能源比重，保护环境，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2023年首批市场化并网风电、光伏项目开发方案的通知》（豫发改能源〔2023〕495号）要求，同意建设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

项目单位为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4年3月在我县独资注册成立。

二、项目建设地点为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

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为建设20万千瓦风电场，配套建设一座220kV升压站，以一回220kV线路接入电网。

四、项目总投资102900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20580万元，约占项目总投资的20%，其余部分申请银行贷款解决。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按照环评相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及运行中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措施，减轻对生态的影响；同时应采用先进技术，合理利用资源，节约能耗，提高效率。

六、项目招投标按照《招投标法》、《招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七、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按照《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相应调整核准前置相关手续后，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提出调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出具书面确认意见或者重新办理核准手续。

八、取得本批复文件后，根据此文加紧办理开工前的各项手续，所有手续报我委备案，各项手续未办理完毕前不得开工建设。

九、本批复文件有效期两年，自批复之日起计算，在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应在有效期满30日前向我委提出延期申请，批复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或申请延期未获批准的，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西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4年3月20日

附件

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

内容 / 分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设计	√		√		√		
施工	√		√		√		
监理	√		√		√		
重要设备	√		√		√		
其他							
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委托招标方式）	核准业主选定的符合国家资质资格等级要求的招标代理机构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4年3月20日							

附件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用字第 4113282025XS0010542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项目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核发此书。

核发机关

日　　期　　2025年09月28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二次预审）
	项目代码	2312-411328-04-01-302502
	建设单位名称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依据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2023年首批市场化并网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开发方案的通知》（豫发改新能源〔2023〕495号）
	项目拟选位置	南阳市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
	拟用地面积（含各地类明细）	项目用地总规模应控制在3.5188公顷以内。实际申请用地面积应控制在3.5188公顷以内，其中，农用地3.4243公顷（耕地0.1947公顷、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用地0.0507公顷、、未利用地0.0438公顷
	拟建设规模	拟规划建设200MW风电场，新建一座220kV升压站配套100MW/200MWh电化学储能，升压站以 2 回220kV 线路 II 接凯润风场~曜恒光伏联络线。
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附图：		

遵守事项

一、本书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的法定凭据。

二、未经依法审核同意，本书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

三、本书所需附图及附件由相应权限的机关依法确定，与本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图指项目规划选址范围图，附件指建设用地要求。

四、本书自核发起有效期三年，如对土地用途、建设项目选址等进行重大调整的，应当重新办理本书。

附件4

唐河县林业局
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的选址证明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在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区域建设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项目容量20万千瓦。

经核实，项目占用一般林地，场址范围内不涉及天然乔木林和国家公益林，不涉及林地禁建区域和限制范围，不存在与其他林业规划相冲突等方面的制约因素。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项目开工前应严格按照《森林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

单位公章（盖章）

2025年7月28日

附件5

唐河县人民政府

唐河县人民政府
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纳入国土空间规划的承诺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位于唐河县祁仪镇、马振抚镇，项目用地总规模4.1530公顷，项目用地已纳入唐河县正组织开展联合审查的唐河县国土空间规划，并列入重点项目清单，有关部门和单位对项目用地无颠覆性意见，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规则，不位于各级自然保护区，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不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唐河县人民政府确保项目布局和规模将统筹纳入依法批准的规划期至2035年的唐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唐河县人民政府

2024年1月30日

附件6

唐河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建设的选址意见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你司上报的关于征询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工程选址意见的函请已收悉，你司已于2024年3月份取得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受相关限制性因素影响调整部分机位。现对项目变更选址做如下回复：

经核实，项目占地面积约64亩，土地性质为灌木林地、果园、旱地、坑塘水面、裸土地、裸岩石砾地、农村道路、其他林地、乔木林地、其他草地、水浇地。项目选址符合有关规划，场址范围内不涉及基本农田等禁止使用的地类，不存在与其他规划相冲突等方面的制约因素。

附件：项目占用土地红线图（注明场址主要拐点经纬度坐标、土地面积等）

唐河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6月14日

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占用土地红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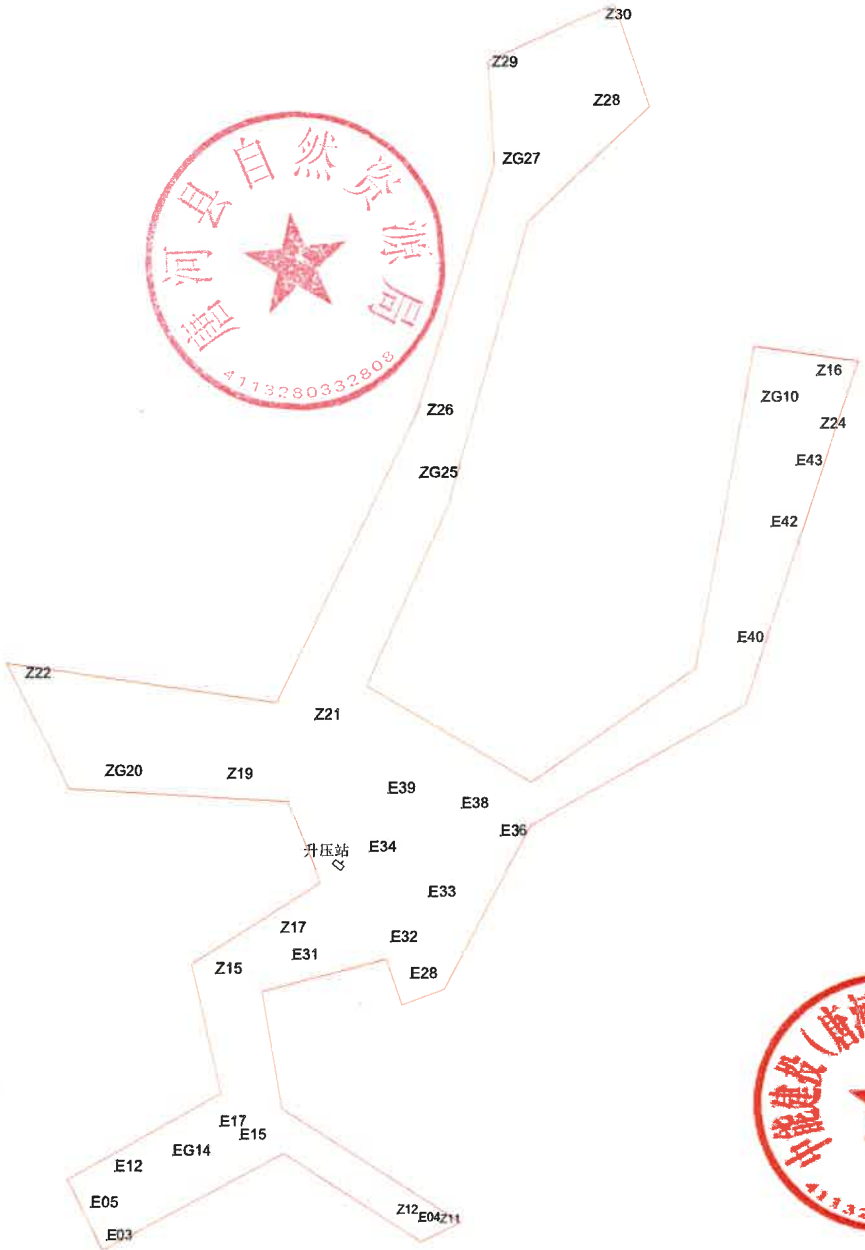

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风机中心坐标表

编号	编号	经度	纬度
风机	E03	112.877372	32.379637
	E04	112.939968	32.383445
	E05	112.874258	32.385187
	E12	112.878948	32.391484
	E15	112.903777	32.397045
	E17	112.899822	32.399254
	E28	112.937600	32.424936
	E31	112.913824	32.428041
	E32	112.933636	32.431146
	E33	112.941089	32.438871
	E34	112.929105	32.446436
	E36	112.955389	32.449327
	E38	112.947516	32.453955
	E39	112.932748	32.456410
	E40	113.002324	32.482751
	E42	113.008806	32.502641
	E43	113.013662	32.513201
	EG14	112.890543	32.394227
	Z11	112.944244	32.383142
	Z12	112.935691	32.384677
	Z15	112.898549	32.425367
	Z16	113.017591	32.528615
	Z17	112.911467	32.432466
	Z19	112.900335	32.458552
	ZG20	112.875967	32.458758
	Z21	112.917792	32.468807
	Z22	112.859582	32.475277
	Z24	113.018510	32.519575
	Z26	112.939538	32.521111
	Z28	112.972337	32.574491
	Z29	112.951807	32.580893
	Z30	112.974531	32.589321
	ZG10	113.006585	32.523968
	ZG25	112.938197	32.510474
	ZG27	112.954153	32.564386
升压站	SYZ	112.922748	32.444032

附件7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
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工程选址初步审查意见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关于征询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工程选址意见的函》已收悉，经我单位研究，现答复如下：

1、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初步选址范围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我局原则上同意该项目的选址方案；

2、项目用地应避让生态保护红线、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及其他环境敏感区，应做好相应污染防治措施；

3、项目在施工前必须依法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此意见不作为项目建设开工依据。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

2025年6月17日

附件8

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工程选址初步审查意见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关于征询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工程选址意见的函》已收悉，经我单位研究，现答复如下：

根据河南省鼓励新能源产业项目建设的意见，经审查，该项目与我县交通运输规划没有冲突，原则上同意该项目初步选址。后期项目建设要做好与高速公路、国道、省道等重大基础设施的协调。

唐河县交通运输局

2025 年 6 月 12 日

附件9

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工程选的初步意见

经我局对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拟选址区域资料进行初步审核，项目场址范围内不涉及旅游景区、文物保护等方面的制约因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的有关规定，你单位在此项目具体选址位置确定后须及时报我局对此项目具体选址位置进行审查确认并经文物勘探确认无文物遗存，经批准后方可动土施工，在施工过程中若有地下文物遗存发现，要立即停工，保护现场，报告我局进行处置。若对旅游景区和已登记不可移动文物造成破坏，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条例进行处罚。

唐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年6月19日

附件10

唐河县水利局
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建设的选址意见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你单位上报的请示函已收悉，现对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变更选址做如下回复：

经核实，项目占地面积约64亩，项目选址场址范围内不涉及水土保持等方面因素。若位置发生变化，涉及水行政审批备案事项，请依法依规办理。

附件:项目占用土地红线图（注明场址主要拐点经纬度坐标、 土地面积等）

唐河县水利局

2025年6月13日

附件11

中国人民解放军河南省唐河县人民武装部

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建设的选址意见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公司《关于征询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工程选址意见的函》已收悉。经核实，该项目选址范围（祁仪镇、马振抚镇境内建设区域）不涉及我辖区军事设施等方面制约因素。若项目建设位置有变化，影响军事设施部署必须无条件拆除。

唐河县人民武装部

2025 年 6 月 13 日

承办单位：军事科　　联系人：　　电话：17390699916

附件12

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
查询报告

豫压矿查〔2025〕1459号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提供的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的征地范围坐标，经查询，形成以下结论：

一、项目概况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建设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2024年3月20日，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的批复》（唐发改能源〔2024〕39号》批准项目建设。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建设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2024年3月20日，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的批复》（唐发改能源〔2024〕39号》批准项目建设。

二、查询结果

根据你单位提供的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征地范围坐标，外扩1000米后，经查询，该项目压覆的重要矿产资源情况如下：

（一）压覆的查明资源储量矿区情况

1、河南省泌阳县泌阳凹陷天然碱矿区郭（411328006）

2、河南省唐河县常湾-东塔院镍矿区东塔（411328008）

3、河南省唐河县玻璃用脉石英矿区（412929001）

4、河南省唐河县冻沟金矿区（412929003）

5、河南省唐河县兴堂萤石矿区（411328005）

（二）压覆的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情况

1、河南省泌阳凹陷天然碱矿预查

2、河南省唐河县常湾—东塔院铜镍矿普查

3、河南省唐河县常湾—东塔院金多金属矿预查

4、河南省唐河县常湾-东塔院铜镍矿普查

（三）压覆的探矿权、采矿权情况

1、探矿权--河南省唐河县兴堂萤石矿详查（T4100002008066010009770）

2、油气矿权--河南南襄盆地南阳泌阳油气勘查（T1000002021031018000388）

3、油气矿权--河南省南襄盆地泌阳凹陷双河、赵凹、下二门油田开采（0200001120009）

（四）与已办理过压矿审批的矿产资源储量估算范围重叠情况

1、唐河县玻璃用脉石英矿区(《关于唐河县天润唐河仪马100MW风电场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的审查意见》豫自然资函〔2020〕55号)

根据以上查询结果，按照河南省自然资源厅有关要求，压覆探矿权、采矿权、查明资源储量矿区、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的建设项目，需编写建设项目拟压覆重要矿产资源核实评估报告。

项目征地范围坐标见附件。

建设项目单位查询人：王瑾

查 询 人：孟繁昂

2025年09月11日

附件：项目征地范围坐标（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J1,3584516.257,38394351.058
J2,3584516.257,38394360.585
J3,3584509.521,38394367.321
J4,3584499.994,38394367.321
J5,3584493.257,38394360.585
J6,3584493.257,38394351.058
D2,3584498.856,38394345.459
J7,3584499.994,38394344.321
J8,3584509.521,38394344.321
D1,3584511.011,38394345.812
J1,3584516.257,38394351.058
*,0,0,,1
J1,3584871.738,38400239.412
J2,3584878.474,38400246.148
J3,3584878.474,38400255.675
J4,3584871.738,38400262.412
J5,3584862.211,38400262.412
J6,3584855.474,38400255.675
J7,3584855.474,38400246.148
J8,3584862.211,38400239.412
J1,3584871.738,38400239.412
*,0,0,,1
J1,3585128.125,38394057.735
J2,3585134.868,38394064.483
J3,3585134.877,38394074.022
J4,3585128.146,38394080.767
J5,3585118.618,38394080.765
J6,3585111.873,38394074.017
J7,3585111.864,38394064.477
J8,3585118.596,38394057.734
J1,3585128.125,38394057.735
*,0,0,,1
J1,3585821.802,38394506.435
J2,3585828.541,38394513.177
J3,3585828.544,38394522.708
J4,3585821.811,38394529.448
J5,3585812.283,38394529.447
J6,3585805.544,38394522.706
J7,3585805.541,38394513.174
J8,3585812.274,38394506.434
J1,3585821.802,38394506.435
*,0,0,,1
J1,3586414.297,38396849.110
J2,3586421.034,38396855.847
J3,3586421.033,38396865.373
J4,3586414.297,38396872.109
J5,3586404.770,38396872.109
J6,3586398.034,38396865.372
J7,3586398.034,38396855.846
J8,3586404.771,38396849.110
J1,3586414.297,38396849.110
*,0,0,,1
J1,3586669.803,38396486.253
J2,3586669.803,38396495.780
J3,3586663.066,38396502.517
J4,3586653.539,38396502.517
J5,3586646.803,38396495.780
J6,3586646.803,38396486.253
J7,3586653.539,38396479.517
J8,3586663.066,38396479.517
J1,3586669.803,38396486.253
*,0,0,,1
J1,3589475.369,38400062.328
J2,3589482.105,38400069.064
J3,3589482.105,38400078.591
J4,3589475.369,38400085.328
J5,3589465.842,38400085.328
J6,3589459.105,38400078.591
J7,3589459.105,38400069.064
J8,3589465.842,38400062.328
J1,3589475.369,38400062.328
*,0,0,,1
J1,3589848.924,38397836.136
J2,3589848.924,38397845.663
J3,3589842.187,38397852.400
J4,3589832.660,38397852.400
J5,3589825.924,38397845.663
J6,3589825.924,38397836.136
J7,3589832.660,38397829.400
J8,3589842.187,38397829.400
J1,3589848.924,38397836.136
*,0,0,,1
J1,3590167.824,38399696.315
J2,3590174.560,38399703.051
J3,3590174.560,38399712.578
D1,3590171.197,38399715.942
J4,3590167.824,38399719.315
J5,3590158.297,38399719.315
J6,3590151.560,38399712.578
D3,3590151.560,38399708.237
J7,3590151.560,38399703.051
J8,3590158.297,38399696.315
J1,3590167.824,38399696.315
*,0,0,,1
J1,3591017.493,38400405.824
D1,3591020.064,38400408.395
J2,3591024.230,38400412.561
J3,3591024.230,38400422.088
J4,3591017.493,38400428.824
D5,3591017.031,38400428.824
J5,3591007.966,38400428.824
J6,3591001.230,38400422.088
J7,3591001.230,38400412.561
J8,3591007.966,38400405.824
J1,3591017.493,38400405.824
*,0,0,,1
J1,3591867.803,38399287.133
J2,3591874.540,38399293.870
J3,3591874.540,38399303.397
J4,3591867.803,38399310.133
J5,3591858.277,38399310.133
J6,3591851.540,38399303.397
J7,3591851.540,38399293.870
J8,3591858.277,38399287.133
J1,3591867.803,38399287.133
*,0,0,,1
J1,3592170.632,38401768.721
J2,3592170.632,38401778.248
J3,3592163.895,38401784.984
J4,3592154.368,38401784.984
J5,3592147.632,38401778.248
J6,3592147.632,38401768.721
J7,3592154.368,38401761.984
J8,3592163.895,38401761.984
J1,3592170.632,38401768.721
*,0,0,,1
J1,3592684.419,38401026.751
J2,3592691.155,38401033.488
J3,3592691.155,38401043.015
J4,3592684.419,38401049.751
J5,3592674.892,38401049.751
J6,3592668.155,38401043.015
J7,3592668.155,38401033.488
J8,3592674.892,38401026.751
J1,3592684.419,38401026.751
*,0,0,,1
D1,3592972.765,38399643.029
J1,3592977.220,38399647.483
J2,3592977.220,38399657.010
J3,3592970.483,38399663.747
J4,3592960.957,38399663.747
J5,3592954.220,38399657.010
J6,3592954.220,38399647.483
D4,3592959.788,38399641.916

J7,3592960.957,38399640.747
J8,3592970.483,38399640.747
D1,3592972.765,38399643.029
*,0,0,,1
J1,3595828.414,38406210.238
J2,3595835.151,38406216.974
J3,3595835.151,38406226.501
J4,3595828.414,38406233.238
J5,3595818.887,38406233.238
J6,3595812.151,38406226.501
J7,3595812.151,38406216.974
J8,3595818.887,38406210.238
J1,3595828.414,38406210.238
*,0,0,,1
J1,3599195.571,38407307.268
J2,3599202.307,38407314.005
J3,3599202.307,38407323.532
D1,3599199.457,38407326.382
J4,3599195.571,38407330.268
D2,3599194.226,38407330.268
J5,3599186.044,38407330.268
J6,3599179.307,38407323.532
J7,3599179.307,38407314.005
J8,3599186.044,38407307.268
J1,3599195.571,38407307.268
*,0,0,,1
J1,3584834.179,38400641.450
J2,3584840.915,38400648.187
J3,3584840.915,38400657.714
J4,3584834.179,38400664.450
J5,3584824.652,38400664.450
J6,3584817.915,38400657.714
J7,3584817.915,38400648.187
J8,3584824.652,38400641.450
J1,3584834.179,38400641.450
*,0,0,,1
J1,3585012.331,38399838.317
J2,3585019.067,38399845.054
J3,3585019.067,38399854.581
J4,3585012.331,38399861.317
J5,3585002.804,38399861.317
J6,3584996.067,38399854.581
J7,3584996.067,38399845.054
J8,3585002.804,38399838.317
J1,3585012.331,38399838.317
*,0,0,,1
J1,3589560.317,38396389.611
J2,3589567.053,38396396.347
J3,3589567.053,38396405.874
J4,3589560.317,38396412.611
J5,3589550.790,38396412.611
J6,3589544.053,38396405.874
J7,3589544.053,38396396.347
J8,3589550.790,38396389.611
J1,3589560.317,38396389.611
*,0,0,,1
J1,3600901.589,38407692.231
J2,3600908.325,38407698.967
J3,3600908.325,38407708.494
J4,3600901.589,38407715.231
J5,3600892.062,38407715.231
J6,3600885.325,38407708.494
J7,3600885.325,38407698.967
J8,3600892.062,38407692.231
J1,3600901.589,38407692.231
*,0,0,,1
D5,3590336.906,38397614.340
J1,3590341.979,38397619.413
J2,3590341.979,38397628.940
D6,3590336.069,38397634.851
J3,3590335.243,38397635.677
D7,3590331.706,38397635.677
D8,3590329.580,38397635.677
J4,3590325.716,38397635.677
J5,3590318.979,38397628.940
D10,3590318.979,38397628.211
D4,3590318.979,38397623.919
J6,3590318.979,38397619.413
J7,3590325.716,38397612.677
D1,3590331.992,38397612.677
J8,3590335.243,38397612.677
D5,3590336.906,38397614.340
*,0,0,,1
J1,3593239.003,38396595.494
J2,3593245.739,38396602.231
D1,3593245.739,38396602.925
J3,3593245.739,38396611.758
J4,3593239.003,38396618.494
J5,3593229.476,38396618.494
J6,3593222.739,38396611.758
D2,3593222.739,38396609.863
J7,3593222.739,38396602.231
J8,3593229.476,38396595.494
J1,3593239.003,38396595.494
*,0,0,,1
J1,3594359.535,38398248.388
J2,3594366.272,38398255.125
J3,3594366.272,38398264.651
J4,3594359.535,38398271.388
J5,3594350.008,38398271.388
J6,3594343.272,38398264.651
J7,3594343.272,38398255.125
J8,3594350.008,38398248.388
J1,3594359.535,38398248.388
*,0,0,,1
J1,3595134.025,38392783.407
J2,3595140.762,38392790.144
J3,3595140.762,38392799.671
J4,3595134.025,38392806.407
J5,3595124.498,38392806.407
J6,3595117.762,38392799.671
J7,3595117.762,38392790.144
J8,3595124.498,38392783.407
J1,3595134.025,38392783.407
*,0,0,,1
J1,3599898.222,38407769.352
J2,3599904.959,38407776.088
J3,3599904.959,38407785.615
J4,3599898.222,38407792.352
J5,3599888.695,38407792.352
J6,3599881.959,38407785.615
J7,3599881.959,38407776.088
J8,3599888.695,38407769.352
J1,3599898.222,38407769.352
*,0,0,,1
J1,3600139.702,38400350.610
J2,3600146.438,38400357.346
J3,3600146.438,38400366.873
J4,3600139.702,38400373.610
J5,3600130.175,38400373.610
J6,3600123.438,38400366.873
J7,3600123.438,38400357.346
J8,3600130.175,38400350.610
J1,3600139.702,38400350.610
*,0,0,,1
J1,3606029.557,38403489.579
J2,3606036.294,38403496.316
J3,3606036.294,38403505.843
J4,3606029.557,38403512.579
J5,3606020.030,38403512.579
J6,3606013.294,38403505.843
J7,3606013.294,38403496.316
J8,3606020.030,38403489.579
J1,3606029.557,38403489.579
*,0,0,,1
J1,3606758.364,38401568.705
J2,3606765.101,38401575.442

J3,3606765.101,38401584.969
J4,3606758.364,38401591.705
J5,3606748.838,38401591.705
J6,3606742.101,38401584.969
J7,3606742.101,38401575.442
J8,3606748.838,38401568.705
J1,3606758.364,38401568.705
*,0,0,,1
J1,3607672.245,38403711.397
J2,3607678.981,38403718.134
J3,3607678.981,38403727.660
J4,3607672.245,38403734.397
J5,3607662.718,38403734.397
J6,3607655.981,38403727.660
J7,3607655.981,38403718.134
J8,3607662.718,38403711.397
J1,3607672.245,38403711.397
*,0,0,,1
J1,3591704.146,38398650.909
J2,3591679.878,38398681.228
J3,3591686.800,38398687.366
D1,3591697.408,38398694.406
J4,3591701.662,38398697.230
J5,3591718.742,38398707.368
J6,3591730.564,38398712.797
D19,3591733.036,38398713.363
D18,3591737.538,38398714.394
J7,3591737.691,38398714.429
J8,3591744.294,38398711.590
J9,3591738.875,38398716.282
J10,3591733.707,38398720.694
J11,3591719.433,38398732.400
J12,3591722.419,38398728.753
D15,3591722.786,38398727.317
D20,3591723.429,38398724.802
J13,3591723.821,38398723.270
J14,3591722.982,38398718.713
J15,3591719.958,38398715.278
J16,3591704.056,38398709.534
J17,3591696.504,38398703.690
D2,3591690.928,38398698.506
J18,3591686.771,38398694.641
J19,3591675.923,38398686.169
J20,3591627.545,38398746.610
J21,3591579.168,38398807.051
D3,3591540.722,38398776.279
J22,3591498.754,38398742.688
D8,3591535.156,38398697.209
D9,3591564.046,38398661.115
D14,3591592.455,38398625.622
J23,3591623.732,38398586.545
J1,3591704.146,38398650.909
*,0,0,,1
J1,3586121.348,38395607.422
J2,3586121.348,38395616.949
J3,3586114.612,38395623.686
J4,3586105.085,38395623.686
J5,3586098.348,38395616.949
J6,3586098.348,38395607.422
J7,3586105.085,38395600.686
J8,3586114.612,38395600.686
J1,3586121.348,38395607.422
*,0,0,,1
J1,3600395.770,38406653.336
J2,3600402.507,38406660.072
J3,3600402.507,38406669.599
J4,3600395.770,38406676.336
J5,3600386.244,38406676.336
J6,3600379.507,38406669.599
J7,3600379.507,38406660.072
J8,3600386.244,38406653.336
J1,3600395.770,38406653.336
*,0,0,,1
J1,3593285.662,38394304.486
J2,3593292.398,38394311.222
J3,3593292.398,38394320.749
J4,3593285.662,38394327.486
J5,3593276.135,38394327.486
J6,3593269.398,38394320.749
J7,3593269.398,38394311.222
J8,3593276.135,38394304.486
J1,3593285.662,38394304.486
*,0,0,,1
J1,3598961.286,38400212.793
J2,3598968.023,38400219.530
J3,3598968.023,38400229.057
J4,3598961.286,38400235.793
J5,3598951.759,38400235.793
J6,3598945.023,38400229.057
J7,3598945.023,38400219.530
J8,3598951.759,38400212.793
J1,3598961.286,38400212.793
*,0,0,,1
J1,3604925.476,38401770.961
D1,3604930.188,38401775.672
J2,3604932.213,38401777.697
J3,3604932.213,38401787.224
J4,3604925.476,38401793.961
J5,3604915.949,38401793.961
J6,3604909.213,38401787.224
D5,3604909.213,38401783.901
J7,3604909.213,38401777.697
J8,3604915.949,38401770.961
J1,3604925.476,38401770.961
*,0,0,,1

附件13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文件

豫自然资发〔2023〕62号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关于改进和优化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省地质局，省林业局、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中心，厅属各单位，厅机关各处（室、局）：

为不断优化政府服务，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更好地保护资源、保障发展、维护国家和矿业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37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审批服务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0〕710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压覆重要

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的通知》（豫政办〔2013〕101号）等有关规定，现就进一步改进和优化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审批范围

（一）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审批（以下简称“压矿审批”）是针对我省单独选址的建设项目、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新增建设用地压覆《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241号）附录所列34种重要矿产资源，战略性矿产和我省优势矿产、紧缺矿产（矿种列表见附件1）的审批。建设项目压覆已查明的重要矿产资源导致其不能开发利用的，应按规定申请压矿审批，未经批准，不得压覆。

炼焦用煤、富铁矿、铬铁矿、富铜矿、钨、锡、锑、稀土、钼、铌钽、钾盐、金刚石矿产资源储量规模在中型以上的矿区原则上不得压覆，但国务院批准的或国务院组成部门按照国家产业政策批准的国家重大建设项目除外。

（二）建设项目与矿区范围重叠但不影响矿产资源正常勘查开采，符合以下情形的，不作压覆处理，项目建设单位在办理用地手续前不需要压矿审批。

1. 建设项目仅压覆二氧化碳气、煤成（层）气、地热、矿泉水资源的，凭压矿查询报告直接办理用地手续。但是，涉及压覆上述矿种矿业权的或影响到矿业权人地面设施的，项目建设单位还需提供与相关矿业权人签订同意项目建设的协议。

2. 建设项目压覆矿业权或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已查明重要矿产资源的，项目建设单位与矿业权人或河南省地质勘查项目管理办公室可共同委托具有被压覆矿山（矿井）建设工程设计资质的单位或具有被压覆矿山（矿井）建设工程安全评价资质的单位编制勘查开采矿产资源是否影响建设项目的论证报告（高速铁路等有特殊安全要求的建设项目除外）。论证结论为互不影响的，项目建设单位需与矿业权人或河南省地质勘查项目管理办公室签订不作压覆处理协议，协议中要明确各自的权利、义务及违反协议导致出现安全问题或安全事故的责任。项目建设单位凭压矿查询报告、论证报告和双方签订的不作压覆处理协议直接办理用地手续。

3. 矿业权人在本矿区范围内的建设项目仅压覆自身重要矿产资源的，项目建设单位凭压矿查询报告及与矿业权人为同一主体的相关证明材料直接办理用地手续。

二、理顺管理职责

（一）压覆石油、天然气、放射性矿产或压覆《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附录所列矿种（石油、天然气、放射性矿产除外）累计查明资源储量数量达大型矿区规模以上，或矿区查明资源储量规模达到大型并且压覆三分之一以上的，按照规定经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初审后报自然资源部进行压矿审批。

（二）省自然资源厅负责自然资源部审批权限以外的压矿审批工作。省辖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参与压矿会审，重点审查建设项目与辖区内现有矿业权、拟出让矿业权及矿产资源规划区块的重叠情

况。建设项目重叠规划区块的，需征得相应规划编制部门同意后方可压覆；重叠已发布出让公告的勘查、开采区块的，应征得矿业权出让部门的同意后方可压覆。

（三）经公告委托下放压矿审批权限的地区，由省辖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辖区内原由省厅负责的压矿审批工作，并及时将压矿审批文件通过系统上传至省厅。

（四）县（市）、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用地报批组卷时，需要审查建设项目是否符合不作压覆处理情形；项目建设单位是否与被压覆的矿业权人签订同意项目建设协议；建设项目重叠矿产资源规划区块或已发布出让公告的拟出让勘查、开采区块的，是否取得规划编制部门或矿业权出让部门的同意，并确保：

1. 建设项目用地范围不超过建设项目压矿查询（审批）范围；

2. 需签署的压矿协议齐备，且内容符合有关要求。

三、改进审批程序

（一）选址论证。单独选址建设项目选址（线）前，项目建设单位要查询拟建项目所在区域的矿产资源规划、矿产资源分布、矿业权和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设置情况（以下简称压矿查询）。经查询存在重叠的，要优化选址（线）方案，尽量避免压覆；选址（线）不能避免压覆的，要统筹考虑资源保护和项目建设，尽量减少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规程，编制压覆重要矿产资源核实评估报告（以下简称压矿报告）。压矿报

告需对建设项目不同选址（线）的压矿结果进行对比论证，尽量选择不压覆或少压覆已查明重要矿产资源的方案为最佳选址（线）方案，并对建设项目压覆已查明重要矿产资源情况予以确认。建设项目与矿产资源、矿业权和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不重叠的，不需要编制压矿报告。

（二）压矿报告评审备案。建设项目虽然重叠矿区、矿业权或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但经项目建设单位核实，储量评审机构评审，结论为不压覆查明重要矿产资源的，无需压矿审批；经核实，压覆查明重要矿产资源的，项目建设单位要通过“河南政务服务网”向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出压矿报告评审备案申请。

（三）压矿审批。压矿报告评审备案后，项目建设单位应按照压矿审批申请材料及程序要求（附件2），通过“河南政务服务网”向省自然资源厅申请压覆重要矿床（矿产资源）审批。

（四）用地压矿审查。经查询，建设项目不压覆矿产资源规划区块、矿产资源、矿业权和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的，凭压矿查询说明办理用地手续。经查询，建设项目虽然压覆矿产资源规划区块、矿产资源、矿业权和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但是压矿报告经评审不压覆已查明重要矿产资源的，凭压矿查询报告和压矿报告评审意见书办理用地手续，用地范围涉及矿业权或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的，还需提供同意项目建设的协议。经评审，建设项目压覆已查明重要矿产资源的，在完成压矿审批后凭压矿查询报告和压矿审批意见办理用地手续。

四、做好协调保障

（一）优化压矿查询系统。厅相关处室负责将查明矿产资源、已设矿业权、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已批复规划区块范围和已审批压覆范围（含已完成压矿审批的区域评估范围）纳入压矿查询数据库，并按照“谁生成谁负责”的原则对数据库进行及时更新维护。项目建设单位可通过省自然资源厅网站查询建设项目与有关查询事项的重叠情况，优化选址方案，避免压覆或尽量减少压覆重要矿产资源。

（二）开展压矿区域评估。在市、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阶段，要充分考虑城市建设发展涉及压覆重要矿产资源问题，合理确定城市发展方向和新增城市建设用地布局，对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含产业集聚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园区等）统一开展压矿区域评估。区域评估范围重叠重要矿产资源的，政府职能部门或产业园区管理机构（管委会）应组织编制区域范围压覆重要矿产资源核实评估报告，压覆查明重要矿产资源的需履行压矿审批程序，压覆矿业权或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的需与矿业权人或河南省地质勘查项目管理办公室签订同意压覆协议。经查询不压覆重要矿产资源或者虽压覆重要矿产资源但通过压矿审批的区域，列入压矿查询数据库。城镇开发边界内新增建设用地或各类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用地报批前应进行压矿查询，经查询用地区域已完成压矿区域评估或压矿审批的，凭压矿查询报告直接办理用地，不需进行压矿核实评估和压矿审批。

（三）做好压矿补偿协调。项目建设单位是压覆重要矿产资源补偿的主体。项目所在地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负责建设项目压覆矿产资源补偿协调事宜，各级自然资源管理部门要主动服务，积极配合。

（四）实行“容缺后补”办理机制。在用地报批阶段，项目建设单位已编制压矿报告，因涉及压覆矿业权或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短期内难以达成补偿协议而无法完成压矿审批的，在项目建设单位说明已与矿业权人或河南省地质勘查项目管理办公室就压矿补偿问题进行协商，压矿报告完成评审备案，有关市、县（市）人民政府承诺做好压矿补偿协调工作、积极采取措施防止因压矿纠纷引发群体事件和安全生产事故的前提下，可容缺先行办理用地审批手续。对未签订补偿协议、未办理压矿审批手续的，国务院批准的项目用地，省自然资源厅不予转发批准文件；省政府批准的项目用地，县（市）、市人民政府不得办理供地手续。

（五）实行有条件压煤开采。对于重要基础设施或民生工程建设项目无法避免压覆煤炭资源，且不符合建设项目与勘查开采矿产资源互不影响条件的，可由项目建设单位和矿业权人共同委托具备资质的单位，依据《建筑物、水体、铁路及主要井巷煤柱留设与压煤开采规范》（安监总煤装〔2017〕66号）要求开展安全论证（高速铁路等有特殊安全要求的建设项目除外），论证结论为建设项目拟压覆的煤炭资源符合有条件压煤开采情形的，经项目所在地应急主管部门同意，项目建设单位与矿业权人签订压煤开采安全互保协

议的，可比照不作压覆处理。项目所在地人民政府应承诺按照论证报告提出的条件和安全管理措施，对项目建设单位和矿业权人进行监督管理，确保项目建设和矿产资源开采利用的安全。项目建设单位凭压矿查询报告、安全论证报告、应急主管部门同意的审查意见、互保协议和政府承诺办理用地手续。

五、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各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提高工作效率，规范管理，做好服务。

（一）符合审批要求的压覆重要矿产资源申请，省自然资源厅自受理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出具准予压覆或不准压覆的意见，并书面通知项目建设单位、省辖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由省辖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书面通知相关矿业权人。

（二）项目建设单位按规定办理压矿审批手续后，被压覆的矿业权人应在收到压矿审批意见45个工作日内到原发证机关办理相应的勘查或开采范围变更手续。逾期不办理的，由原发证机关直接进行勘查或开采范围调整，并告知矿业权人。

（三）各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不得在已批准的建设项目压覆区域内新设矿业权。

本通知自下发之日起生效，《河南省国土资源厅贯彻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管理工作通知的意见》（豫国土资发〔2014〕22号）同时废止。

附件：1. 需进行压矿审批的矿种目录

2. 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床（矿产资源）审批申请材料及程序

附件 1

需进行压矿审批的矿种目录

煤 石油 油页岩 烃类天然气 二氧化碳气 煤成(层)气 地热 放射性矿产 金 银 铂 锰 铬 钴 铁 铜 铅 锌 铝 镍 钨 锡 锑 钼 稀土 磷 钾 硫 锶 金刚石 铌钽 石棉 矿泉水 天然碱 岩盐 耐火粘土矿 蓝晶石 硅线石 红柱石 珍珠岩 铁矾土 水泥用灰岩 页岩气 铀 钒 钛 铍 锂 锆 锗 镓 铟 铪 铼 晶质石墨 萤石

附件 2

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床（矿产资源）审批申请材料及程序

一、申请材料及要求

（一）关于 XX 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的申请函

1. 参照“国土资发〔2010〕137 号”文件中附件《关于 XXXX《压覆重要矿产资源的申请函（编写提纲）》要求编写。

2. 申请函需带有项目建设单位文件红头、文号、签发人；盖建设单位公章，留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3. 同时提交扫描版（PDF 文件格式）及可编辑版（Word 或 WPS 文件格式）。

二、各级政府部门出具的建设项目的核准、备案文件或项目任务书

加盖建设单位骑缝章，提交扫描版（PDF 文件格式）。

三、关于 XX 项目压覆矿业权协议书（XX 项目压覆河南省财政地质勘查项目协议书）

1. 协议书中的乙方（矿业权人）需与矿业权证上一致。

2. 协议双方法人代表签字，盖协议双方公章。

3. 协议书中应明确“同意压覆，放弃被压覆区内矿产资源的开采”或“同意压覆，放弃被压覆区内矿产资源的勘查”。

4. 以上资料均提交扫描版（PDF 文件格式）。

四、XX 项目拟征地范围拐点坐标上传要求

1. 坐标应统一采用“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3 度带直角坐标。

2. 填写过程中标点符号全部使用半角格式，即英文输入法状态下的标点符号。

3. 填写坐标点时要保证纵坐标（X）小数点前 7 位，最多保留 2 位小数；横坐标（Y）小数点前 8 位（包括两位带号），最多保留 2 位小数。按顺时针或逆时针顺序输入，保证图形闭合，不能自交叉。

4. 输入“*,0,0,,1”时，表示一个区域结束。

5. 文件格式 TXT 或者 Word。

参考坐标格式:

1,3705643.03,38505864.95

2,3708438.99,38505819.17

3,3705603.04,38503422.69

*,0,0,,1

五、办理程序

（一）申请：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床（矿产资源）审批需网上申请办理。申请人通过“河南政务服务网”按要求提交电子申请材料。

（二）受理（5 个工作日）：申请人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后主办处室进行受理审核。依法做出受理、补正修改或不予受理决定。

需补正修改的一次性告知全部补正修改内容，补正修改期间受理程序中止，未在规定期限（10 个工作日）内提交补正修改的或两次补正修改仍不符合受理要求的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一次性告知原因。

（三）审核（10 个工作日）：申请人的压矿审批事项受理后，由主办处室会同有关部门进行审核，需补充修改申请材料或说明有关问题的，书面告知申请人，补充说明期间审核程序中止，申请人未在规定期限（10 个工作日）内提交补充说明材料或补充说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审批不予通过。

（四）决定及送达（5 个工作日）：主办处室在综合会审部门意见后，审核通过的报主管厅领导审阅，做出是否审批决定。通过审批的，起草审批意见；未通过审批的，一次性告知原因。受理通知书/不予受理通知书/修改补充受理告知书/修改补充审批告知书/审批不予通过通知书/审批意见均在河南政务服务网获取。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18 日印发

CMA
231612050073
有效期2029年2月23日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WT（Z）202502113

项目名称： 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噪 声

报告日期： 2025年3月6日

河南洁泓环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洁泓环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

2、报告内容涂改无效，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3、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4、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任何形式的宣传。

5、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名 称：河南洁泓环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溧河乡涧河西路 836 号河南洁达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办公楼 1 层 2 层

邮 编：473024

电 话：0377-63531578

1 概述

河南洁泓环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受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2025 年 2 月 28 日对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的周边噪声进行了检测。

2 检测分析内容

2.1 噪声检测

噪声检测点位、项目、频次见表 2-1。

表 2-1 噪声检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秋河	环境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夜各检测 1 次，检测 1 天
山坡		
板苍村		
小柯庄		
升压站拟建站址东厂界外 1 米		
升压站拟建站址南厂界外 1 米		
升压站拟建站址西厂界外 1 米		
升压站拟建站址北厂界外 1 米		
升压站散户		
备注	检测点位见后附噪声检测点位图	

3 分析方法、方法来源及所用仪器设备

本次检测采样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方法。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见表 3-1。

表 3-1 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编号	所用仪器设备及编号
1	环境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AWA6228+多功能 声级计 JHYQ-20-2016

4 检测分析质量保证

4.1 检测采样严格按照国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执行；

4.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4.3 检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AWA6288+多功能声级计使用前后使用标准声源校准合格；检测过程严格按照监测技术规范以及国家监测标准进行；

4.4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5 检测分析结果

5.1 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5-1（噪声检测结果报告单）。

噪声检测结果报告单

表 5-1

样品类型：环境噪声

项目名称：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编号	测点名称	环境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	
		测量值 dB(A)	
		2025.2.27~2025.2.28	
		昼间（Leq）	夜间（Leq）
1	秋河	46.5	35.1
2	山坡	46.2	39.1
3	板苍村	48.1	35.9
4	小柯庄	46.5	34.2
5	升压站拟建站址东厂界外 1 米	51.5	38.9
6	升压站拟建站址南厂界外 1 米	50.7	37.4
7	升压站拟建站址西厂界外 1 米	47.3	36.9
8	升压站拟建站址北厂界外 1 米	47.7	38.1
9	升压站散户	49.6	35.8
备注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 1 环境噪声限值 1 类标准，昼间：55 dB(A)，夜间：45 dB(A)。	

编制人：孙书杰　　审　核：王春民　　签　发：田倬

日　期：2025-3-6　　日　期：2025.3.6　　日　期：2025.3.6

河南洁泓环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结束——————

河南洁泓环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附噪声检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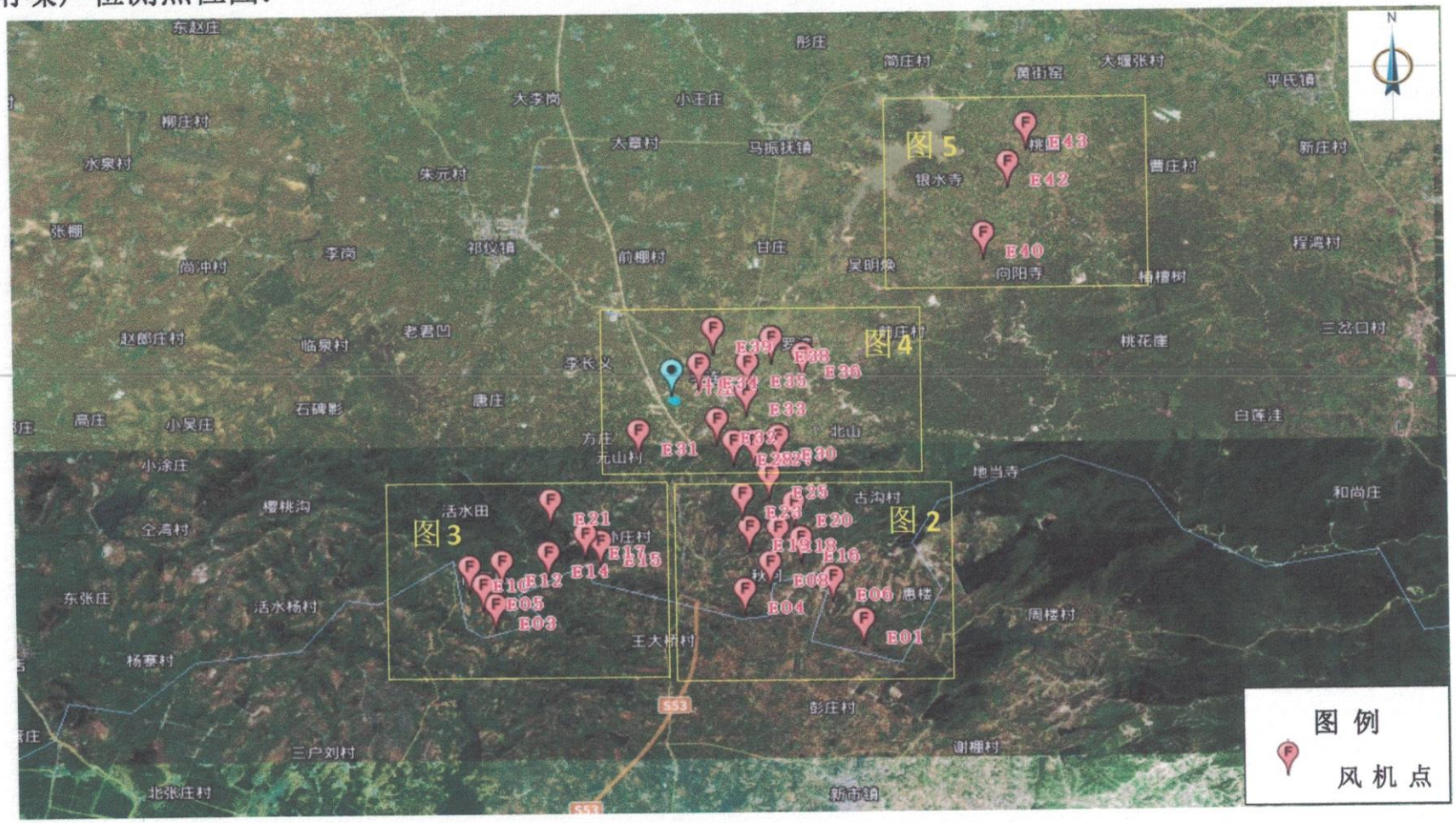

图1　噪声监测点位图（总图）

图2 噪声监测点位图（细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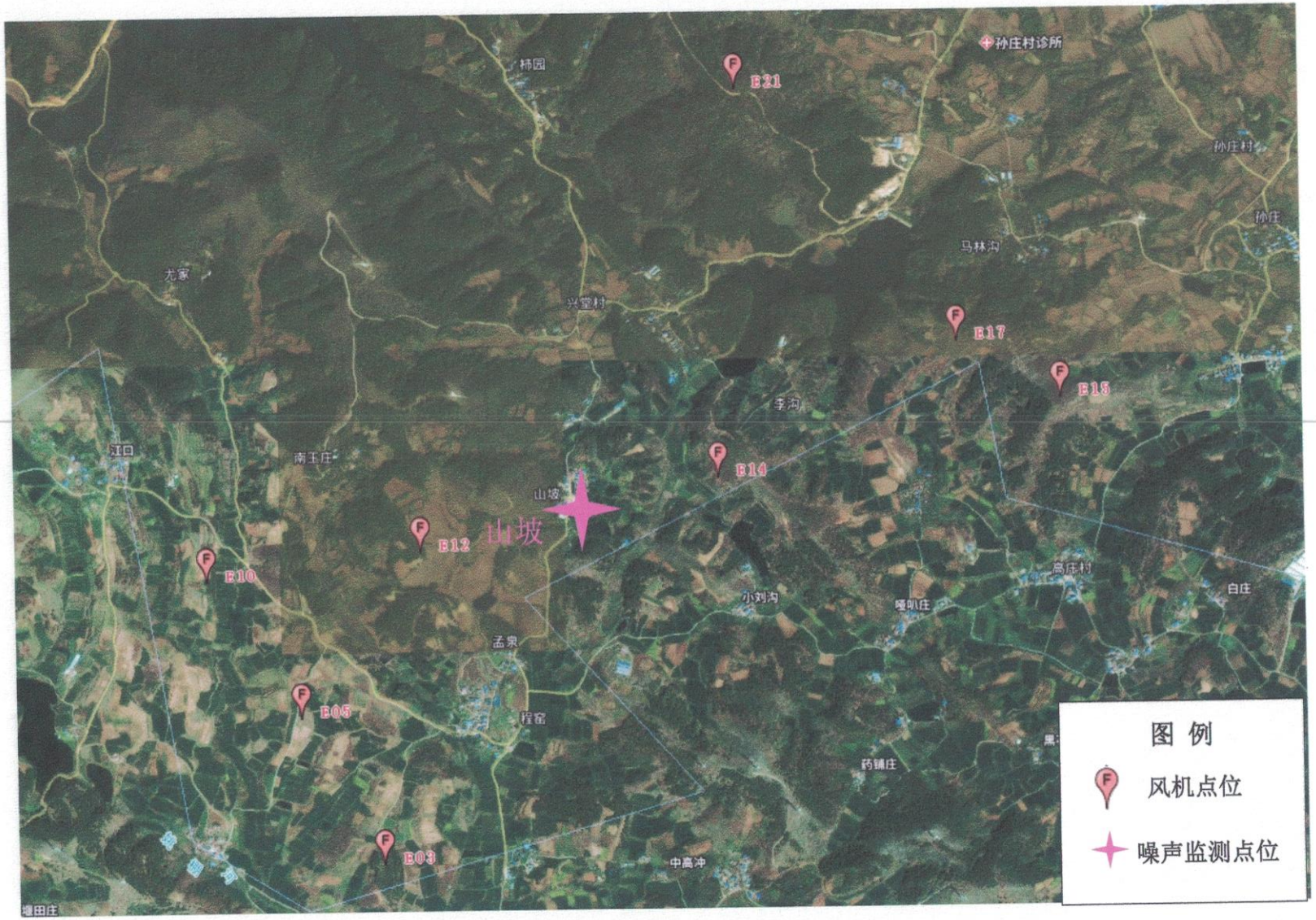

图3　噪声监测点位图（细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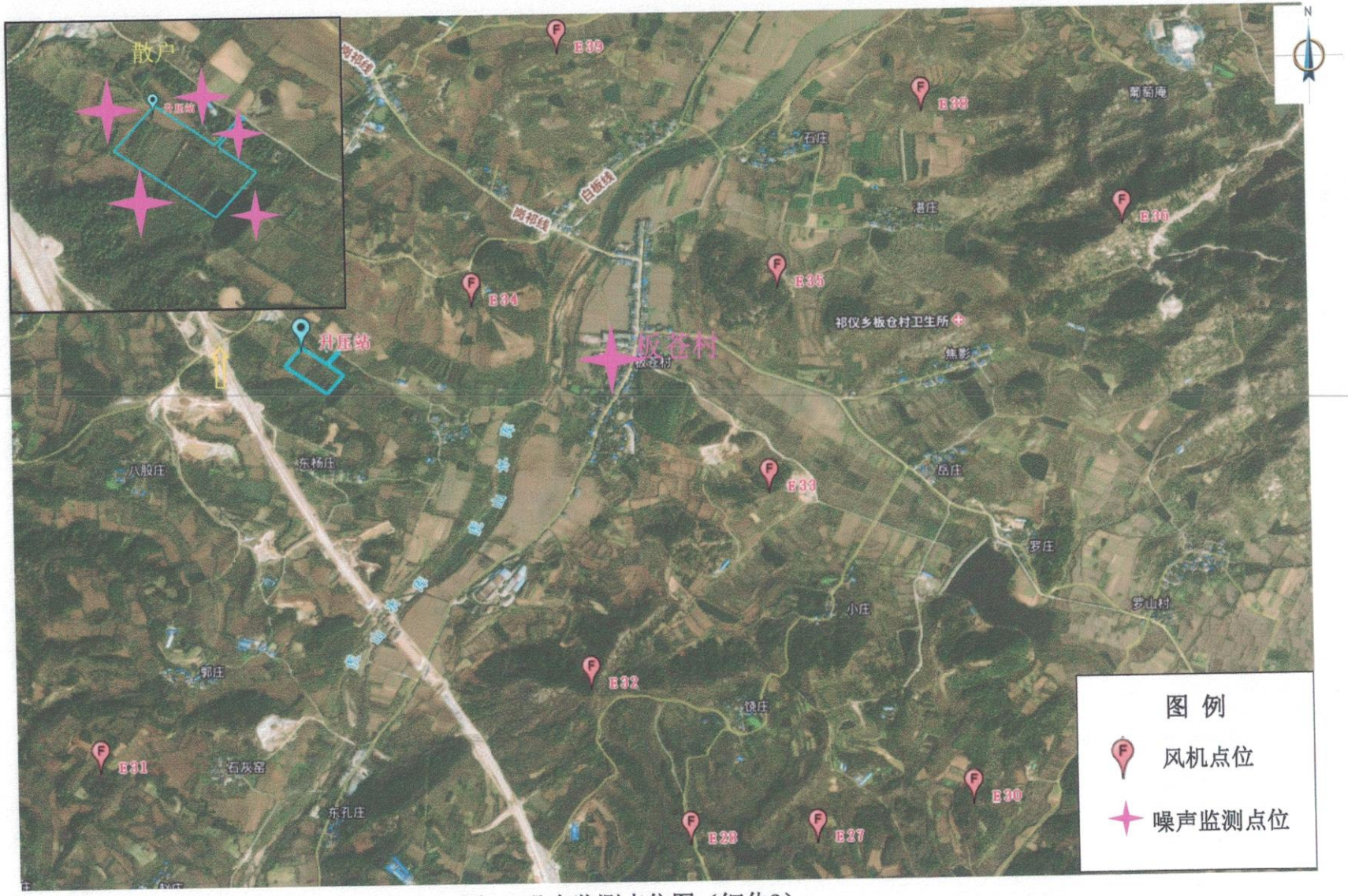

图4　噪声监测点位图（细化3）

图5　噪声监测点位图（细化4）

附件15

祁仪镇政府关于《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建设导致个别居民搬迁的承诺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在我县投资建设的《中能建唐河祁振 20 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风机位 E34 选址位于祁仪镇境内，该机位点附近目前存在零星住户，如项目建设对附近居民造成影响，项目施工前需对个别居民搬迁并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同时签定相关协议。

祁仪镇人民政府负责对搬迁工作进行监督，负责督促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将搬迁工作落实到位，保证在搬迁过程中双方利益不受损害，积极推动能源革命试点县建设工作。

特此承诺。

祁仪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11 月 19 日

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
涉及农户情况一览表

序号	风机位	涉及房屋				
		户主（姓名）	建筑面积	层高	结构	行政区划（*行政村*自然村）
1	E34	翟英章	280m²	一层	砖砌	李连
2	E34	汪先荣	100m²	一层	砖砌	李连

附件1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DBTJ9088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孙黎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4年03月06日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兴唐街道兴达西路12号

登记机关　唐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3 月 0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 至 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限于办理唐河项目环评手续

附件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合肥市公安局包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2.14-2027.02.14

姓名 孙黎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6 年 1 月 27 日

住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金寨路１２２号１８幢２０４室

公民身份号码 340104196601272092

唐河风电项目前期报告专用

附件18

承 诺 书

《中能建唐河祁振20万千瓦风储一体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我公司确认，报告中所述内容与我公司项目情况一致，我公司对所提供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公司负全部法律责任。

中能建投（唐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5日